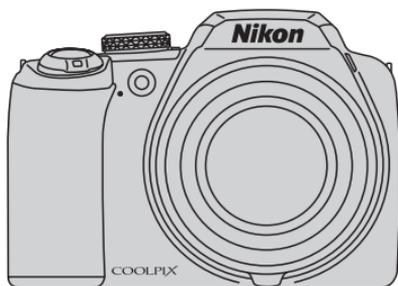


Nikon

数码相机

COOLPIX P90

用户手册



ck

商标信息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的商标。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注册商标。
- SD 标志是 SD Card Association 的商标。
- PictBridge 是商标。
- 在本手册或随尼康产品提供的其它文件中所提及的所有其它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简介

开始步骤

 基本拍摄和播放：自动模式

SCENE  根据场景拍摄

  自动拍摄笑脸

 运动连拍模式

使用 **P**、**S**、**A**、**M**、**U1** 和 **U2** 拍摄照片

 更多播放说明

 短片

 声音录制

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和打印机

MENU 拍摄、播放和设定菜单

技术注释

安全须知

为防止损坏您的尼康产品，或为避免您或他人受伤，在使用本设备前请阅读下列安全须知。请将这些安全指示放在便于使用者查阅的位置。

不遵守本节中所列举的注意事项可能会引起的后果用以下符号标注：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产品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防止可能发生的人身伤害。

警告

发生故障时请关闭电源

当您发现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冒烟或发出异味时，请拔出交流电源适配器并立刻取出电池，注意勿被灼伤。若在此情形下继续使用可能导致受伤。请在取下或断开电源后，将器材送到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

请勿拆卸相机

触摸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的内部零件可能导致受伤。只有合格的技术人员才可进行修理。万一由于跌落或其它意外事故引起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的开裂，请拔下产品和/或取出电池，然后将产品送至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

请勿在有易燃气体的地方使用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

请勿在有易燃气体的地方使用电子设备，以避免发生爆炸或火灾。

小心使用相机背带

请勿将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的颈部。

请将本产品放在儿童无法取到的地方

请特别注意防止婴儿将电池或其它小部件放入口中。

▲ 使用电池时的注意事项

使用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使用本产品的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更换电池之前，请关闭相机电源。如果您正在使用交流电源适配器，请务必将其拔出。
- 请仅使用 EN-EL5 锂离子充电电池（附送）。对电池充电时请将其插入充电器 MH-61（附送）。
- 装入电池时，切勿将电池上下或前后颠倒。
- 请勿使电池短路或拆卸电池，或者试图取下或破坏电池绝缘层或外壳。
- 请勿使电池接触明火或高热。
- 请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 携带电池时请盖上终端盖。请勿与金属物品，如项链、发夹等，一起携带或储存。
- 当电量用尽后，电池很容易漏液。为避免相机受损，请在电池电量用尽时取出电池。
- 一旦发现电池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请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损电池的电池液接触到衣物或皮肤，请立即用充分的清水冲洗。

▲ 使用充电器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保持干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 插头金属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尘应用于干布擦拭干净。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火灾。
- 雷雨天请勿使用电源线或靠近充电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造成触电。
- 请勿损坏、改装、强行拉扯或弯曲电源线，勿将重物压在上面，也勿使其接触明火或受热。如果绝缘层破损致使电线裸露在外，请将其送到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未能遵守这些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 请勿用湿手接触插头或充电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造成触电。
- 请勿使用旅行转换器或设计用来转换电压的适配器，请勿使用直流到交流的换流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损坏本产品或者导致过热及起火。

⚠ 使用合适的连接线

将连接线连接到输入和输出插孔时，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连接线，以保持产品性能。

⚠ 谨慎操作可移动部件

注意手指或其它物体不要被镜头盖或其它可移动部件夹伤。

⚠ CD-ROM 光盘

不可用音频 CD 设备播放本装置附带的 CD-ROM 光盘。在音频 CD 播放机上播放 CD-ROM 光盘可能会导致听觉损伤或设备损坏。

⚠ 使用闪光灯时的注意事项

将闪光灯贴近被摄对象的眼睛，可能造成被摄对象短时视觉受损。请特别注意，在给婴幼儿拍照时，闪光灯距被摄对象的距离不得少于 1 米。

⚠ 闪光灯与人或物体接触时请勿闪光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灼伤或火灾。

⚠ 避免接触液晶

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避免玻璃碎片划伤身体，并防止液晶接触您的皮肤或进入您的眼睛或口内。

⚠ 在飞机或医院里使用时请关闭电源

当飞机起飞或着陆时请关闭电源。在医院里使用时请遵守医院的规定。此相机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或医疗设备的电子系统。

注意

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1 相机外壳和镜筒 (金属制)	×	○	○	○	○	○
	相机外壳和镜筒 (塑料制)	○	○	○	○	○	○
	2 机座和机械元件	×	○	○	○	○	○
	3 光学镜头、棱镜、滤镜玻璃	○	○	×*1	○	○	○
	4 电子表面装配元件 (包括电子元件)	×	○	○	○	○	○
	5 机械元件, 包括螺钉、螺母和垫圈等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遥控器 *2	×	○	○	○	○	○
7 交流适配器、电池充电器、电池匣和连接线类 *2	×	○	○	○	○	○	
	8 锂离子充电电池 *2	×	○	○	○	○	○
	9 镍氢充电电池 *2	○	○	○	○	○	○
	10 非电子附件 (盖子、罩子、带子、遮光罩、光学附件、转接环、盒子等) *2	○	○	○	○	○	○
	11 光盘 (CD-ROM) *2	○	○	○	○	○	○

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02/95/EC》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 6-11 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其中有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有量相同。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目录

安全须知.....	ii
警告.....	ii
注意.....	v
<hr/>	
简介.....	1
关于本手册.....	1
信息和注意事项.....	2
相机部件.....	4
相机机身.....	4
改变显示屏角度.....	6
升起和降下内置闪光灯.....	7
安装相机背带和镜头盖.....	7
显示屏.....	8
基本操作.....	10
模式拨盘.....	10
指令拨盘.....	11
多重选择器.....	12
MENU 按钮.....	13
在选项卡之间切换.....	13
帮助显示.....	14
O (显示屏) 按钮.....	14
DISP (显示) 按钮.....	15
<hr/>	
开始步骤.....	16
对电池充电.....	16
插入电池.....	18
取出电池.....	19
开启和关闭相机.....	19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20
插入存储卡.....	22
取出存储卡.....	22
<hr/>	
 基本拍摄和播放：自动模式.....	24
步骤 1 开启相机并选择  (自动) 模式.....	24
 (自动) 模式中显示的指示.....	25
步骤 2 构图.....	26
使用电子取景器.....	26
使用变焦.....	27
步骤 3 对焦和拍摄.....	28
步骤 4 查看和删除照片.....	30
查看照片 (播放模式).....	30
删除照片.....	30
使用闪光灯.....	32
设定闪光模式.....	33

使用自拍功能进行拍照.....	35
使用对焦模式.....	36
设定对焦模式.....	37
使用手动对焦.....	38
曝光补偿.....	39
<hr/>	
SCENE/📷 根据场景拍摄.....	40
在场景模式中拍摄.....	40
设定场景模式.....	40
特点.....	41
在食物模式中拍照.....	48
全景拍照.....	50
在相机选择的场景模式中拍摄（场景自动选择器）.....	52
<hr/>	
😊/📷 自动拍摄笑脸.....	54
使用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	54
关于眨眼识别的注意事项.....	55
<hr/>	
📷 运动连拍模式.....	56
在运动连拍模式中拍摄.....	56
运动连拍菜单.....	58
<hr/>	
使用 P、S、A、M、U1 和 U2 拍摄照片.....	60
P、S、A、M 模式.....	60
P （程序自动）模式.....	62
S （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63
A （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64
M （手动）模式.....	65
使用 U1、U2 （用户设定模式）.....	67
在 U1 或 U2 中保存设定.....	68
重设已保存的设定.....	69
动态 D-Lighting.....	70
<hr/>	
▶ 更多播放说明.....	71
查看多张照片：缩略图播放.....	71
日历显示.....	72
近距离查看：变焦播放.....	73
编辑照片.....	74
使用快速润饰.....	75
增强亮度和对比度：D-Lighting.....	76
创建裁切后的副本：裁切.....	77
调节照片尺寸：小图片.....	78
给照片添加黑框：黑色边框.....	79

语音留言：录音和播放	80
录制语音留言	80
播放语音留言	80
删除语音留言	80
<hr/>	
📹 短片	81
拍摄短片	81
短片菜单	82
📹 选择短片选项	82
🔊 自动对焦模式	83
🔇 电子减震	84
定时短片	84
短片播放	86
删除短片文件	86
<hr/>	
🎤 声音录制	87
制作声音录制	87
播放声音录制	89
删除声音文件	90
复制声音录制	91
<hr/>	
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和打印机	92
连接到电视机	92
连接到计算机	93
在连接相机之前	93
将照片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	94
连接到打印机	97
连接相机和打印机	98
逐张打印照片	99
打印多张照片	100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103

MENU 拍摄、播放和设定菜单	105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	105
显示拍摄菜单	106
 图像品质	107
 图像尺寸	108
 最优化图像	111
WB 白平衡	114
ISO ISO 感光度	116
 测光	117
 连拍	118
BKT 自动包围	121
AF 区域模式	122
 自动对焦模式	125
 闪光曝光补偿	125
NR 降噪	126
 失真控制	126
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127
播放选项：播放菜单	129
显示播放菜单	129
 幻灯播放	131
 删除	132
 保护	132
 旋转图像	133
 隐藏图像	133
 复制	134
基本相机设定：设定菜单	135
显示设定菜单	136
 欢迎画面	137
 日期	138
 显示屏设定	141
 日期打印	142
 减震	143
 动态检测	144
 AF 辅助	145
 数码变焦	145
 声音设定	146
 自动关闭	146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147
 语言 /Language	148
 视频模式	148
 眨眼警告	149
 全部重设	151
 重置文件编号	154
Ver. 固件版本	154

技术注释	155
选购配件	155
经认可的存储卡	155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相机保养	158
清洁	160
存放	161
错误信息	162
故障排除	166
技术规格	172
支持的标准	175
索引	176

关于本手册

感谢您购买尼康 COOLPIX P90 数码相机。本手册可帮助您轻松享受尼康数码相机所带来的拍摄乐趣。使用前请通读本手册，并妥善保管，以便所有使用本产品的人均可阅读。

图标和约定

为方便您查找信息，本手册采用以下图标和约定：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免损坏相机。



该图标表示提示，这些附加信息在使用相机时可能有用。



该图标表示注意，这些信息应在使用相机前阅读。



该图标表示本手册其它地方或 *快速开始指南* 中有更多信息。

注释

- 安全数码 (SD) 存储卡称为“存储卡”。
- 购机时的设定称为“默认设定”。
- 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菜单项名称以及计算机显示器上显示的按钮名称或信息以粗体文本表示。

画面示例

在本手册中，有时候会将图像从显示屏与电子取景器显示范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显示显示屏指示。

插图和屏幕画面

本手册所用插图以及文字显示可能与实际显示有所不同。



存储卡

本相机所拍照片可存储到相机内存或可移动式存储卡中。如果插入了存储卡，则所有新拍照片将会保存到存储卡中，并且删除、播放及格式化操作也将仅应用于存储卡中的照片。只有取出存储卡后才能格式化内存或用其存储、删除或观看照片。

信息和注意事项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关于最新产品支持和教育的“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在线提供不断更新的信息：

- 对于中国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此处，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的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的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及中东的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登录上述网站可实时了解最新的产品信息、小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图像与摄影的一般建议。其它信息则可从当地尼康代理商处获取。联系信息，请参见下列网址：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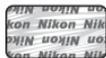
尼康 COOLPIX 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为该尼康数码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和交流电源适配器），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电子配件会损坏相机，不属于尼康保修范围。

使用第三方锂离子充电电池（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可能会影响相机的正常操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着火、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情，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全息防伪图：此设计为
尼康产品的防伪标志。



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如婚礼或携带相机旅行）拍摄照片之前，应先进行试拍，以确保相机操作正常。对于本产品故障所导致的损害或利润损失，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关于手册

- 未经尼康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所附的相关手册之任何内容，不得以任何方式及任何形式进行复制、传播、转录或存储在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它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随时变更这些手册中所述软件及硬件规格的权利。
- 尼康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确保这些手册中所述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即使仅拥有用扫描仪、数码相机或其它设备进行数码拷贝或复制的资料，也可能触犯法律。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在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发行的、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由政府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规定的证明文件。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版权的注意事项

对具有版权的创造性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雕、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版权法的制约。禁止将本产品用于非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废弃数据存储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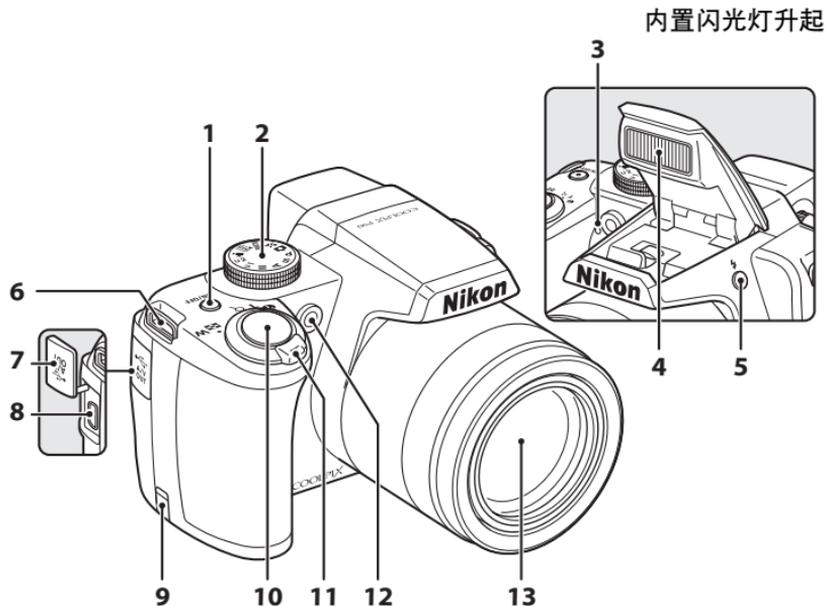
请注意，删除图像或格式化存储卡或相机内存等数据存储设备并不能彻底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用市售软件对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删除的文件进行恢复，从而可能会导致对私人图像数据的恶意使用。确保此类数据的保密性是用户的责任。

在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所有权转移给他人时，请用商业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者对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天空图像）将其填满。同时务必更换欢迎画面所选的图像（□□137）。对数据存储设备进行毁坏时，注意不要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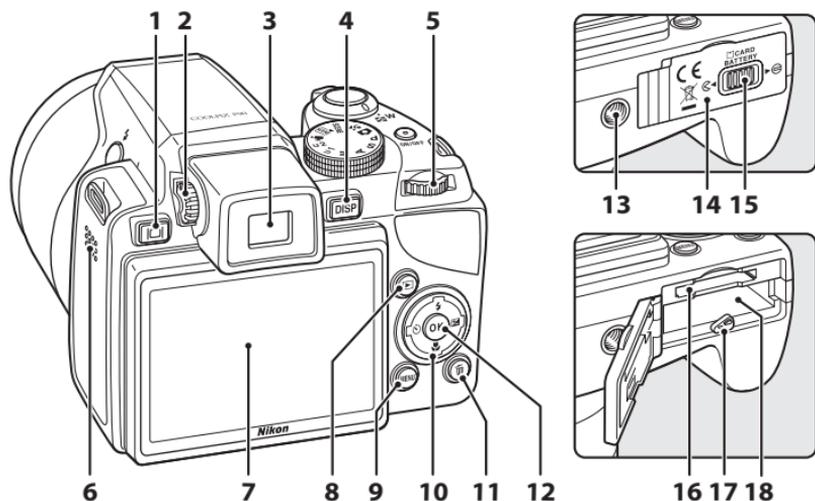
相机部件

相机机身

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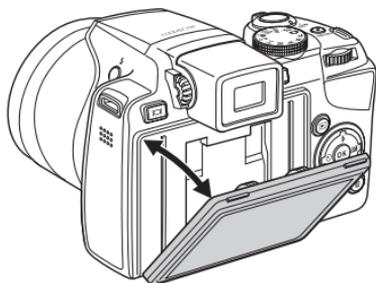
1	电源开关/电源指示灯.....	19、146	10	快门释放按钮.....	28
2	模式拨盘.....	10		变焦控制.....	27
3	内置麦克风.....	80、81、87		W : 广角.....	27
4	内置闪光灯.....	7、32		T : 远摄.....	27
5	⚡ (闪光灯弹出) 按钮.....	7、33	11	📷 : 缩略图播放.....	71
6	固定相机背带的金属圈 (2处).....	7		🔍 : 变焦播放.....	73
7	接口盖.....	92、94、98		❓ : 帮助.....	14
8	连接线接口.....	92、94、98	12	自拍指示灯.....	35
9	电源接口盖.....	155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	145
			13	镜头.....	160、172



1	(显示屏) 按钮..... 14	10	多重选择器..... 12
2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14	11	(删除) 按钮 30、31、80、86、90
3	电子取景器..... 14	12	(应用选择) 按钮..... 12
4	DISP (显示) 按钮..... 15	13	三脚架连接孔
5	指令拨盘..... 11	14	电池舱/ 存储卡插槽盖..... 18、22
6	扬声器..... 80、86、89	15	盖锁闩..... 18、22
7	显示屏..... 8、15、25	16	存储卡插槽..... 22
8	(播放) 按钮..... 30	17	电池锁闩..... 18、19
9	MENU 按钮 13、40、82、106、129、136	18	电池舱..... 18

改变显示屏角度

显示屏的角度可朝下降至 45° 或朝上上升至 90° 。手持相机在高位或低位进行拍照时使用此功能会非常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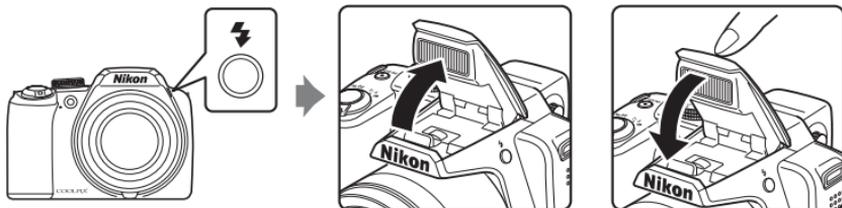
✓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改变显示屏的角度时，切勿过于用力。
- 本显示屏不可水平移动。
- 在通常情况下使用显示屏时，请将其推回到原位。

升起和降下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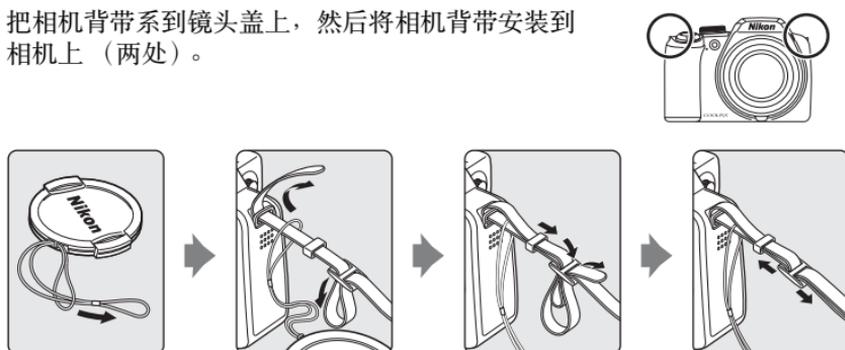
按  (闪光灯弹出) 按钮来升起内置闪光灯。

- 不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轻轻推下闪光灯，直至发出咔嚓声示意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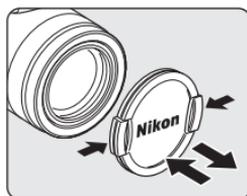
安装相机背带和镜头盖

把相机背带系到镜头盖上，然后将相机背带安装到相机上（两处）。



镜头盖

- 拍摄照片前请取下镜头盖。
- 在不拍摄照片的情况下，例如相机电源关闭或携带相机时，请将镜头盖装回相机以保护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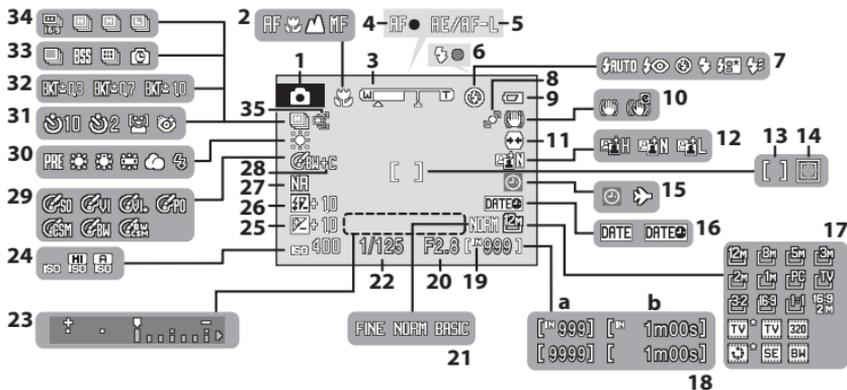


显示屏

在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上可能会显示以下指示（实际显示因当前的相机设定而异）。

关于改变显示屏显示的详情，请参见第 15 页。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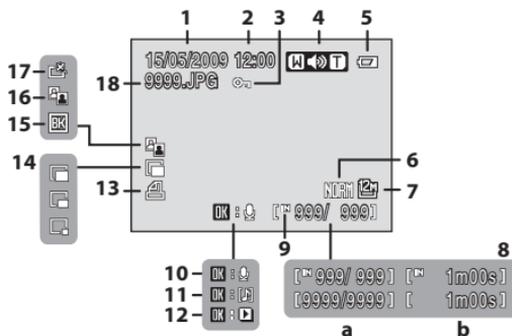


1	拍摄模式*	24、40、52、56、60、81
2	对焦模式	36
3	变焦指示	27
4	对焦指示	28
5	AE/AF-L 指示	51
6	闪光灯指示	34
7	闪光模式	32
8	动态检测图标	144
9	电池电量指示	24
10	减震图标（静态照片）	25、143
	电子减震图标（短片）	84
11	失真控制	126
12	动态 D-Lighting	70
13	对焦区域	28、122
14	对焦区域（脸部优先）	122
15	“未设定日期”指示	162
16	时区指示	138
17	日期打印	142
	图像尺寸	108
	短片选项	82

18	(a) 剩余可拍摄张数 （静态照片）	24
	(b) 短片长度	81
19	内存指示	25
20	光圈	61
21	图像品质	107
22	快门速度	61
23	曝光显示	65
24	ISO 感光度	34、116
25	曝光补偿值	39
26	闪光曝光补偿	125
27	降噪	126
28	黑白 + 彩色	113
29	图像优化	111
30	白平衡模式	114
31	自拍指示	35
	笑脸定时器	54
	眨眼识别	55
32	包围	121
33	连拍模式	58、118
34	高速模式	58
35	预拍摄缓存	58、59

8 * 根据当前的拍摄模式而不同。详情请参见各模式相关的章节。

播放



1	拍摄日期	20	10	语音留言录制指南	80
2	拍摄时间	20	11	语音留言播放指南	80
3	保护图标	132	12	短片播放指示	86
4	音量指示	80、86	13	打印指令图标	103
5	电池电量指示	24	14	小图片	77、78
6	图像品质*	107	15	黑色边框指示	79
7	图像尺寸*	108	16	D-Lighting 图标	76
	短片选项*	82	17	快速润饰图标	75
8	(a) 当前照片编号/总照片数	30	18	文件编号和类型	156
	(b) 短片长度	86			
9	内存指示	30			

* 根据所选选项而异。

基本操作

模式拨盘

将模式图标与模式拨盘旁边的标记对齐。



自动 (□24)

选择这种简单的模式，推荐初次使用数码相机
的用户使用此自动的
“即取即拍”模式。

运动连拍 (□56)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时，相机会在高速下进
行连拍。

SCENE 场景 (□40)

选择此模式可以根据所
选的拍摄对象类型自动
调节设定，或使用声音
录制选项只录制声音。

P、S、A、M (□60)

选择这些模式可以对快
门速度和光圈进行更细
微的控制。

U1、U2 User setting (用户设定) (□67)

保存在拍摄模式 **P、S、
A** 和 **M** 中所作的设定。
一旦这些设定得以保存，
您只要切换到该模式就
可以使用常用设定进行
拍摄。

短片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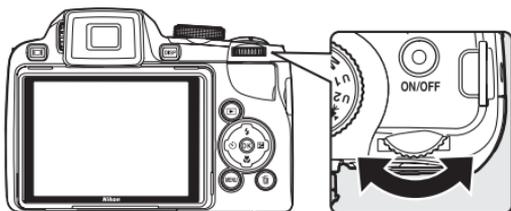
选择此模式可以拍摄短
片。

场景自动选择器 (□52)

通过简单构图，相机即
会为了更简单拍摄而自
动选择最佳的场景模式。

指令拨盘

您可以旋转指令拨盘从菜单画面中选择菜单项，或者选择并配置下列任一功能。



对于拍摄

模式	按钮	说明	📖
程序自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P)		更改柔性程序	62
快门优先自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S)		调节快门速度	63
光圈优先自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A)		调节光圈	64
手动 (将模式拨盘设到 M)		调节快门速度或光圈 (按多重选择器 ▶ 选择不同选项)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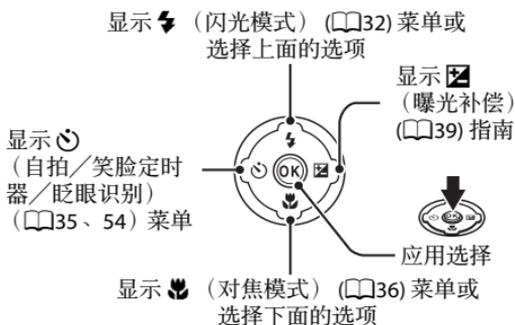
对于播放

模式	按钮	说明	📖
全屏播放或缩略图播放		选择一张照片	30、71
日历显示		选择某个日期	72
变焦播放		更改放大倍率	73
短片/音频播放		快进/快退	8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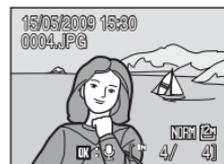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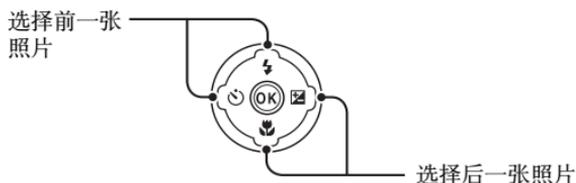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

本节说明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模式、菜单选项以及应用选择的标准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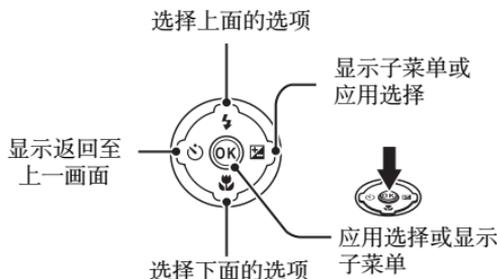
对于拍摄



对于播放



对于菜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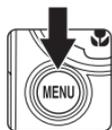
关于多重选择器的注意事项

在本手册中，将多重选择器向上、下、左、右按动可表示为 ▲、▼、◀和 ▶。

MENU 按钮

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并选择菜单项目的相关选项。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浏览菜单 (12)。
- 菜单项目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选择左侧选项卡显示各个菜单项目的选项。
- 再次按 MENU 按钮可退出此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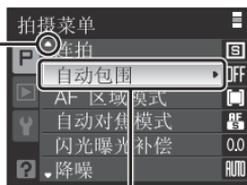
当菜单长达两页或更长时会显示

- 顶部选项卡：
显示通过模式拨盘选定的模式的菜单
- 中部选项卡：
显示播放菜单
- 底部选项卡：
显示设定菜单
当下面有更多菜单选项时显示



所选选项

当前面有更多菜单选项时显示



按 OK 按钮或多重选择器 ▶ 进入下一组选项。



按 OK 按钮或多重选择器 ▶ 应用选择。

在选项卡之间切换



按多重选择器 ◀ 加亮显示选项卡。



按多重选择器 ▲▼ 选择另一选项卡，然后按 OK 按钮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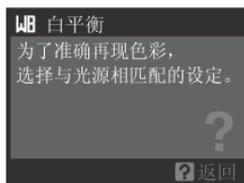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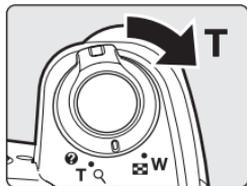


显示所选择的菜单。

帮助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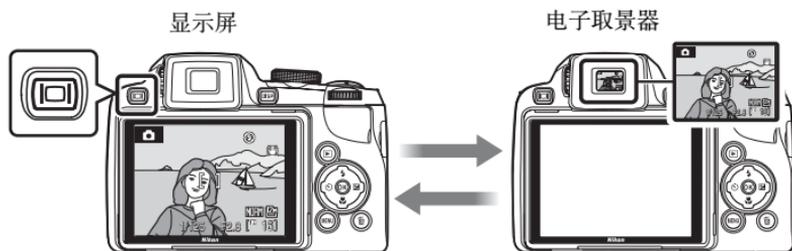
当菜单画面底部显示  时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可以查看当前所选菜单选项的说明。

若要返回原来的菜单，请再次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



|O| (显示屏) 按钮

按 **|O|** (显示屏) 按钮在显示屏或电子取景器之间切换。直至切换到适合拍摄环境的显示。例如，当显示屏难以看清时即可在亮处使用电子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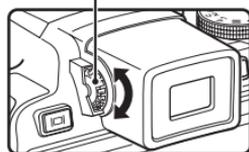


✔ 电子取景器的屈光度调节

当电子取景器的屈光度模糊并且显示难以看清时，请使用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来调节屈光度。在通过取景器观察的同时，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显示清晰可见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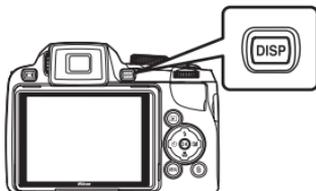
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时，注意不要让指尖或指甲刮擦到您的眼睛。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DISP (显示) 按钮

若要在拍摄和播放期间切换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请按 **DISP** 按钮。



对于拍摄



显示信息
显示照片和拍摄数据。



取景网格¹
以方框形式显示构图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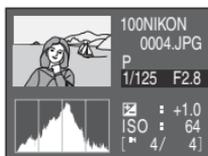


隐藏信息
只显示照片。

对于播放



显示照片信息
显示所拍照片和照片信息。



显示拍摄数据
(短片除外)
显示加亮²、色阶图³和拍摄数据⁴。



隐藏信息
只显示所拍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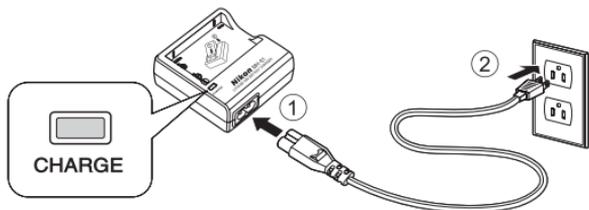
- 1 仅当模式拨盘设定为 **P**、**S**、**A**、**M**、**U1** 或 **U2** 时才可用。
- 2 图像中最亮的部分（加亮显示的部分）将闪烁。设定曝光时，可使用加亮显示作为参考。
- 3 表示色调分布的图表。水平轴表示像素亮度，左边为暗色调，右边为亮色调；垂直轴表示像素数量。
- 4 所显示的拍摄数据包括文件夹名称、文件名、所用拍摄模式（**P**、**S**、**A** 或 **M**）、快门速度、光圈、曝光补偿、ISO 感光度以及当前的文件编号/总拍摄张数。
当选择拍摄模式 **SCENE**、**SC** 或 **P** 时将显示 **P**。

对电池充电

使用充电器 MH-61（附送）对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附送）进行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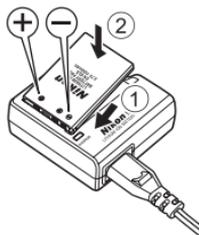
1 按照 ①-② 的顺序连接电源线。

- CHARGE（充电）指示灯将点亮。



2 将电池插入充电器：向前 ① 滑入电池，并向下按直至其固定到位 ②。

- 充电开始时，CHARGE（充电）指示灯随即闪烁。
- 指示灯停止闪烁时也即充电完成。
- 对一块电量用尽的电池充电需要约 2 小时。



下图说明 CHARGE（充电）指示灯的各个状态。

CHARGE（充电）指示灯	说明
闪烁	电池正在充电。
点亮	电池电量充足。
忽明忽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电池没有正确插入。取出电池并重新将其插入充电器以使电池放平。 • 不宜在此温度下使用。请在周围温度为 5 到 35°C 的室内使用充电器对电池充电。 • 电池出现故障。立即拔掉充电器并停止充电。请将电池和充电器送至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

3 取出电池并拔掉充电器。

关于充电器的注意事项

- 附送的充电器只能和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 配合使用。切勿与不兼容的电池一起使用。
- 在使用充电器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本手册“安全须知” (📖ii) 的警告和注意事项。

关于电池的注意事项

-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本手册“安全须知” (📖ii) 的警告和注意事项。
-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通读并遵守“相机保养”一节中关于“电池” (📖159) 的警告。
- 如果电池将长时间不使用，应至少每 6 个月充电一次，然后将其电量用完后再进行存放。

关于交流电源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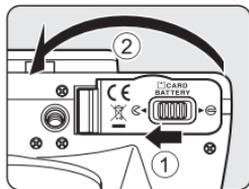
若要长时间为相机连续供电，请使用 EH-62A 交流电源适配器（可从尼康另购）(📖155)。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插入电池

将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附送）插入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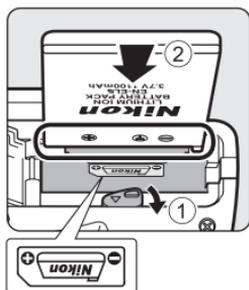
- 初次使用之前或当电池电量较低时，请对电池充电 (16)。

1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2 插入电池。

- 确认正极(+)和负极(-)接触端子与电池舱入口处处标签所显示的方向一致，然后插入电池。
- 利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推起（以箭头①所示方向），然后完全插入电池②。电池完全插入时电池锁闩会将其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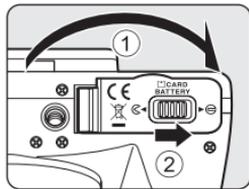
✓ 正确插入电池

将电池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相机。务必确认电池的插入方向正确。



3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①，然后将盖锁闩滑动到▶位置②。



取出电池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请关闭相机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且显示屏已经关闭。若要取出电池，先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再将橙色电池锁闩按照①所示方向滑动。然后即可用手取出电池②。

- 请注意，电池使用期间会变热，取出电池时请格外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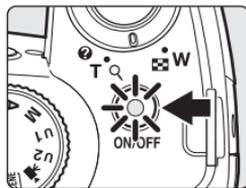


开启和关闭相机

开启相机之前请取下镜头盖。按电源开关开启相机。电源指示灯（绿色）将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开启。

电源指示灯（绿色）或显示屏点亮时若按下电源开关将关闭相机。

- 相机关闭时，按住 按钮即可以播放模式开启相机 (□30)。
- 如果显示镜头错误，请检查镜头盖是否已取下，然后重新开启相机。



处于拍摄模式时的电源自动关闭（待机模式）

如果在1分钟左右（默认设定）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自动关闭且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如果再过3分钟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相机将自动关闭（自动关闭功能）。如果在待机模式中显示屏关闭，则请按电源开关或快门释放按钮将其重新激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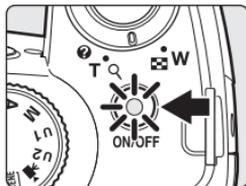
- 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从设定菜单 (□135) 的自动关闭选项 (□146) 进行更改。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初次开启相机时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1 按电源开关开启相机。

- 电源指示灯（绿色）将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开启。
- 取下镜头盖。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语言，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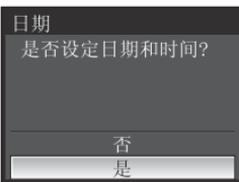
- 有关使用多重选择器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多重选择器”（12）。



Čeština	Italiano	Svenska
Dansk	Magyar	Türkçe
Deutsch	Nederlands	عربي
English	Norsk	中文简体
Español	Polski	中文繁體
Ελληνικά	Português	日本語
Français	Русский	한글
Indonesia	Suomi	ภาษาไทย

3 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如果选择否，则不设定日期和时间。



4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您的居住地时区 (140)，然后按 **OK** 按钮。



夏季时间

如果正在实行夏季时间，请在步骤 4 显示的时区选择画面中按多重选择器 **▲** 以开启夏季时间选项。

夏季时间选项启用时，显示屏顶部将显示 。

若要关闭夏季时间选项，按 **▼**。



5 编辑日期。

- 按 ▲ 或 ▼ 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
- 按 ► 加亮显示将按照以下顺序移动。
日 (日) → 月 (月) → 年 (年) → 小时 → 分钟 → 日月年 (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 按 ◀ 返回至上一光标处。



6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7 检查是否已取下镜头盖，然后按 OK 按钮。

- 应用所作设定，显示屏显示返回至拍摄模式。
- 镜头将在此时伸出。

更改日期和时间

- 在设定菜单 (📖135) 中从日期 (📖138) 选择日期即可更改当前的日期和时间，并按照上面步骤 5 中所述的步骤进行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从日期选择时区以更改时区和夏季时间设定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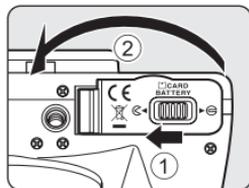
插入存储卡

图像、声音和短片文件存储在相机内存（约 47 MB）或可移动式存储卡（另购）中 (155)。

如果相机中插有存储卡，则数据将自动存储到存储卡中，并且可以播放、删除或传送已记录到存储卡中的数据。取出存储卡即可通过内存来存储、播放、删除或传送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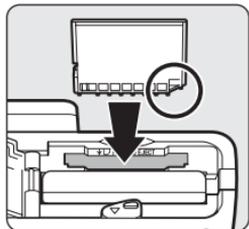
1 确认电源指示灯和显示屏已关闭，并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请务必关闭相机。



2 插入存储卡。

- 按右图所示方向正确滑动存储卡，直至发出咔嚓声示意到位。
- 插入存储卡后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正确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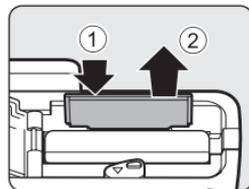
将存储卡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相机或存储卡。务必确认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



取出存储卡

在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关闭相机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且显示屏已经关闭。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向内轻推存储卡 ① 使其稍稍弹出。然后用手取出存储卡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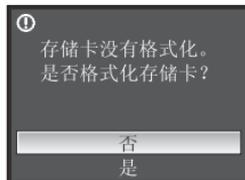


✔ 格式化存储卡

相机开启时如果显示右图所示信息，则存储卡在使用之前必须进行格式化。请注意执行格式化 (📄147) 将会永久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数据。在格式化存储卡之前，请务必将要保留的照片进行备份。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当显示确认对话框时，请选择格式化，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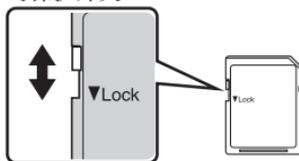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关闭相机或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将其它设备所用的存储卡初次插入本相机时，请务必使用相机格式化 (📄147) 该存储卡。



✔ 写保护开关

存储卡配有写保护开关。当开关处于“锁定”位置时，数据将无法写入存储卡或从中删除。如果开关处于“锁定”位置，请将开关滑动至“写入”位置解除锁定以记录或删除照片，或者格式化存储卡。

写保护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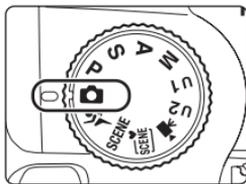
✔ 存储卡

- 仅可使用安全数码存储卡 (SD 卡)。
- 请勿在格式化、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或从存储卡删除数据以及向计算机进行数据传输期间执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相机或存储卡。
 - 弹出存储卡
 - 取出电池
 - 关闭相机
 - 断开交流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切勿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存储卡。
- 请勿拆卸或改装。
- 请勿跌落、弯曲、接触水或施以强烈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体接触存储卡的金属端子。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标签或粘胶纸。
- 请勿放置于直射阳光下、封闭的车辆或其它高温之处。
- 请勿放置于潮湿、多尘或有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

步骤 1 开启相机并选择 （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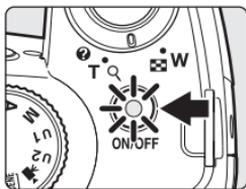
本节说明如何在 （自动）模式中拍照，推荐初次使用数码相机的用户使用该自动的“即取即拍”模式。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



2 取下镜头盖并按电源开关。

- 随即打开电源，并且镜头也将伸出。
- 电源指示灯（绿色）将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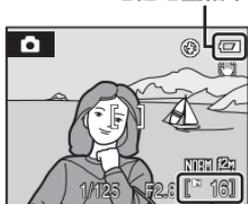


3 查看显示屏中电池电量级别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电池电量级别

显示屏	说明
无指示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电量不足，请准备对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电池电量耗尽。	无法拍摄。对电池充电，或更换充满电的电池。

电池电量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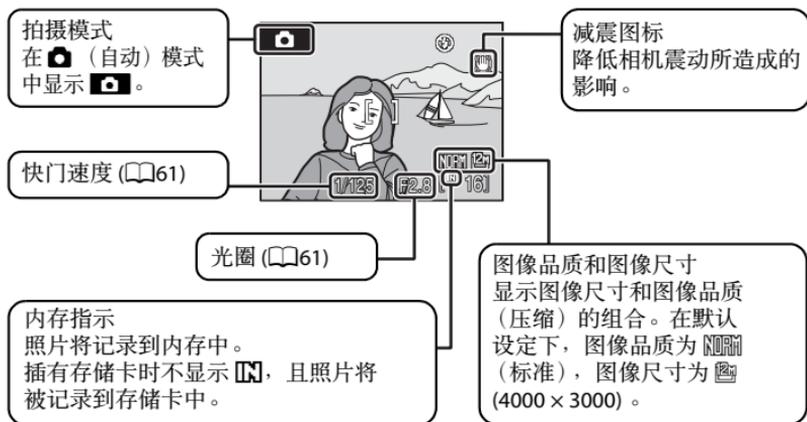
剩余可拍摄张数

剩余可拍摄张数

将会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

可存储的照片数量取决于内存或存储卡的剩余容量以及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 (109)。

（自动）模式中显示的指示



关于闪光的注意事项

当内置闪光灯降下时，闪光设定被固定为“关闭”，并且显示屏顶部出现 。在需要闪光的情况下，例如在黑暗环境下或拍摄对象背光时，务必升起内置闪光灯 (33)。

（自动）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在 （自动）模式中，可以应用对焦模式 (36) 和曝光补偿 (39)，并可以使用闪光模式 (32) 和自拍 (35) 进行拍照。在 （自动）模式中按 **MENU** 按钮即可对拍摄菜单选项图像品质 (107) 和图像尺寸 (108) 进行设定。

减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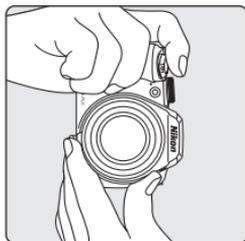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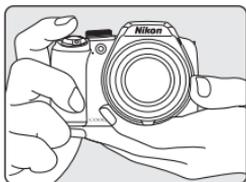
当将减震 (143) 设定为开启（默认设定）时，相机即可有效降低相机震动，这种情况通常在使用变焦或采用低速快门拍摄时出现。

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设为关闭。

步骤 2 构图

1 准备相机。

- 用双手平稳握住相机。
- 切勿让手指、头发、相机背带和其它物体挡住镜头、闪光灯、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麦克风和扬声器。



2 进行取景。

- 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显示屏中央附近。



使用电子取景器

当光线太亮而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显示时，请使用电子取景器进行构图。按  按钮切换到电子取景器 (📖14)。

当电子取景器的屈光度模糊时，请将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旋转到显示清晰可见的位置 (📖14)。

使用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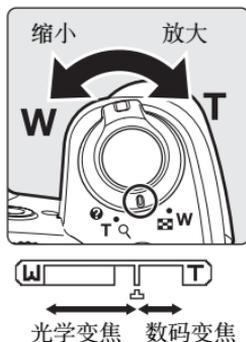
转动变焦控制以启用光学变焦。

朝 **T** 方向旋转放大拍摄对象。

或朝 **W** 方向旋转获得更宽的视野。

以任一方向全程旋转变焦控制将快速调节变焦，而部分旋转变焦控制则将缓慢调节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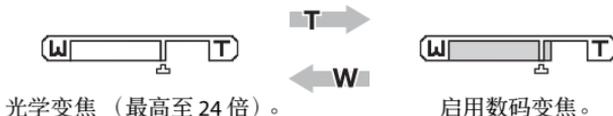
旋转变焦控制时，变焦指示显示在显示屏顶部。



数码变焦

相机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放大倍率时，朝 **T**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将会启动数码变焦。拍摄对象最大可放大至 4 倍的最大光学变焦倍率。

启用数码变焦时，相机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并且不会显示对焦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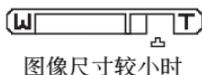


数码变焦和插值法

与光学变焦不同，数码变焦使用数码成像处理（即插值法）放大图像，这样就会造成照片品质轻微退化（取决于图像尺寸 [108] 和数码变焦放大倍率）。

当变焦位置超过  时使用插值法。增加放大倍率超过  位置时，插值法即被启用，变焦指示会变为黄色表示正在应用插值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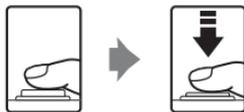
随着图像尺寸的减小， 的位置会移到右侧，允许对在当前图像尺寸设定下可以不使用插值法进行拍摄的变焦位置进行确认。



- 通过使用设定菜单 [135] 中的**数码变焦** [145]，可将数码变焦的放大倍率限制在图像品质不会下降的范围之内，或设定数码变焦以将其禁用。

步骤 3 对焦和拍摄

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相机对焦在中央对焦区域中的拍摄对象上。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区域将变为绿色。



- 启用数码变焦时，将不显示对焦区域。当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时，对焦指示 (L/8) 将变绿。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和曝光保持锁定。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相机无法对焦时，AF 区域或对焦指示将以红色闪烁。请改变构图，然后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随即释放快门，并将照片记录到存储卡或内存中。



半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本相机带有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若要设定对焦和曝光，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在感觉到有阻力时停止。按住快门释放按钮并使其保持在此位置时，将锁定对焦和曝光。若要释放快门并进行拍照，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请勿过于用力，否则可能会导致相机震动和照片模糊。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
锁定对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进行拍摄。

✔ 记录期间

相机正在记录照片时，剩余可拍摄张数指示将闪烁。正在记录照片时，**请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此时切断电源或取出存储卡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相机或存储卡。

✔ 自动对焦

在以下情况下，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在少数情况下，无论启用的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是否变为绿色，拍摄对象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

- 拍摄对象相当暗
- 场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体（例如：拍摄对象以太阳为背景且处于很深的阴影中）
-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无对比差异（例如：拍摄对象站立在白色的墙壁前，且身着白衫）
- 多个物体距离相机的远近不同（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 拍摄对象迅速移动

在上述情况下，请尝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重新进行几次对焦，或者对焦在其它拍摄对象上并使用对焦锁定。使用对焦锁定时，请务必使相机与对焦已锁定的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和实际拍摄对象的相同。

🔍 对焦锁定

当 AF 区域模式选择了中央时，请使用对焦锁定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 请务必使相机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保持不变。
-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曝光即被锁定。



使用相机进行对焦的拍摄对象进行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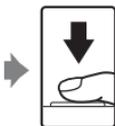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确认对焦区域为绿色。



继续半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新构图。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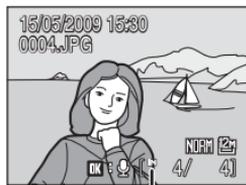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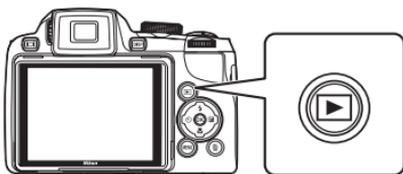
当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145)可能会亮起。

步骤 4 查看和删除照片

查看照片（播放模式）

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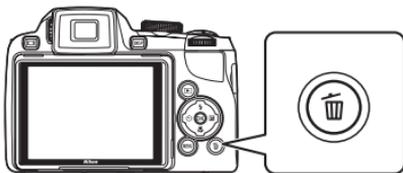
-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最后拍摄的一张照片。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查看其他照片。持续按住按钮可以快进照片。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从存储卡或内存中读取照片时可能会以低分辨率短暂显示照片。
-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以切换至拍摄模式。
- 当显示  时，将显示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插有存储卡时不显示 ，而会显示存储在存储卡中的照片。



内存指示

删除照片

- 1 按  按钮删除当前显示在显示屏中的照片。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按钮。

- 若要不删除照片并退出，请选择否，然后按  按钮。



✎ 播放模式中的可用选项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可以使用的以下选项。

选项	按钮	说明	
变焦播放	T 	将显示屏上当前显示的照片最多放大到约 10 倍。 按 OK 按钮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73
缩略图显示/ 日历显示	W 	以 4、9 或 16 张照片缩略图的形式显示图像或显示日历。	71
隐藏或显示照片信息	DISP	在显示屏中隐藏或显示拍摄信息和照片信息。	15
在不同显示之间切换		在显示屏与电子取景器显示之间切换。	14
录制/播放语音留言	OK	可录制或播放最长 20 秒的语音留言。	80
切换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至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30
			

✎ 按  按钮开启相机

相机关闭时，按住  按钮即可以播放模式开启相机。镜头将不会伸出。

✎ 查看照片

- 如果未插入存储卡，则仅可查看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
-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相机将根据脸部方向自动旋转使用脸部优先 (123) 拍摄的照片。
- 如果在待机模式中显示屏由于相机的自动关闭功能而关闭，则可按  按钮重新将其激活 (146)。

✎ 在拍摄模式中删除最后拍摄的照片

在拍摄模式中，按  按钮可删除最后拍摄的那张照片。

**✎ 删除多张照片**

从播放菜单 (129) 选择删除 (132) 即可删除多张照片。

使用闪光灯

在黑暗环境下或拍摄对象背光时，您可以升起内置闪光灯，使用闪光灯来拍照。

广角端的闪光范围约为 0.5 到 8.0 米；而远摄端的闪光范围约为 1.7 到 5.0 米（ISO 感光度设定为自动时）。

可根据具体拍摄条件更改闪光设定。

AUTO 自动

光线不足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自动带防红眼

减轻人像中的“红眼”现象 (📖34)。

关闭

即使在光线不足时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补充闪光

每次拍摄照片时，闪光灯都会闪光。用于“填充”（照亮）阴影和背光的拍摄对象。

慢同步

补充闪光与低速快门结合使用。
闪光灯照亮主要拍摄对象；低速快门用来捕捉夜晚或昏暗光线中的背景。

后帘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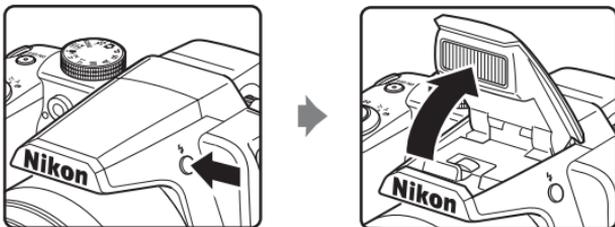
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之前闪光，从而在移动的拍摄对象后面制作出光线流动的效果。

设定闪光模式

1 按 (闪光灯弹出) 按钮。

内置闪光灯将升起。

- 内置闪光灯降下时, 闪光模式将固定为  (关闭)。



2 按 (闪光模式)。

- 显示闪光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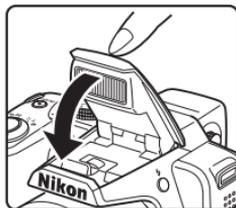
3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模式, 然后按 按钮。

- 显示屏顶部将显示所选闪光模式的图标。
- 应用  (自动) 时, 即使在显示屏指示  开启的情况下,  也仅显示数秒钟。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 则选择将被取消。



降下内置闪光灯

不使用内置闪光灯时, 轻轻推低闪光灯, 直至发出咔嚓声示意到位 (7)。



在光线不足和禁用闪光灯(🚫)时进行拍摄

- 建议使用三脚架，在拍摄期间使相机保持稳定并避免由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143)设为关闭。
- 当相机自动提高感光度时将出现ISO指示。在ISO显示时所拍摄的照片可能会有轻微的颗粒。

关于使用闪光灯时的注意事项

使用闪光灯时，空气中灰尘颗粒的反射可能会在照片上留下亮点。若要减少这些反射，请将闪光模式设为🚫(关闭)，或者在降下内置闪光灯时拍摄照片。

闪光灯指示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指示会显示闪光灯的状态。

- 亮起：拍摄照片时闪光灯将闪光。
- 闪烁：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等待几秒再重试。
- 熄灭：拍摄照片时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闪光模式设定

- 默认闪光模式设定因不同的拍摄模式而异。
 - 📷(自动)模式：🚫AUTO(自动)
 - P、S、A、M模式：🚫AUTO(自动)
 - 场景模式：设定因不同的场景模式(📷41到47)而异。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AUTO(自动)，相机会针对所选的场景模式自动选择最佳的闪光模式设定(📷32)。
 - 📷(运动连拍)模式：🚫(关闭)
 - 定时短片：🚫AUTO(自动)
- 即使相机已关闭，其内存中仍会保留在📷(自动)模式中所应用的闪光模式设定🚫👁(自动带防红眼)，并在下一次选择📷(自动)模式时重新应用该设定。
- 对于P、S、A和M拍摄模式，即使相机已关闭，其内存中也会存储闪光模式的相关设定。

防红眼

本相机使用高级防红眼(“相机内部红眼修正”)。

闪光灯会在主闪光之前以低强度闪光数次，以减轻红眼影响。

然后相机将对照片进行分析，在保存照片之前如果侦测到红眼，则会对受到影响的区域进行处理以进一步减轻红眼现象。

请注意，因为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和拍摄照片之间会发生短暂的延迟，所以在需要快速的快门反应时不建议使用本模式。到能够拍摄下一张照片为止的时间也会稍许延长。高级防红眼有时可能无法达到理想的效果。在极少数的情况下，高级防红眼可能会对红眼以外的区域进行处理；此时，请选择其它模式并重试。

使用自拍功能进行拍照

当您想拍摄照片（比如拍摄有纪念意义的照片）时自拍功能非常有用，并且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此功能还可用于减少由于相机震动而造成的影响。使用自拍时，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关闭减震（[143](#)）。

1 按 （自拍）。

- 显示自拍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10s 或 2s，然后按 按钮。

- 10s（10 秒）：适合于拍摄纪念照。
- 2s（2 秒）：适合于防止相机震动。
- 将会显示为自拍所选的模式。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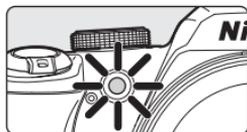
3 进行取景，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随即设定对焦和曝光。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开始自拍，并且显示屏中会显示释放快门之前的剩余秒数。自拍指示灯将闪烁。在拍照的 1 秒之前，该指示灯会停止闪烁，然后保持点亮，直至释放快门。
- 释放快门时，自拍将变成 OFF。
- 若要在拍摄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请再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



关于 （笑脸定时器）和 （眨眼识别）的注意事项

如果选择  或 ，则在使用脸部优先功能侦测到笑脸时将自动释放快门（[54](#)）。

使用对焦模式

根据拍摄对象和构图选择对焦模式。

AF 自动对焦

相机根据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自动调节对焦。拍摄对象距离镜头 50 cm 或更远时（或当相机变焦到最小时，拍摄对象距离镜头 1.7 m 或更远时），请使用此功能。

近拍特写

用于近摄花朵或小物体。

最近的拍摄距离会因变焦的放大倍率而异。

将变焦指示定位于  标记变为绿色处时，相机能够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 10 cm 的拍摄对象。在  变焦位置处，相机能够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 1 cm 的拍摄对象。

无穷远

当通过窗户等前景物体拍摄远处场景时，或者当拍摄风景时，请使用此选项。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 会一直呈绿色点亮。但相机可能无法对焦附近的物体。闪光模式被设为 （关闭）。

MF 手动对焦

相机可以对距离镜头 1 cm 到无穷远的任何拍摄对象 () 进行对焦调节。

各拍摄模式中可用的对焦模式

		P、S、A、M、 U1、U2	SCENE			
AF (自动对焦)	✓ ^{*1}	✓ ^{*1}	*2	*3	✓ ^{*1}	✓ ^{*1}
 (近拍特写)	✓	✓			✓	✓
 (无穷远)	✓	✓			✓	✓
MF (手动)	-	✓		-	✓	-

*1 各种拍摄模式的默认设定。

*2 在不同的场景模式 () 41 到 51) 中，可使用的对焦模式和默认设定会有所不同。

*3 相机会根据已自动确定的场景模式 () 52) 来设定对焦模式。

对焦模式设定

对于 P、S、A 和 M 拍摄模式，即使相机已关闭，其内存中也会存储已更改的闪光模式设定。

设定对焦模式

1 按 （对焦模式）。

- 显示对焦模式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对焦模式，然后按 按钮。

- 随即显示为对焦模式所选择的模式。
- 应用 **AF**（自动对焦）时，即使在显示屏指示 () 开启的情况下， 也仅显示数秒钟。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近拍特写

在近拍特写模式中，相机将自动重复对焦。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将锁定对焦和曝光。但是，在 **P**、**S**、**A**、**M**、**U1** 和 **U2** 模式中，将优先选择并应用自动对焦模式 () 的设定。

无穷远

如果您在使用 （自动）模式或 **P**、**S**、**A**、**M**、**U1** 或 **U2** 模式的同时将对焦模式设定为无穷远，则画面上将不会显示对焦区域。

使用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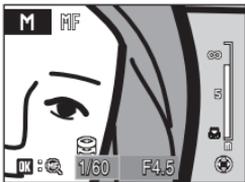
1 按 （对焦模式）显示对焦菜单。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MF**（手动对焦），然后按  按钮。
- 照片的中央随即被放大并显示在画面上。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或 调节对焦。

- 在显示屏中查看图像的同时调节对焦。
- 按  以对焦远处的拍摄对象。
- 按  以对焦近处的拍摄对象。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检查构图。接着完全按下则进行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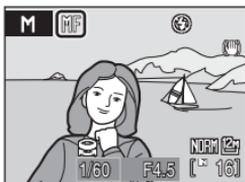
3 按 按钮检查视野。

- 视野和放大的照片中央部分将一起显示。
- 此时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4 按 按钮。

- 显示屏顶部显示 **MF**，且对焦被锁定。可以使用锁定的对焦进行拍照。
- 若要重新调节对焦，重复步骤 1 到 3。
- 若要更改回自动对焦，请返回步骤 1 并选择 **MF** 以外的任何设定。



MF（手动对焦）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以预览近似的景深（拍摄对象上的对焦区域）。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以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1 按 （曝光补偿）。

- 显示曝光补偿指南。
- 在 **M**（手动）模式中无法使用曝光补偿。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调节曝光。

- 拍摄对象太暗时：向“+”侧调节曝光补偿。
- 拍摄对象太亮时：向“-”侧调节曝光补偿。
- 曝光补偿值可以在 -2.0 和 +2.0 EV 之间设定，增量为 1/3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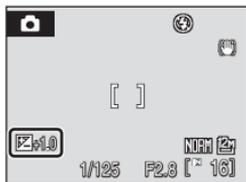


3 按 按钮可退出曝光补偿设定。

- 当应用了 0.0 以外的曝光补偿值时，显示屏上会显示该曝光补偿值和  图标。
- 若要取消曝光补偿设定，可将补偿值更改为 0.0，然后按  按钮。

4 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在步骤 2 之后按快门释放按钮也可用指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照片（脸部优先  123 不可用）。



曝光补偿值

对于 **P**、**S** 和 **A** 拍摄模式，即使相机已关闭，其内存中也会存储曝光补偿的相关设定。

使用曝光补偿

- 当明亮物体占据大部分画面时（比如阳光照射下的水面、沙地或雪地），或当背景比主要拍摄对象明亮很多时，相机会趋于降低曝光。
- 当画面中的大部分区域包含非常暗的物体（例如，一簇深绿色的树叶）或者当背景比主要拍摄对象暗很多时，则可能需要进行负补偿。

在场景模式中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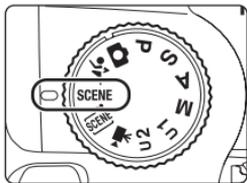
相机设定将根据选定的拍摄对象类型自动进行优化。可以使用以下场景模式。

人像	海滩/雪景	近摄	复制
风景	夕阳	食物	逆光
夜间人像	黄昏/黎明	博物馆	全景辅助
宴会/室内	夜景	烟花表演	声音录制*

* 请参见“声音录制” (📖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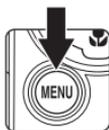
设定场景模式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SCENE**。



2 按 **MENU** 按钮显示场景菜单画面，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的场景并按 **OK** 按钮。

- 当场景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SCN** 选项卡 (📖13)。



3 取景并进行拍照。

- 使用带闪光灯的场景模式时，请在拍摄前务必按 (闪光灯弹出) 按钮以升起内置闪光灯。



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

可以在场景菜单里调节 **图像品质** (📖107) 和 **图像尺寸** (📖108)。对图像尺寸设定所作的更改可应用到所有拍摄模式 (运动连拍模式、**U1** 和 **U2** 拍摄模式以及短片模式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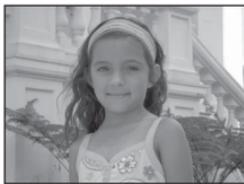
特点

多人像

NR

使用此模式拍摄人像可以清晰地突出主要拍摄对象。人像展现出光滑自然的肤色。

- 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面向相机的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123](#)））。
- 如果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则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相机最近的脸部。
- 如果未能识别到脸部，则相机将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当设定菜单中的**眨眼警告**选项（[149](#)）被设定为**开启**（默认设定）时，可能会显示**有人眨眼吗？**的画面。按 **OK**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至拍摄画面。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150](#)）。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风景

NR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摄生动的景色和都市风光。

- 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8](#)）一直以绿色亮起，但是当相机对焦于无穷远时，可能无法为近处的拍摄对象设定对焦。
- 无论 AF 辅助（[145](#)）设定如何选择，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都不会点亮。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NR：在利用 **NR** 的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执行降噪处理，因此记录时间会较长。

用于说明的图标

本小节使用下列图标进行说明： 为内置闪光灯升起时的闪光模式（[32](#)）； 为自拍/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35](#)、[54](#)）； 为对焦模式（[36](#)）； 为曝光补偿（[39](#)）。

夜间人像



使用该模式可以在夜间拍摄人像时，使主要拍摄对象和背景光线得到自然平衡。

- 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面向相机的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123））。
- 如果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则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相机最近的脸部。
- 如果未能识别到脸部，则相机将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当设定菜单中的**眨眼警告**选项（□149）被设定为**开启**（默认设定）时，可能会显示**有人眨眼吗？**的画面。按 **OK**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至拍摄画面。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150）。
- 拍摄照片时请升起内置闪光灯。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动态检测（□144）被禁用。



*1 慢同步和防红眼补充闪光。

*2 自拍和 （笑脸定时器）均可用。

*3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宴会/室内

适合于在宴会时拍照。捕捉烛光和其它室内背景光线的效果。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因为照片容易受到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平稳握住相机。在光线较暗的条件下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143）设为**关闭**。



*1 可能自动切换到带防红眼慢同步。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自拍可用。

*3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对于带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关闭**减震**（□143）。

：在利用 的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执行降噪处理，因此记录时间会较长。

🌊 海滩/雪景

NR

记录下雪原、海滩或阳光下辽阔水面的明亮景色。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自拍可用。

🌅 夕阳

NR

用于保留日落和日出时呈现的浓重色调。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自拍可用。

🌆 黄昏/黎明

NR

用于保留日出前或日落时呈现的微弱自然光线中的色彩。

- 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8) 一直以绿色亮起，但是当相机对焦于无穷远时，可能无法为近处的拍摄对象设定对焦。
- 动态检测 (📷144) 被禁用。
- 无论 AF 辅助 (📷145) 设定如何选择，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都不会点亮。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 对于带 📷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关闭减震 (📷143)。

NR: 在利用 NR 的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执行降噪处理，因此记录时间会较长。

 夜景



使用该模式捕捉夜景。使用低速快门拍摄精彩的夜景。

- 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 一直以绿色亮起，但是当相机对焦于无穷远时，可能无法为近处的拍摄对象设定对焦。
- 动态检测 () 被禁用。
- 无论 AF 辅助 () 设定如何选择，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都不会点亮。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近摄



近距离拍摄花朵、昆虫和其它小物体。

- 对焦模式 () 设定将更改为  (近拍特写)，并且相机自动变焦到相机可以对焦的最近距离处。
- 将变焦指示定位于  标记变为绿色处时，相机能够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 10 cm 的拍摄对象。在  变焦位置处，相机能够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 1 cm 的拍摄对象。
- **AF 区域模式** 设定为**手动**。按  按钮选择需要进行对焦的对焦区域 ()。
- 相机将连续对焦，直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将对焦锁定为止。
- 因为照片易受相机震动的影晌，所以请确认**减震** () 的设定并平稳握住相机。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请注意，当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小于 50 cm 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2 自拍可用。

：对于带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关闭**减震** ()。

：在利用  的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执行降噪处理，因此记录时间会较长。

II 食物

使用该模式拍摄食物照片。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在食物模式中拍照” (□48)。

- **AF 区域模式**设定为**手动**。按 **OK** 按钮选择需要进行对焦的对焦区域 (□122)。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III 博物馆

适用于在禁止闪光摄影的室内（例如，博物馆或画廊），或在其它您不想使用闪光灯的场合拍摄。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拍摄时使用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 (□118)。
- 因为照片易受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确认**减震** (□143) 的设定并平稳握住相机。
- 动态检测 (□144) 被禁用。
- 无论 **AF 辅助** (□145) 设定如何选择，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都不会点亮。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 (近拍特写)。

*3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在场景模式中拍摄

烟花表演



使用低速快门捕捉焰火的绽放场景。

- 相机对焦于无穷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8) 一直以绿色亮起，但是当相机对焦于无穷远时，可能无法为近处的拍摄对象设定对焦。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动态检测 (□144) 被禁用。
- 无论 AF 辅助 (□145) 设定如何选择，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都不会点亮。



关闭



0.0

复制



用于清晰拍摄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图画。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将对焦模式中的  (近拍特写) 模式 (□36) 与本模式配合使用可以拍摄近距离的照片。
- 拍摄彩色文字和图画的效果可能会不够理想。



关闭*2



AF*3



0.0*1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自拍可用。

*3 可以选择  (近拍特写)。

逆光

当光线来自拍摄对象身后从而造成其五官或细节位于阴影中时使用。闪光灯自动闪光以“填充”（照亮）阴影。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拍摄照片时请升起内置闪光灯。
- 动态检测 (□144) 被禁用。



关闭*1



AF



0.0*2

*1 自拍可用。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对于带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请关闭减震 (□143)。

：在利用  的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执行降噪处理，因此记录时间会较长。

全景辅助

NR



用于拍摄系列照片，然后使用附送的 Panorama Maker 软件将这些照片合成为一幅全景。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全景拍照”（[50](#)）。



*1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自拍可用。

*3 可以选择 （近拍特写）或 （无穷远）。

NR：在利用 **NR** 的场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执行降噪处理，因此记录时间会较长。

在食物模式中拍照

使用该模式拍摄食物照片。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场景菜单选择  食物，然后按  按钮 (图 40)。
 - 对焦模式 (图 36) 设定将更改为  (近拍特写)，并且相机自动变焦到相机可以对焦的最近距离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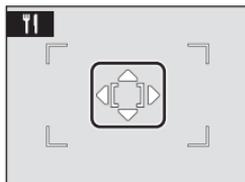
- 2 按多重选择器  或  选择白平衡。

- 按  增加红色度，或按  增加蓝色度。



- 3 进行取景。

- 将变焦指示定位于  标记变为绿色处时，相机能够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 10 cm 的拍摄对象。在  变焦位置处，相机能够对焦于距离镜头近至 1 cm 的拍摄对象。
- 因为照片易受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确认减震 (图 143) 的设定并平稳握住相机。
- AF 区域模式设定为手动 (图 122)。按  按钮移动对焦区域。按多重选择器 、、 或  将对焦区域移动到所需位置。再次按  按钮锁定所选的对焦区域。
- 锁定对焦区域时，可调节自拍 (图 35) 和曝光补偿 (图 39) 设定。



4 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会锁定对焦和补偿，而完全按下时则进行拍照。
- 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区域将以红色闪烁。请改变构图，然后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关于食物模式的注意事项

禁用闪光模式。对焦模式设定 (□□36) 固定为 🍷 (近拍特写)。

✎ 食物模式中的白平衡设定

- 增加红色度或蓝色度会降低照明效果。
- 在食物模式中更改白平衡设定不会影响到拍摄菜单 (□□114) 中的白平衡。
- 即使相机已关闭，其内存中仍会保留在食物模式中所应用的白平衡设定，并在下一次选择食物模式时重新应用该设定。

全景拍照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使用三脚架以获得最佳效果。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 (☰143) 设为关闭。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场景菜单选择 全景辅助，然后按 **OK** 按钮 (☑40)。

- 随即显示  图标以表示照片的合成方向。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方向，然后按 **OK** 按钮。

- 确定如何将照片合成为全景：右 ()、左 ()、上 () 或下 ()。
- 黄色全景方向图标 () 将朝按下的方向移动，然后按 **OK** 按钮选择此方向。随即以所选方向显示白色图标 ()。
- 如有必要，请在此步骤中应用闪光模式 (☑32)、自拍 (☑35)、对焦模式 (☑36) 以及曝光补偿 (☑39) 设定。
- 再次按 **OK** 按钮重新选择方向。



3 拍摄第一张照片。

- 所拍照片将以显示屏的 1/3 大小显示。



4 拍摄第二张照片。

- 与下一张照片的轮廓相吻合，以使画面的三分之一与上一张照片重叠，然后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进行上述操作，直到拍完全景所需的照片数。



5 完成拍摄时，按 **OK** 按钮。

- 相机返回步骤 2。



✓ 全景辅助

- 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闪光模式、自拍、对焦模式和曝光补偿设定都无法进行调节。请在开始拍摄之前应用合适的设定。开始拍摄后将无法对图像品质 (□107) 或图像尺寸设定 (□108) 作出更改，并且也不能执行变焦和图像删除操作。
- 在拍摄期间如果相机因自动关闭功能 (□146) 而进入待机模式，则全景系列拍摄将会终止。建议将自动关闭功能启动之前的时间长度设定得更长一些。

🔍 AE/AF-L (曝光锁定) 指示

显示 **AE/AF-L** 时表示白平衡、曝光和对焦已锁定于拍摄第一张照片时设定的值。全景系列拍摄的所有照片拥有相同的对焦、曝光和白平衡设定。



🔍 Panorama Maker

从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光盘安装 Panorama Maker。将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93) 并使用 Panorama Maker (□96) 将这些照片合成为一幅全景。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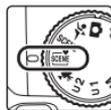
在相机选择的场景模式中拍摄（场景自动选择器）

通过简单构图，相机即会为了更简单拍摄而自动选择最佳的场景模式。相机在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瞄准拍摄对象时，相机会自动选择下列其中一种场景模式。

- 自动模式
- 人像 (📖40)
- 风景 (📖41)
- 夜景 (📖44)
- 逆光 (📖46)
- 夜间人像 (📖42)
- 近摄 (📖44)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

- 如果内置闪光灯未升起，则将显示闪光灯处于关闭。信息。
- 按 （闪光灯弹出）按钮来升起内置闪光灯。



2 取景并进行拍照。

- 相机自动选择场景模式时，拍摄模式图标会更改为当前启用的场景模式的图标。

：自动模式

：夜景

：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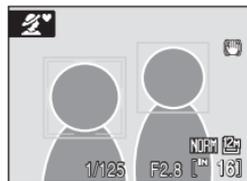
：近摄

：风景

：逆光

：夜间人像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区域（启用的对焦区域）变为绿色。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当设定菜单中的**眨眼警告**选项 (📖149) 被设定为**开启**（默认设定）时，可能会显示**有人眨眼吗？**的画面。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至拍摄画面。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 (📖150)。



✔ 关于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的注意事项

根据不同的拍摄环境，相机可能不会选择所需的场景模式。此时，应切换到自动模式（[图24](#)）或手动选择所需的场景模式（[图40](#)）。

✎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进行对焦

-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相机会侦测并对焦于面向相机的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图123](#)））。
- 当显示拍摄模式图标  或正在使用 （近摄）模式时，相机将自动对焦于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区域（9个中的1个）。这类似于 **AF 区域模式**（[图122](#)）的自动设定。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的闪光模式

可应用 （自动）（默认设定）和 （关闭）闪光模式设定（[图32](#)）。

- 应用 （自动）时，相机会针对所选的场景模式选择最佳的闪光模式设定。
- 应用 （关闭）时，无论拍摄环境怎样，闪光灯都不会闪光。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受到限制的功能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笑脸定时器）和 （眨眼识别）无法使用。
- 多重选择器上的 （对焦模式）按钮（[图12、36](#)）无法使用。

使用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

相机使用脸部优先功能侦测笑脸，并自动释放快门。

此功能可以在以下拍摄模式中使用：（自动）模式、场景模式的人像和夜间人像（眨眼识别除外）设定以及 **P**、**S**、**A**、**M**、**U1**和**U2**模式。

1 按 （自拍）。

- 显示自拍菜单。
- 在按  按钮之前，请更改任何闪光模式、曝光补偿或拍摄菜单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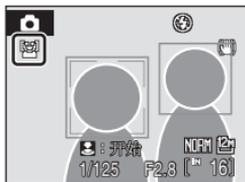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笑脸定时器）或 （眨眼识别）(55)，然后按 按钮。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按钮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3 进行取景。

- 使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 当相机侦测到朝向相机的脸部时，包含该脸部的对焦区域会以黄色双边框显示。相机对焦于用双边框起的脸部。双边框将变绿片刻，并且对焦被锁定。
- 最多可以侦测到3个脸部。侦测到多个脸部时，距离画面中央最近的脸部将以双边框框起，其它脸部则以单边框框起。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5秒之后，相机即开始搜索笑脸。显示屏上将显示搜索开始之前的时间，并且双边框框将变为绿色。
- 在相机开始搜索笑脸之前，按快门释放按钮可停止定时。
- 如果相机侦测到以双边框框起的脸部面带笑容，随即自动释放快门。
- 在定时器开始倒数后，由相机所识别且用双边框框起的脸部将被侦测为笑脸。
- 释放快门时将重复进行自动拍摄（检测到笑脸时自动释放快门）。

5 当拍摄完所需照片时按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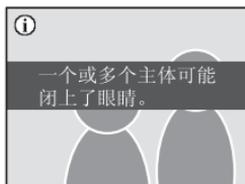
- 自动拍摄将结束。
- 在下列情况下拍摄也会结束。
 - 拍摄完9张照片时
 - 在步骤4中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后已经过5分钟以上的时间且仍未检测到笑脸时

关于眨眼识别的注意事项

在上一页的步骤2中选择 （眨眼识别）以使眨眼识别功能与笑脸定时器配合使用。

在步骤4中相机一旦开始搜索笑脸，则无论何时侦测到笑脸，相机都会拍摄两张照片，并从中选择一张拍摄对象的眼睛睁开的图像。

- 相机侦测到所拍照片中有人眨眼时，显示屏上将显示数秒右侧的信息。
- 在夜间人像模式中无法选择 （眨眼识别）。



脸部优先和笑脸侦测的特点

相机在  笑脸定时器/ 眨眼识别中对准面对相机的脸部时，会自动识别该脸部并侦测笑脸。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脸部优先功能无效，并且无法侦测笑脸。
- 有关脸部优先的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123](#)）。

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的自拍指示灯操作

- 在步骤4中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自拍指示灯将闪烁。该指示灯会在相机开始搜索笑脸的1秒之前停止闪烁。
- 当相机侦测到人脸并正在等待笑脸时，自拍指示灯会闪烁。
- 而在侦测到笑脸并释放快门后不久，自拍指示灯将忽明忽暗。

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模式中受到限制的功能

- 对焦模式设定将更改为 **AF**（自动对焦）。如果该设定被更改为 **AF**（自动对焦）以外的任何设定，则会随之取消 （笑脸定时器）或 （眨眼识别）。
- 闪光无法用于 （眨眼识别）。
- 对于拍摄模式 **P**、**S**、**A**、**M**、**U1**和**U2**，如果最优化图像（[111](#)）的黑白选项已启用了黑白+彩色，则眨眼识别将无法使用。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自动对焦”（[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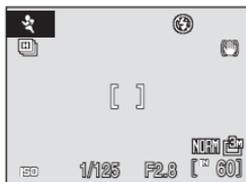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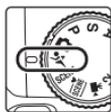
在运动连拍模式中拍摄

运动连拍模式允许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快速地连续拍摄。使用连拍功能，您可以清晰地捕捉到移动中的拍摄对象之运动瞬间。

- ISO 感光度自动设定在 ISO 640 到 6400 的范围之内。
- 可选择的图像尺寸为  **2048 × 1536** 或更小。
- 对焦、曝光和白平衡设定会固定为每一系列中第一张照片的值。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运动连拍）。

- 拍摄模式会更改为运动连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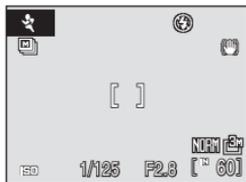
2 按 MENU 按钮选择连拍类型。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运动连拍菜单”（58）。
- 当运动连拍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13）。
- 配置一旦完成，按 MENU 按钮可返回到拍摄画面。按快门释放按钮也可返回到拍摄画面。



3 构图并拍照。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至多可以连拍 45 幅。



✔ 关于运动连拍的注意事项

- 拍摄结束后记录图像会花费更长的时间。到记录完成所用的时间可能不同，具体取决于所拍摄的图像数、图像品质设定、图像尺寸设定以及所用存储卡的写入速度。
- 将自动设定曝光。当**高速模式** (☐58) 设定为**连拍 (H)** 或**连拍 (H) (16:9)** 时，快门速度会自动设定在 1/4000 秒到 1/20 秒的范围之内。
- 由于 ISO 感光度被设定为较高的感光度值，因此该模式中拍摄的照片可能有颗粒感。
- 在 ISO 感光度固定为 640 或更高值时，相机可能会在晴朗的天气下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照片可能会曝光过度）。
- 当在高速忽明忽暗的荧光灯或汞灯下拍摄照片时，曝光和白平衡值可能会不稳定。
- 请注意，在完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升起或降下内置闪光灯，则拍摄即会停止。
- 闪光模式 (☐32) 锁定为 （关闭）。
- 可以更改对焦模式 (☐36) 设定。如果在运动连拍模式中该设定被更改为 **AF**（自动对焦）（默认设定）或 （近拍特写），则对焦模式设定将更改为**全时 AF** (☐125)。
- 可以更改曝光补偿 (☐39) 设定。
- 自拍功能无法使用。
- 即使设定了 **AF 辅助** (☐145)，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也不会点亮。

✔ 关于连拍 (H) (16:9) 和连拍 (H) 的注意事项

在连拍 (H) (16:9) 或连拍 (H) 模式下，如果拍摄到如阳光或电灯一类非常明亮的物体，那么所记录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光线的垂直条纹（称作“拖影”）。拖影边界周围的图像会部分或完全变黑或变绿。要防止出现此情况，我们建议您在拍摄时避免直接拍摄那些明亮的物体。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自动对焦” (☐29)。

运动连拍菜单

运动连拍菜单包含以下项目的设定选项。在运动连拍模式中按 **MENU** 按钮显示运动连拍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更改相应设定。

- 当运动连拍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 (📖13)。

高速模式

选择连拍类型。

选项	最大连拍速度	说明
 连拍 (H) (16:9)	约 15 幅/秒	相机以高于连拍 (H) 的速度进行连拍，并采用 16:9 (1920×1080) 的图像尺寸记录照片。 将高速进行连拍。
 连拍 (H) (默认设定)	约 11 幅/秒	
 连拍 (M)	约 6 幅/秒	
 连拍 (L)	约 4 幅/秒	

预拍摄缓存

当将高速模式设定为连拍 (H) (16:9) 或连拍 (H) 时可以设定预拍摄缓存。当将预拍摄缓存设定为开启时，一旦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相机随即将开始拍摄，并且在即将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之前最多可保存 10 幅图像。当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在此期间最多可记录 35 幅图像。这样便提高了捕捉重要时刻的可能性 (📖59)。

图像品质

可以更改图像品质 (📖107) 设定。

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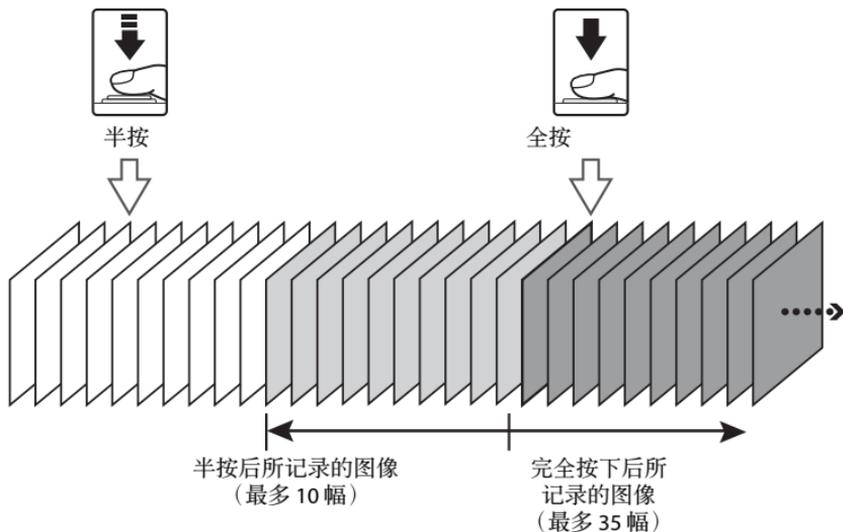
可以更改图像尺寸 (📖108) 设定。

- 以下图像尺寸可用于运动连拍模式： 2048 × 1536 (默认设定)、 1600 × 1200、 1280 × 960、 1024 × 768 和  640 × 480。
 - 选择连拍 (H) (16:9) 后，图像尺寸将更改为  1920×1080，并且无法选择其他尺寸。
- 运动连拍菜单中的图像品质和图像尺寸设定将单独进行存储，并且不会被应用到其他拍摄模式。

预拍摄缓存

当预拍摄缓存设定为开启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超过 0.5 秒）将开始拍摄，并且在即将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之前保存已记录的图像（最多 10 幅）。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在此期间最多可记录 35 幅图像。

拍摄期间将显示当前的设定（选择关闭时不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预拍摄缓存图标将变为绿色。



- 拍摄之前检查内存的剩余容量。建议在拍摄之前在内存中预留 45 幅或更多幅图像的空间。

可记录的幅数	使用预拍摄缓存可记录的幅数
45 幅或更多	最多 10 幅
44 幅或更少	最多 5 幅
6 幅或更少	预拍摄缓存不可用

P、S、A、M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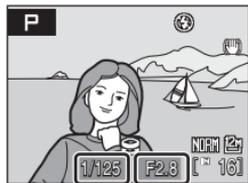
通过转动模式拨盘，您可以使用以下 4 种曝光模式来拍摄照片：**P**（程序自动）、**S**（快门优先自动）、**A**（光圈优先自动）和**M**（手动）。这些模式不仅可以让您自己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还可以通过各种高级设定提供控制功能，比如在拍摄菜单（105）里改变 ISO 感光度和白平衡。

模式	说明	用途
P 程序自动  62	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可以使用柔性程序以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的组合（  62）。	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使用。
S 快门优先自动  63	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相机选择光圈以获得最佳效果。	用于通过使用高速快门来拍摄快速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或者通过使用低速快门来强调移动中拍摄对象的运动。
A 光圈优先自动  64	用户选择光圈；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获得最佳效果。	用于使背景产生模糊效果，或者使前景和背景均得以清晰对焦。
M 手动  65	用户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	用于根据拍摄要求控制曝光。

P、S、A 和 **M** 拍摄模式的常用设定可以保存在模式拨盘 **U1** 或 **U2**。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U1** 或 **U2** 后即可使用已保存的常用设定（68）来拍摄照片。

快门速度和光圈

采用不同快门速度和光圈的组合可以实现同样的曝光，使您能够锁定动作或使动作产生模糊效果以及控制景深。下图表示了快门速度和光圈如何影响曝光。当 ISO 感光度设定 (116) 被改变后，获得正确曝光所需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范围也随之改变。



快门速度 ——— 光圈



高速快门：
1/1000 秒



低速快门：
1/30 秒



大光圈
(小 f 值)：
f/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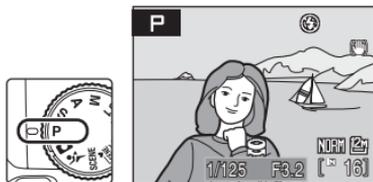


小光圈
(大 f 值)：
f/8.0

P（程序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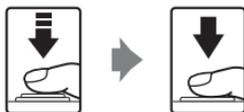
使用相机自动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拍照。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P。



2 构图并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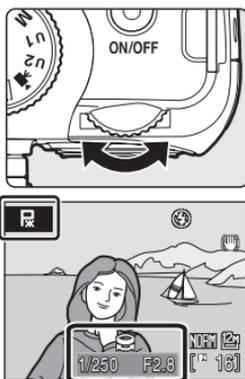
- 在默认设定下，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9个中的1个）
(122)



柔性程序

在 P 模式中，可以通过转动指令拨盘选择不同快门速度和光圈的组合（“柔性程序”）。启用柔性程序时，显示屏中的模式指示 (P) 旁会出现星号 (✳)。

- 需要能模糊背景细节的大光圈（小 f 值）或能够“锁定”动作的高速快门时，请向右旋转指令拨盘。
- 需要能够增加景深的小光圈（大 f 值）或能使动作产生模糊效果的低速快门时，请向左旋转指令拨盘。
- 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指令拨盘直至模式指示旁边的星号 ✳ 不再显示为止。选择其他模式或关闭相机也可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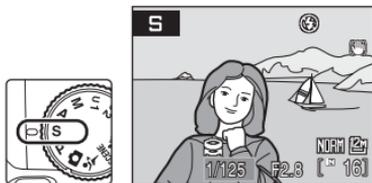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当为连拍 (118) 选择了 16 幅连拍时，快门速度被更改为 1/2500 秒，最慢的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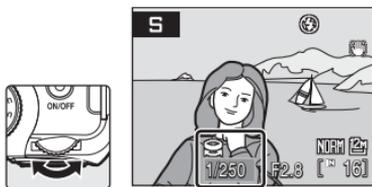
S（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设定快门速度并拍照。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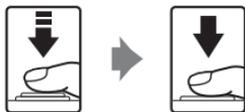


2 旋转指令拨盘，在 1/2000 秒和 8 秒之间选择快门速度。



3 对焦并拍摄。

- 在默认设定下，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9 个中的 1 个）
([122](#))。



☑ S（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 如果所选的快门速度会造成照片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则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速度显示将会闪烁。请选择其它的快门速度并重试。
- 当快门速度低于 1/4 秒时，快门速度指示将变为红色，表示建议使用降噪 ([126](#)) 来减少以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形式存在的“噪点”。建议将降噪设定为开启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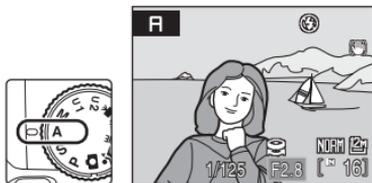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当为连拍 ([118](#)) 选择了 16 幅连拍时，快门速度被更改为 1/2500 秒，最慢的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A（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设定光圈值并拍照。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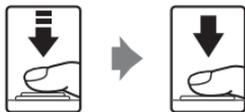
2 旋转指令拨盘以选择光圈值（f 值）。

- 当相机变焦到最小时，光圈值可以设定在 f/2.8 和 f/8.0 之间；而当相机处于最大变焦时，光圈值则可以设定在 f/5.0 和 f/8.0 之间。



3 对焦并拍摄。

- 在默认设定下，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9 个中的 1 个）
([□122](#))



A（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如果所选的光圈值会造成照片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则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光圈显示将会闪烁。请选择其它的光圈值并重试。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当为连拍 ([□118](#)) 选择了 16 幅连拍时，快门速度被更改为 1/2500 秒，最慢的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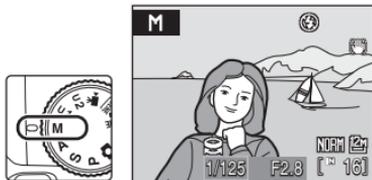
光圈和变焦

光圈以 f 值表示，是镜头焦距与光线通过开口（光圈）进入相机的有效直径的比例。大光圈（小 f 值）可以使更多的光线进入相机，而小光圈（大 f 值）则反之。本相机镜头焦距为 4.6-110.4 mm，光圈为 f/2.8 到 f/5。当相机缩小变焦时，f 值会减小。当相机放大变焦时，f 值会增大。

M (手动)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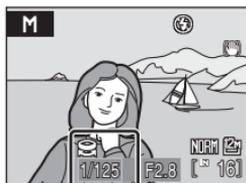
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并拍照。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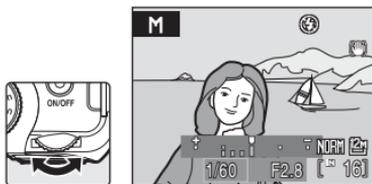
2 按多重选择器▶以启用快门速度设定。

- 每按一次多重选择器▶，启用的设定会在快门速度和光圈之间进行切换。
- 当快门速度慢于 1/4 秒时，快门速度指示会变为红色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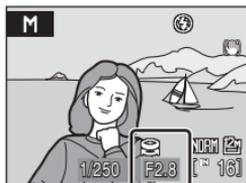
3 旋转指令拨盘，在 1/2000 秒和 8 秒之间选择快门速度。

- 调节光圈或快门速度时，与相机测量的曝光值之间的偏差度将在曝光显示中显示数秒。
- 曝光显示中的偏差度以 EV 表示 (-2 到 +2 EV，增量为 1/3 EV)。类似右图的画面显示表示照片曝光过度 1 EV (+1)。



曝光过度 曝光不足
+2 ±0 -2
+1 -1
曝光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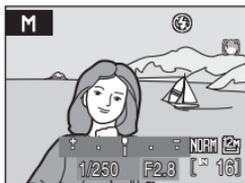
4 按多重选择器▶以启用光圈设定。



M (手动) 模式

5 旋转指令拨盘以选择某个光圈值。

- 重复步骤 2 到 5 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直到实现理想的曝光。



6 对焦并拍摄。

- 在默认设定下，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9 个中的 1 个）
([122](#))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当为连拍 ([118](#)) 选择了 **16 幅连拍** 时，快门速度被更改为 1/2500 秒，最慢的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 关于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项

ISO 感光度 ([116](#)) 设定为自动（默认设定）、自动高 ISO 感光度或自动感光度范围限时，ISO 感光度将固定为 ISO 64。

使用 U1、U2（用户设定模式）

P、**S**、**A** 和 **M** 拍摄模式的常用设定可以在模式拨盘 **U1** 或 **U2** 中进行保存。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U1** 或 **U2** 后，您即可使用已保存的设定进行拍摄。可以在 **U1** 和 **U2** 中保存以下设定：

基本设定

拍摄模式 P/S/A/M (U60) ¹	显示屏显示 (U14, 15)	变焦位置 (U27)
 (闪光模式) (U32)	 (对焦模式) (U36) ²	 (曝光补偿) (U39)

拍摄菜单

 图像品质 (U107)	 图像尺寸 (U108)	 最优化图像 (U111)
 白平衡 (U114) ³	 ISO 感光度 (U116)	 测光 (U117)
 连拍 (U118)	 自动包围 (U121)	 AF 区域模式 (U122) ⁴
 自动对焦模式 (U125)	 闪光曝光补偿 (U125)	 NR 降噪 (U126)
 失真控制 (U126)	 动态 D-Lighting (U70)	

1 将保存当前的柔性程序（设定为 **P** 时）、快门速度（设定为 **S** 和 **M** 时）以及光圈（设定为 **A** 和 **M** 时）设定。

2 设定为 **MF**（手动对焦）时将保存当前的对焦距离。

3 手动预设的预设值可应用于 **P**、**S**、**A**、**M**、**U1** 和 **U2** 拍摄模式。

4 AF 区域模式设定为手动时会保存当前的对焦区域位置。

备用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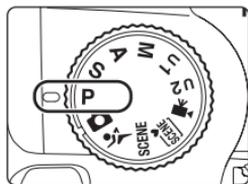
如果内部备用电池 ([U139](#)) 电量已耗尽，U1 和 U2 中保存的设定将被重置。建议记下任何重要的设定。

使用 **U1**、**U2**（用户设定模式）

在 **U1** 或 **U2** 中保存设定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所需的曝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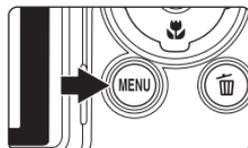
- 旋转至 **P**、**S**、**A** 或 **M**。
- 即使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U1** 或 **U2** 也可以保存这些设定（相机初次购买时所保存的是拍摄模式 **P** 的默认设定）。



2 更改为常用设定。

3 按 **MENU** 按钮。

- 显示拍摄菜单。
- 当拍摄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P**、**S**、**A**、**M**、**U1** 或 **U2** 选项卡 (13)。



4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保存 user settings，然后按 **OK** 按钮。



5 选择要保存到的目的地，然后按 **OK** 按钮。

- 随即保存当前的设定。
- 目的地中的设定将被重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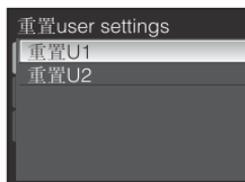
重设已保存的设定

已保存的设定将恢复为拍摄模式 P 的默认设定。

- 1 在拍摄菜单画面中选择**重置user settings**，然后按 **OK** 按钮。



- 2 选择要重设的目的地，然后按 **OK** 按钮。
 - 所保存的设定将被重设。



动态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可保留高光与阴影部分的图像细节，从而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所拍摄的图像将再现肉眼所见的对比度效果。这在从较暗的室内拍摄明亮的室外场景或在阳光明媚的海边对阴暗的拍摄对象进行拍照时尤为有效。此功能可在拍摄模式 **P**、**S**、**A**、**M**、**U1** 和 **U2** 下进行选择。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P**、**S**、**A** 或 **M**。

- 即使选择了 **U1** 或 **U2** 时也可进行设定。



2 按 MENU 按钮显示拍摄菜单，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动态 D-Lighting，然后按 OK 按钮。

- 当拍摄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P**、**S**、**A**、**M**、**U1** 或 **U2** 选项卡 (图 13)。



3 选择增强程度后按 OK 按钮。

- 使用关闭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图 8)。



☑ 动态 D-Lighting

- 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时，需要更多时间来记录图像。
- 选择动态 D-Lighting 时，与不选择此功能进行拍摄相比，曝光会有所减少。此外还会对加亮区域、曝光不足区域以及中间色调进行调节，以使亮度等级适中。
- 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时，测光 (图 117) 的设定将更改为矩阵测光。
- 最优化图像选项个人设定 (图 112) 和黑白 (图 113) → 个人设定的对比度设定将更改为自动。
- 如果将 ISO 感光度 (图 116) 设定为自动高 ISO 感光度或 1600 和更高的值，那么动态 D-lighting 的设定将更改为关闭。

☑ 动态 D-Lighting 与 D-Lighting 的区别

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选项会在拍摄前调节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播放菜单中的 D-Lighting (图 76) 选项则会在拍摄后优化图像的动态范围。

查看多张照片：缩略图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 (📖30) 中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W** (📷)，即可以缩略图播放模式的缩略图图像形式显示照片。



缩略图播放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选择照片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12
		旋转指令拨盘。	-
增加显示的缩略图数/日历显示	W (📷)	朝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按照 4 → 9 → 16 → 日历显示的顺序增加缩略图数。在日历显示中，可通过移动光标来根据日期选择图像 (📖72)。朝 T (📷) 方向旋转将返回到缩略图显示。	-
减少所显示的照片缩略图数	T (📷)	朝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可按照 16 → 9 → 4 的顺序减少缩略图数。在 4 张缩略图显示期间再次朝 T (📷) 旋转将返回到全屏播放。	-
返回至全屏播放		按 按钮。	30
切换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至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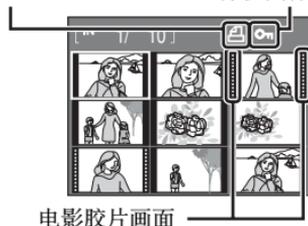
查看多张照片：缩略图播放

缩略图上的图标

在缩略图播放模式中选择打印设定 (🖨️ 103) 和受保护的照 (🔒 132) 时，同时也会显示右侧所示的图标。
短片以电影胶片画面的形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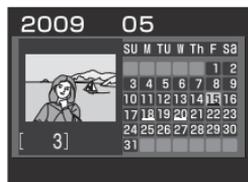
打印设定图标

保护图标



日历显示

在播放模式中，当显示 16 幅缩略图 (📖 71) 时，可朝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以更改到日历显示。根据日期移动光标并选择图像。如果存在该日期所拍摄的照片，则其日期下面会显示黄色下划线。



显示日历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
选择日期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12
		旋转指令拨盘。	-
返回至全屏播放		更改至全屏播放显示，画面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第一张照片。	30
返回至缩略图显示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Q)。	-

关于日历显示的注意事项

- 已拍摄的未设定日期的图像将被看作是在“01.01.09”所拍摄的图像。
- 显示日历时将禁用 MENU 和  按钮。

近距离查看：变焦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 (📖30) 期间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可将当前照片放大，同时在显示屏上放大显示照片的中央部分。

- 右下侧的引导框将显示放大的部分。
放大照片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
放大	T (📷)	每次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其放大倍率均会增加，最高约 10 倍。也可以将指令拨盘向右转动增加放大倍率。	-
缩小	W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W (📷)。当放大倍率达 1 倍时，显示屏将返回全屏播放模式。也可以将指令拨盘向左转动减小放大倍率。	-
移动显示区域		按多重选择器 ▲、▼、◀或▶ 将显示区域移动到照片中的其他区域。	12
返回至全屏播放	OK	按 OK 按钮。	30
裁切照片	MENU	按下该按钮以裁切当前的照片，使照片只包含显示屏中的可视部分。	77
切换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至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30

使用脸部优先功能拍摄的照片

当放大（变焦播放）使用脸部优先功能 (📖123) 拍摄的照片时，将以拍摄时侦测到的脸部为中心，在显示屏的中央放大该照片。

- 如果侦测到多个脸部，则将以获得清晰对焦的脸部为中心，在显示屏的中央放大该照片。按多重选择器 ▲、▼、◀或▶ 显示侦测到的其他脸部。
- 当进一步向 **T** (📷) 或 **W**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时，放大倍率将发生改变，并且会变为标准变焦播放显示。



编辑照片

使用本相机编辑其中的照片并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56)。

编辑功能	说明
快速润饰 (📖75)	方便地创建对比度更强、色彩更鲜艳的副本。
D-Lighting (📖76)	可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
裁切 (📖77)	裁切照片。放大图像或精调构图并只对显示屏中可视部分创建副本。
小图片 (📖78)	创建适合在网页上使用或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的小尺寸照片副本。
黑色边框 (📖79)	创建照片边沿带有黑色边框的副本（给人的印象略深）。

🔪 关于照片编辑的注意事项

- 不能在以 📐 3984 × 2656、📐 3968 × 2232 和 📐 2992 × 2992 的图像尺寸 (📖108) 设定或者以连拍 (H) (16:9) 设定 (📖58) 所拍摄的照片上进行黑色边框以外的编辑。
- 本相机的编辑功能无法用于通过其他品牌或型号的相机所拍摄的照片。
- 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相机上查看使用本相机创建的副本时，该照片可能无法显示或可能无法传送到计算机。
- 当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时，编辑功能将无法使用。

🔪 照片编辑限制

第一次编辑	第二次编辑				
	快速润饰	D-Lighting	裁切	小图片	黑色边框
快速润饰	-	-	✓	✓	-
D-Lighting	-	-	✓	✓	-
裁切	-	-	-	-	-
小图片	-	-	-	-	-
黑色边框	-	-	-	-	-

- 照片无法用同一编辑功能进行二次编辑。
- 组合其它功能时如果存在使用限制，应先进行快速润饰或 D-Lighting 操作。
- 无法对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添加黑色边框。

🔪 原始照片和编辑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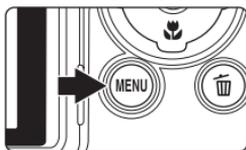
- 删除原始照片时，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不会同时删除。删除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时，原始照片不会同时删除。
- 存储编辑后的副本时，其记录日期和时间与原始照片相同。
- 即使正在编辑具有打印设定 (📖103) 或保护 (📖132) 标记的照片，这些设定也不会对编辑后的副本产生影响。

使用快速润饰

方便地创建经过润饰的图像，其中对比度和饱和度已得到增强。润饰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从全屏 (📖30) 或缩略图 (📖71) 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当播放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 (📖13)。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快速润饰，然后按 **OK** 按钮。

- 原始版本将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将显示在右侧。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快速润饰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130)。
- 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多重选择器的 **▲** 或 **▼** 选择增强程度，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新编辑的副本。
- 若要取消快速润饰，请按 **MENU** 按钮。
- 快速润饰后的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期间显示的  图标进行识别。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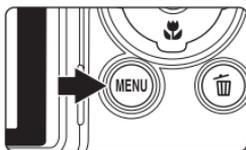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增强亮度和对比度：D-Lighting

D-Lighting 可用来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增强效果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从全屏 (📖30) 或缩略图 (📖71) 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当播放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 (📖13)。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D-Lighting**，然后按 **OK** 按钮。

- 原始版本将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将显示在右侧。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 **D-Lighting** 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130)。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多重选择器的 **▲** 或 **▼** 选择增强程度，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新编辑的副本。
- 若要取消 D-Lighting，请按 **MENU** 按钮。
- D-Lighting 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期间显示的  图标进行识别。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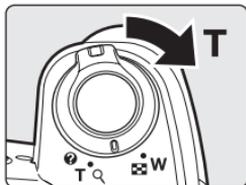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创建裁切后的副本：裁切

当启用变焦播放 (📖73) 且显示 **MENU** 时，可创建只包含显示屏上可视部分的副本。裁切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在全屏显示 (📖30) 期间通过朝 **T** (📷) 方向旋转变焦控制放大所需照片。

- 要裁切以“竖直”（人像）方向显示的照片，可放大照片一直到显示屏两边显示的黑条消失。裁切的照片将以水平方向显示。要以其当前的“竖直”（人像）方向裁切照片，首先使用**旋转图像**选项 (📖133) 将照片旋转到以水平方向显示。接着放大要裁切的照片并进行裁切，然后将裁切后的照片旋转回“竖直”（人像）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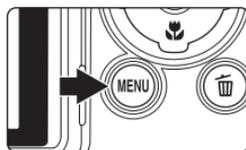


2 精调副本的构图。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 或 **W** (📷) 以调节放大倍数。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滚动照片，直至显示屏中只显示要复制的部分。



3 按 **MENU** 按钮。



4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仅包含显示屏中可视部分的新照片。
- 若要取消创建裁切后的副本，请选择否。



图像尺寸

当要保存的区域缩小时，裁切后副本的图像尺寸（像素）也随之变小。裁切后副本的图像尺寸为 320×240 或 160×120 时，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将在画面左侧出现小图片图标  或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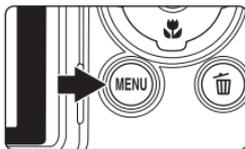
调节照片尺寸：小图片

为当前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小尺寸的副本以 1:16 的压缩率作为 JPEG 文件存储。可以使用以下尺寸：

选项	说明
 640×480	适合于电视播放。
 320×240	适合于网页显示。
 160×120	适合于电子邮件附件。

1 从全屏 (📖30) 或缩略图 (📖71) 播放模式中
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当播放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 (📖13)。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小图片，然后按 **OK** 按钮。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小图片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130)。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3 选择所需的副本尺寸，然后按 **OK** 按钮。



4 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一张新的小尺寸副本。
- 若要取消创建小尺寸的副本，请选择否。
- 副本将带灰框显示。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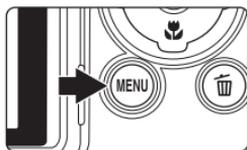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给照片添加黑框：黑色边框

此功能可创建照片边沿带有细、中或粗黑线的副本。带有黑色边框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 1 从全屏 (📖30) 或缩略图 (📖71) 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 当播放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 选项卡 (📖13)。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OK** 黑色边框，然后按 **OK** 按钮。

- 如果从播放模式以外的任何模式显示播放菜单，请选择**黑色边框**以显示照片选择画面 (📖130)。选择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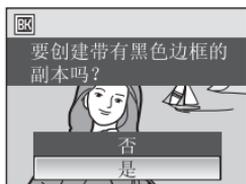


- 3 选择所需的边框粗细，然后按 **OK** 按钮。



- 4 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 1 个带有黑色边框的新副本。
- 若要取消创建带有黑色边框的副本，请选择**否**。



✔ 黑色边框

- 因为照片的边缘将根据黑线的粗细涂抹为黑色部分，所以照片的边框将隐藏在黑线下。
- 使用打印机的无边框打印功能打印带有黑色边框的照片时，可能不会打印出黑框。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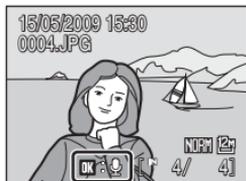
语音留言：录音和播放

使用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为在全屏播放模式 (📖30) 中标有  图标 的照片录制语音留言。

录制语音留言

按住  按钮时，将录制最长 20 秒的语音留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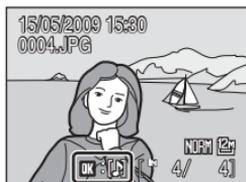
- 请勿在录制期间触摸内置麦克风。
- 录制期间， 和  会在显示屏中闪烁。



播放语音留言

当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照片时，按  按钮可播放语音留言。当语音留言结束或再次按  按钮时，播放将会结束。

- 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可以根据  图标进行识别。
- 播放时使用变焦控制  或  来调节音量。



删除语音留言

选择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然后按  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然后按  按钮。将只删除语音留言。



关于语音留言的注意事项

- 删除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时，照片和语音留言均将被删除。
- 无法为已附加语音留言的照片录制语音留言。录制新语音留言之前，必须删除当前的语音留言。
- 语音留言无法附加到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上。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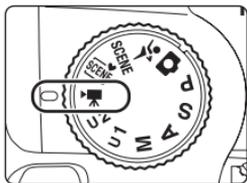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拍摄短片

若要拍摄带有通过内置麦克风录制的声音的短片，请选择拍摄模式并按以下步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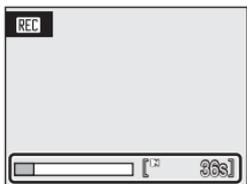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

- 曝光计数将显示最长可拍摄的短片总长度。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录制。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显示屏下方的进度条显示剩余拍摄时间。
-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拍摄。
- 当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录制时间达到 25 分钟后，录制将自动停止。



✓ 拍摄短片

- 可以使用曝光补偿 (□39)。对焦模式 (□36) 可以使用 **AF** (自动对焦)、**●** (近拍特写) 和 **▲** (无穷远)。闪光 (□32) 只能用于定时短片。自拍和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被禁用。
- 在拍摄短片时，无法应用或更改闪光模式、对焦模式和曝光补偿的设置。请在短片开始拍摄之前根据需要应用或更改设定。
- 一旦开始拍摄短片，便无法再调节光学变焦。在开始拍摄短片之前无法使用数码变焦。但是，拍摄短片 (定时短片除外) 时可以使用数码变焦 (最高至 2 倍)。
- 除定时短片以外，短片拍摄时的视角 (视野) 要比静态照片拍摄时的要小。

✓ 关于拍摄短片的注意事项

短片完全记录到内存或存储卡时，显示屏的显示将恢复为标准拍摄模式。照片正在记录时，请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短片正在拍摄时如果关闭相机或取出存储卡，会导致数据丢失或相机及存储卡的损坏。

🔧 更改短片设定

- 短片选项、自动对焦模式和电子减震 (□82) 设定可在短片菜单中进行更改。
- 当将短片选项设定为定时短片★时，拍摄的短片不带声音。

短片菜单

短片选项、自动对焦模式和电子减震设定可在短片菜单中进行更改。在短片模式中按 **MENU** 按钮显示短片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修改并应用设定。

- 当短片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 选项卡 (□13)。

▶ 选择短片选项

设定为 **▶** (短片) → **MENU** → **▶** (短片菜单) → 短片选项

短片菜单包含以下所示的选项：

选项	图像尺寸和帧频
TV 电视短片640★ (默认设定)	图像尺寸：640×480 像素 帧频：30 幅/秒
TV 电视短片640	图像尺寸：640×480 像素 帧频：15 幅/秒
320 小短片320	图像尺寸：320×240 像素 帧频：15 幅/秒
⌚ 定时短片★ (□184)	相机以一定的间隔自动拍摄照片，然后将照片合成为短片。 拍摄花朵绽放或破茧成蝶。 不录制声音。 图像尺寸：640×480 像素 帧频：30 幅/秒
SE 棕褐色短片320	以棕褐色调拍摄短片。 图像尺寸：320×240 像素 帧频：15 幅/秒
BM 黑白短片320	拍摄黑白短片。 图像尺寸：320×240 像素 帧频：15 幅/秒

最大短片长度

选项	内存 (约 47 MB)	存储卡 (512 MB)
 电视短片 640★ (默认设定)	43 秒	约 7 分 10 秒
 电视短片 640	1 分 26 秒	约 14 分 10 秒
 小短片 320	2 分 50 秒	25 分
 定时短片★ ( 156)	513 幅	每个短片 1800 幅
 棕褐色短片 320	2 分 50 秒	25 分
 黑白短片 320	2 分 50 秒	25 分

* 所有数值均为近似值。最大记录时间可能因存储卡品牌而异。本相机可记录的短片长度最多为 25 分钟。无论存储卡的剩余内存如何，短片拍摄期间画面上显示的短片剩余长度将最多为 25 分钟。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56)。

自动对焦模式

设定为  (短片) → MENU →  (短片菜单) → 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相机在短片模式中如何对焦。

选项	说明
 单次 AF (默认设定)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进行对焦，而按住此按钮时则会锁定对焦。对焦会在拍摄期间锁定在该位置处。
 全时 AF	相机将连续对焦直到对焦完成并锁定。 为防止相机对焦的声音影响录制效果，建议使用 单次 AF 。

电子减震

设定为  (短片) → MENU →  (短片菜单) → 电子减震

启用或禁用短片拍摄时的电子减震功能。

选项	说明
 开启 (默认设定)	降低所有短片模式 (定时短片★ 除外) 中的相机震动影响。
OFF 关闭	不启用电子减震。

使用关闭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图8)。

定时短片减震

若要在定时短片★ 模式中拍摄时启用或禁用减震功能，可使用设定菜单 (图135) 中的减震设定 (图143)。

定时短片

拍摄花朵绽放或破茧成蝶 (图82)。

1 使用多重选择器在短片菜单中选择短片选项，然后按 按钮。

- 当短片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 (图13)。



2 选择 定时短片★，然后按 按钮。



3 选择拍摄间隔，然后按 **OK** 按钮。

- 从 **30秒**、**1分钟**、**5分钟**、**10分钟**、**30分钟**和**60分钟**中选择。



4 按 **MENU** 按钮。

- 相机返回拍摄模式。



5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录制。

- 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闪烁。
- 拍摄下一张照片时显示屏会自动重新激活。

6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录制。

-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已拍摄了 1800 幅时，拍摄将自动停止。含有 1800 幅照片的短片，其播放时间为 60 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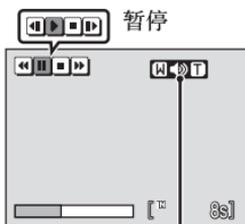
✓ 定时短片

- 拍完第一张照片以后，将无法再对闪光模式 (📖32)、对焦模式 (📖36) 以及曝光补偿 (📖39) 设定进行调节。第二张或其后的照片将使用相同的设定进行拍摄。请在拍摄开始之前先应用合适的设定。
- 为防止在拍摄期间相机突然关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若要长时间为相机连续供电，请使用 EH-62A 交流电源适配器（可从尼康另购）。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 录制期间切勿将模式拨盘旋转到不同的设定。

短片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 (📖30) 下，短片可通过短片模式图标进行识别 (📖82)。若要播放短片，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该短片，然后按 **OK** 按钮。

播放期间使用变焦控制 **T** 或 **W** 可调节音量。旋转指令拨盘快进或快退短片。显示屏顶部将出现播放控制。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一项控制，然后按 **OK** 按钮执行所选操作。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播放期间 音量指示

操作	按钮	说明
快退	◀	按住 OK 按钮时快退短片。
快进	▶	按住 OK 按钮时快进短片。
暂停	⏸	按 OK 按钮暂停播放。 暂停播放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 按 OK 按钮以每次一张的进度快退短片。按住该按钮时会连续快退。
		▶ 按 OK 按钮以每次一张的进度快进短片。按住该按钮时会连续快进。
▶	按 OK 按钮恢复播放。	
结束	⏹	按 OK 按钮返回至全屏播放模式。

删除短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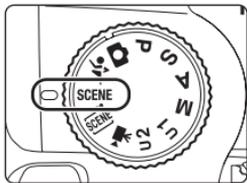
当以全屏播放模式 (📖30) 显示或在缩略图 (📖71) 播放模式中选择时可在播放状态下按 **🗑** 按钮。选择是并按 **OK** 按钮将删除短片，或者选择不删除短片而退出。



制作声音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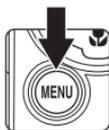
可以通过内置麦克风进行声音录制，并通过内置扬声器播放。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SCENE**。



2 按 **MENU** 按钮显示场景菜单画面，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声音录制**，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可以录制的时长。
- 当场景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SCENE** 选项卡 (13)。



3 按 **◀** 或 **▶** 在操作面板上选择 **○**，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录音。

- 录制期间电源指示灯亮起。
- 如果在声音开始录制后大约 30 秒钟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相机将启用省电功能并关闭显示屏。按 **DISP** 按钮可使显示屏变亮。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录音期间的操作” (88)。



4 按 **◀** 或 **▶** 在操作面板上选择 **■**，然后按 **OK** 按钮即可停止录音。

-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在存储卡中录制了 120 分钟之后，录音将自动结束。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录音期间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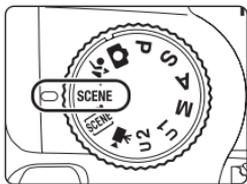


操作	按钮	说明
在操作面板上移动光标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 : 按 OK 按钮结束录制。 : 按 OK 按钮暂停录制。 录音暂停时选择 ⏸ 并按 OK 按钮恢复录音。
创建索引*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索引便于对录音的所需位置进行定位。 录音开始处为索引编号 01；每按一次多重选择器，接下来的其它索引号即以升序编号，最大索引编号为 98。

* 复制的文件可以使用 QuickTime 或任何其它兼容 WAV 的音频播放器播放。注意，当在计算机上播放声音录制时将无法使用通过相机创建的索引点。

播放声音录制

1 将模式拨盘旋转到 **SCENE**。



2 按 **MENU** 按钮显示场景菜单画面，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声音录制，然后按 **OK** 按钮。

- 随即切换到声音录制画面。
- 当场景菜单不显示时选择  选项卡 (13)。



3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以选择 **▶**。



4 按 **▲** 或 **▼** 选择所需的声音文件，然后再按 **OK** 按钮。

- 将播放所选的声音文件。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播放期间的操作” (90)。



播放期间的操作



使用变焦控制 **T/W** 调节播放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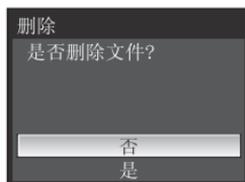
旋转指令拨盘以快进或快退声音录制。

显示屏底部将出现播放控制。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某个控制按钮，然后按 **OK** 按钮执行所选操作。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操作	按钮	说明
快退	◀◀	按住 OK 按钮时快退声音录制。
快进	▶▶	按住 OK 按钮时快进声音录制。
跳至上一索引	◀◀◀	按 OK 按钮跳至上一索引。
跳至下一索引	▶▶▶	按 OK 按钮跳至下一索引。
暂停	 ▶	按 OK 按钮暂停播放。 播放暂停时按 OK 按钮恢复播放。
结束	■	按 OK 按钮结束播放。

删除声音文件

播放时按 **DEL** 按钮或在声音录制画面中选择某个声音文件，然后按 **DEL** 按钮以显示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文件，请选择是，然后按 **OK** 按钮。要取消删除，选择否。



连接到计算机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用附送的 Nikon Transfer 软件将照片复制（传送）到计算机。

在连接相机之前

安装软件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必须先从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光盘安装包括 Nikon Transfer 和用于创建全景照片的 Panorama Maker 等软件。有关安装软件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快速开始指南”。

兼容的操作系统

Windows

预装版的 32 位 Windows Vista Service Pack 1（家庭普通版/家庭高级版/商用版/企业版/旗舰版）、Windows XP Service Pack 3（家用版/专业版）

Macintosh

Mac OS X（10.3.9、10.4.11、10.5.5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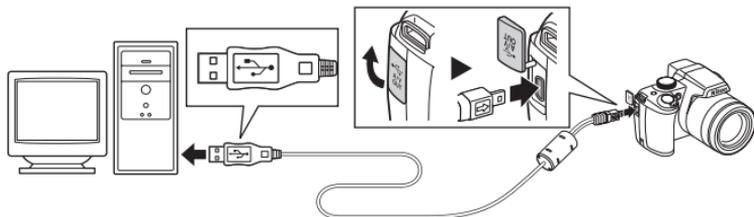
有关操作系统兼容性的最新信息，请参见尼康网站。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相机意外关闭。
- 若要长时间为相机连续供电，请使用 EH-62A 交流电源适配器（可从尼康另购）。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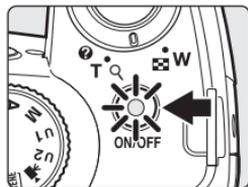
将照片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

- 1 启动安装有 Nikon Transfer 的计算机。
- 2 关闭相机。
-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4 开启相机。

- 电源指示灯将点亮。
- **Windows Vista :**
显示自动播放对话框时，单击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使用 **Nikon Transfer**。Nikon Transfer 将启动。
若要今后不再显示此对话框，则选择始终对此设备执行此操作：。
- **Windows XP :**
显示操作选择对话框时，单击 **Nikon Transfer** 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然后单击**确定**。Nikon Transfer 将启动。若要今后不再显示此对话框，则选择总是使用该程序进行这个操作。
- **Mac OS X :**
第一次安装 Nikon Transfer 时，若在 **Auto-Launch setting** 对话框中选择了是，则 Nikon Transfer 将自动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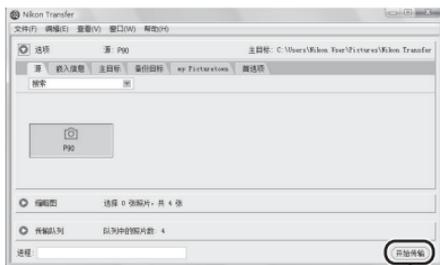


☑ 连接 USB 连接线

- 连接 USB 连接线时，请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 USB 连接线时请勿过于用力。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时，切勿斜扯接口。
- 当相机通过 USB 集线器连接到计算机时，可能会无法识别该连接。

5 在 Nikon Transfer 启动完成后传送照片。

- 单击 Nikon Transfer 中的**开始传输**按钮。所有照片将传送到计算机（Nikon Transfer 默认设定）。



开始传输按钮

- 传送完成时，将自动打开此时照片所在的文件夹（Nikon Transfer 默认设定）。
- 如果已安装 ViewNX，ViewNX 将自动启动，您可以查看传送的照片。
- 有关使用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6 传送完成时，断开相机的连接。

- 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使用读卡器

存储卡（已插入读卡器或类似设备中）上存储的照片也可以使用 Nikon Transfer 传送到计算机。

- 如果存储卡的容量为 2 GB 或更高，或者存储卡兼容于 SDHC，则相关设备必须支持该存储卡的这些功能。
- 当存储卡插入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时，Nikon Transfer 将自动启动（Nikon Transfer 默认设定）。请参见“将照片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的步骤 5（□95）。
- 若要将存储在相机内存中的照片传送到计算机，则必须先使用相机将这些照片复制到存储卡中（□91、134）。

使用计算机打开图像/声音文件

- 浏览至保存有照片的文件夹，并用操作系统附带的查看器打开照片。
- 声音文件可以使用 QuickTime 或任何其它兼容 WAV 的音频播放器播放。

用 Panorama Maker 创建全景

- 使用 Panorama Maker 将通过场景模式（□47）中的全景辅助选项拍摄的系列照片制作成一张全景照片。
- 可以使用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光盘将 Panorama Maker 安装到计算机。
- 安装完成之后，请按照以下步骤启动 Panorama Maker。

Windows :

从开始菜单，依次打开所有程序 → ArcSoft Panorama Maker 4 → Panorama Maker 4。

Macintosh :

选择转到菜单中的应用程序打开应用程序，然后双击 **Panorama Maker 4**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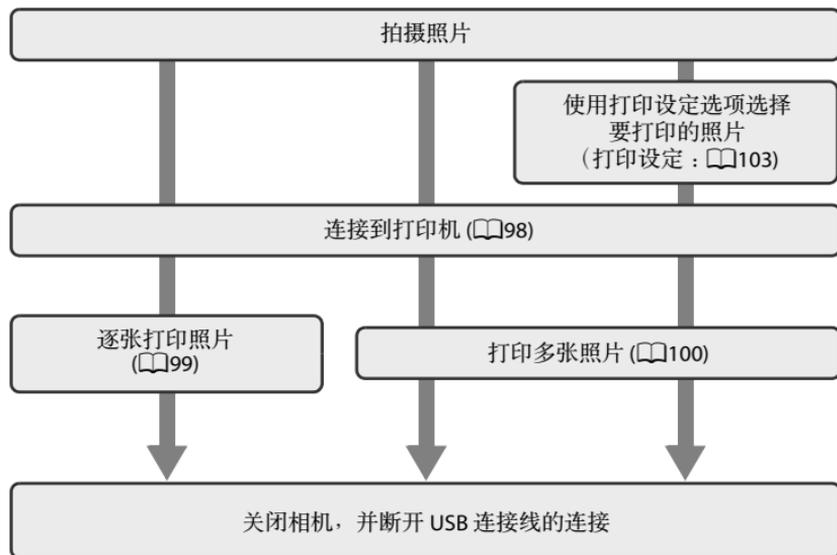
- 有关使用 Panorama Maker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屏幕指示和 Panorama Maker 的帮助信息。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56）。

连接到打印机

使用兼容 PictBridge (📖175) 的打印机用户可以直接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无需计算机即可打印照片。以下是打印步骤：



✔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相机意外关闭。
- 若要长时间为相机连续供电，请使用 EH-62A 交流电源适配器（可从尼康另购）。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 打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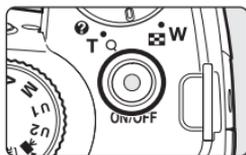
除了打印传送到计算机中的照片以及通过相机直连打印机打印存储卡中记录的图像以外，还可以采用以下方法打印照片：

- 将存储卡插入兼容 DPOF 的打印机卡插槽。
- 将存储卡送往数码照片打印店。

若需采用这些方式打印，请在播放菜单中使用打印设定 (📖103) 选项指定照片及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连接相机和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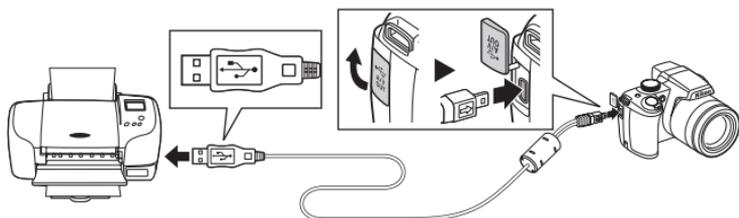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



2 开启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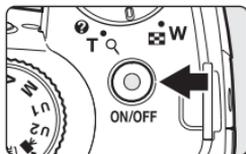
- 查看打印机设定。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4 开启相机。

- 在连接正确时，PictBridge 启动画面①将显示在相机显示屏上。随后，将显示打印选择画面②。



✓ 连接 USB 连接线

连接 USB 连接线时，请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 USB 连接线时请勿过于用力。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时，切勿斜扯接口。

🔍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打印尺寸为 1:1 的图像” (110)。

逐张打印照片

将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 (📖98)，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要打印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 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W** (📷) 显示 12 张缩略图，或者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 切换回全屏播放。



- 2 选择份数，然后按 **OK** 按钮。



- 3 选择打印份数（最多 9 份），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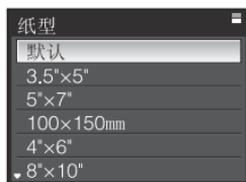


- 4 选择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 5 选择所需的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默认。



6 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



7 开始打印。

- 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 1 中的画面。
-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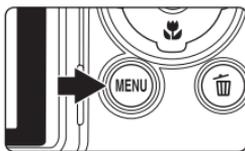
当前打印份数 /
总打印份数

打印多张照片

将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 (□98)，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1 在显示打印选择画面时，按 **MENU** 按钮。

- 显示打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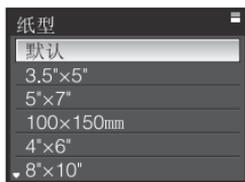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退出打印菜单，请按 **MENU** 按钮。



3 选择所需的纸型，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默认。



4 选择打印选择、打印所有图像或 DPOF 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



打印选择

选择照片（最多 99 张）和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 9 份）。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照片，然后按 ▲ 或 ▼ 为每张照片设定打印份数。
- 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将显示勾选标记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对于未指定份数的照片，其上将不会显示勾选标记，同样也不会打印这些照片。
- 将变焦控制转到 **T** (Q) 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或转到 **W** (R) 切换到 12 张缩略图显示。
- 完成设定时，按 **OK** 按钮。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若要打印，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打印所有图像

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将依次逐张打印。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若要打印，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DPOF 打印

打印已在打印设定选项中创建了打印指令的照片。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若要打印，请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 **OK** 按钮。
- 选择**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返回打印菜单。

- 若要查看当前的打印指令，选择**查看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若要打印照片，请再次按 **OK** 按钮。



5 开始打印。

- 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 2 中的画面。
-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OK** 按钮。



当前打印份数 / 总打印份数

纸型

本相机支持以下纸型：默认（当前打印机的默认纸型）、3.5"×5"、5"×7"、100×150mm、4"×6"、8"×10"、Letter、A3 和 A4。仅显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纸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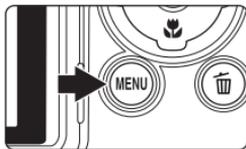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播放菜单中的打印设定选项用于创建数码“打印指令”，以便在兼容 DPOF 的打印机上或在打印店打印 (□□175)。

将相机连接至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可以根据您在存储卡上为照片创建的 DPOF 打印指令使用打印机打印照片。从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您就可以为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创建 DPOF 打印指令，并根据 DPOF 打印指令打印照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按 MENU 按钮。

- 显示播放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打印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3 选择选择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4 选择照片（最多 99 张）和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 9 份）。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照片，然后按 ▲ 或 ▼ 为每张照片设定打印份数。
- 照片也可通过旋转指令拨盘进行选择。
-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将显示勾选标记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对于未指定份数的照片，其上将不会显示勾选标记，同样也不会打印这些照片。
- 将变焦控制转到 **T** (Q) 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或转到 **W** (R) 切换到 12 张缩略图显示。
- 完成设定时，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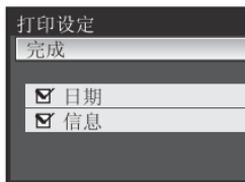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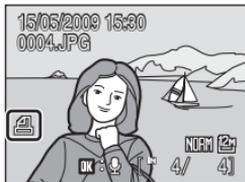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打印尺寸为 1:1 的图像” (□□110)。

5 选择是否同时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

- 选择**日期**并按 **OK** 按钮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
- 选择**信息**并按 **OK** 按钮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信息（快门速度和光圈）。
- 选择**完成**并按 **OK** 按钮完成打印指令。



已选作打印的照片可以根据播放模式中显示的  图标进行识别。



关于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的注意事项

当打印设定菜单中启用了**日期**和**信息**选项时，如果使用了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的兼容 DPOF (□□175) 的打印机，则会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

- 当相机通过附送的 USB 连接线直连至打印机以进行 DPOF 打印 (□□102) 时，无法打印照片信息。
- 每次显示打印设定菜单时，**日期**和**信息**均被重置。

删除所有打印指令

在步骤 3 中选择**删除打印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随即删除所有照片的打印指令。

关于打印设定日期选项的注意事项

照片上打印的日期和时间为照片拍摄时在相机上所记录的日期和时间。即使拍照后从设定菜单更改了相机的**日期**设定，也不会在使用该选项进行打印时对其日期和时间造成影响。



日期打印

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日期打印**选项 (□□142) 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时间。对于不支持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也可以用来打印印有日期和时间的照片。

在打印设定画面选择了**日期**的情况下，即使启用**打印设定**，也只能在照片上打印日期打印的日期和时间。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

P、S、A、M、U1和**U2**模式的拍摄菜单包含如下选项。

	图像品质*	107
	选择记录照片时的图像品质（压缩率）。	
	图像尺寸*	108
	选择记录照片时的图像尺寸。	
	最优化图像	111
	根据拍摄场景或个人喜好更改最优化图像的设定。	
	白平衡	114
	使白平衡与光源相匹配。	
	ISO 感光度	116
	控制相机对光的敏感度。	
	测光	117
	选择相机如何测量曝光。	
	连拍	118
	更改连拍（连续拍摄）和 BSS（最佳拍摄选择器）的设定。	
	自动包围	121
	对连续照片逐渐改变曝光。	
	AF 区域模式	122
	选择相机进行对焦的位置。	
	自动对焦模式	125
	选择相机如何进行对焦。	
	闪光曝光补偿	125
	调节闪光等级。	
	降噪	126
	减少以低速快门拍摄的照片中出现的噪点。	
	失真控制	126
	修正失真。	
	动态 D-Lighting	70
	拍摄图像时防止高光和阴影细节的缺失。	

U1 保存user settings 📖68

将当前编辑的设定保存到模式拨盘 **U1** 和 **U2** 中。

U2 重置user settings 📖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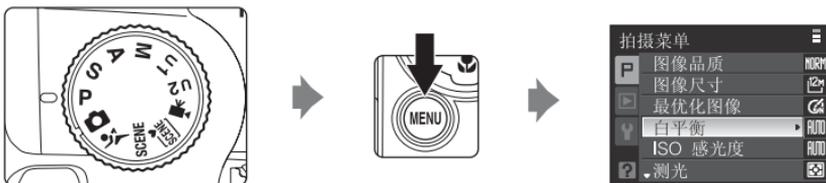
将 **U1** 和 **U2** 中保存的设定重设为默认设定。

* 该选项也可在其他拍摄模式（短片模式除外）的菜单中进行设定。

显示拍摄菜单

旋转模式拨盘选择 **P**（程序自动）、**S**（快门优先自动）、**A**（光圈优先自动）、**M**（手动）或 **U1/U2**。

按 **MENU** 按钮并从 **P**、**S**、**A**、**M**、**U1** 或 **U2** 中选择某个选项卡以显示拍摄菜单 (📖13)。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 (📖12)。
- 按 **MENU** 按钮退出拍摄菜单。

✔ 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某些功能无法与其他功能同时启用 (📖127)。

🔗 浏览相机菜单

指令拨盘也可用来代替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图像品质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图像品质

选择应用于照片的压缩量。

压缩率比较低的照片，其品质较高，但文件尺寸较大，这使可以记录的照片数量受到限制。

FINE Fine

精细品质图像（压缩率为 1:4），适合于放大的照片或高品质打印。

NORM Normal（默认设定）

标准图像品质（压缩率为 1:8），适合于大多数应用程序。

BASIC Basic

基本图像品质（压缩率为 1:16），适合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或用于网页的照片。

拍摄或播放模式 (📖8、9) 下显示屏中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关于图像品质设定的注意事项

- 对图像品质设定所作的更改可应用到所有拍摄模式（运动连拍模式、**U1**和**U2**拍摄模式以及短片模式除外）。
- 使用运动连拍菜单更改运动连拍模式 (📖58) 的图像品质设定。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剩余可拍摄张数” (📖109)。

■ 图像尺寸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图像尺寸

选择照片记录的尺寸（以像素计）。

拍摄的照片尺寸越小，所需的内存也越少，这使其适合于通过电子邮件或网页进行发送。

反之，图像越大，其可打印或显示（没有明显“颗粒感”）的尺寸就越大，但同时会限制可拍摄的照片数。

图像尺寸	说明
 4000×3000 (默认设定)	与以  3264×2448 或  2592×1944 拍摄的照片相比，所记录的照片能展现更清晰的细节。
 3264×2448	在文件大小和品质之间实现良好的平衡，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
 2592×1944	
 2048×1536	图像尺寸小于  4000×3000 、  3264×2448 和  2592×1944 ，可记录更多的照片。
 1600×1200	
 1280×960	
 1024×768	
 640×480	记录适合在电视机上显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照片。
 3984×2656	以与 35 mm 格式胶片相机拍摄的照片相同的长宽比 (3:2) 记录照片。
 3968×2232	以与宽屏电视机相同的长宽比 (16:9) 记录照片。
 2992×2992	记录正方形的照片。

拍摄或播放模式 (📖8、9) 下显示屏中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 关于图像品质设定的注意事项

- 对图像尺寸设定所作的更改可应用到所有拍摄模式（运动连拍模式、**U1**和**U2**拍摄模式以及短片模式除外）。
- 使用运动连拍菜单 (📖58) 更改运动连拍模式的图像尺寸设定。

剩余可拍摄张数

下表列出了在各图像尺寸 (□108) 和图像品质 (□107) 设定的组合下, 内存和 512 MB 的存储卡可存储的近似照片数量。请注意, 可以存储的照片数量会因照片的构图 (由于 JPEG 压缩的特性) 而异。此外, 即使存储卡的容量相同, 照片数量也可能会因存储卡的品牌而异。

图像尺寸	图像品质	内存 (约 47 MB)	存储卡 ¹ (512 MB)	打印尺寸 ² (cm)
 4000 × 3000 (默认设定)	Fine	8	80	34×25
	Normal	16	160	
	Basic	32	320	
 3264 × 2448	Fine	12	120	28×21
	Normal	24	240	
	Basic	48	470	
 2592 × 1944	Fine	19	190	22×16
	Normal	38	375	
	Basic	75	735	
 2048 × 1536	Fine	31	305	17×13
	Normal	60	590	
	Basic	114	1115	
 1600 × 1200	Fine	50	495	14×10
	Normal	96	940	
	Basic	171	1675	
 1280 × 960	Fine	77	755	11×8
	Normal	140	1370	
	Basic	256	2515	
 1024 × 768	Fine	114	1115	9×7
	Normal	205	2010	
	Basic	342	3355	
 640 × 480	Fine	256	2515	5×4
	Normal	385	3775	
	Basic	616	6040	
 3984 × 2656	Fine	9	90	34×22
	Normal	18	180	
	Basic	36	355	
 3968 × 2232	Fine	11	110	34×19
	Normal	22	215	
	Basic	44	430	
 2992 × 2992	Fine	11	105	25×25
	Normal	22	215	
	Basic	43	425	
 1920 × 1080 ³	Fine	46	455	16×9
	Normal	88	860	
	Basic	162	1590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

- 1 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为 10,000 或更多时，其显示将为“9999”。
- 2 输出分辨率为 300 dpi 时的打印尺寸。

打印尺寸是以像素数量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dpi) 再乘以 2.54 cm 而计算出的。但是，即使在相同的图像尺寸设定下，以较高分辨率打印的图像，其打印尺寸将小于指示值；而以较低分辨率打印的图像，其打印尺寸将大于指示值。

- 3 当在运动连拍菜单中为**高速模式**选项选择**连拍 (H) (16:9)**时使用该图像尺寸。



打印尺寸为 1:1 的图像

打印尺寸设定为 1:1 的图像时，将打印机设定更改为“边框”。

图像可能无法以 1:1 的比率打印，视打印机而定。

有关详情，请参见打印机操作手册或咨询授权的打印经销商。

最优化图像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最优化图像

根据拍摄场景或个人喜好更改最优化图像的相关设定。可以对比度、饱和度、锐化和其他设定进行详细调节。

标准 (默认设定)

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使用。

柔和

使轮廓变得柔和，以产生适合于人像的自然效果或在计算机上进行润饰。

鲜艳

增强饱和度并产生亮丽的红色与绿色。图像将变得锐利，并且对比度稍高。

更加鲜艳

最大化饱和度、对比度和锐利度以产生具有锐利轮廓的清晰图像。

人像

赋予人物拍摄对象自然圆润的肤质，同时降低对比度。

个人设定

自定义图像优化设定 (📖112)。

黑白

拍摄黑白照片 (📖113)。

使用**标准**以外的设定时，在拍摄期间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指示 (📖8)。

最优化图像

如果将最优化图像设定设为**标准**、**柔和**、**鲜艳**、**更加鲜艳**、**人像**或**黑白**的标准时，则即使拍摄环境保持不变，其拍摄效果也会因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的位置而异。为了使一系列照片具有一致的拍摄效果，请选择**个人设定**，然后将对比度、锐利度和饱和度均设为自动以外的设定。

自定义图像增强选项：个人设定

选择个人设定对以下选项单独进行调节。



对比度

控制对比度。

调低设定可防止在刺眼的灯光或直射阳光下出现高光细节的缺失。调高设定则可保持朦胧风景和其它低对比度拍摄对象的细节。

默认设定为自动。



图像锐化

选择拍摄期间轮廓锐化的程度。

选择较高设定可获得锐利的轮廓，而较低设定则可获得柔和的轮廓。

默认设定为自动。



饱和度

控制颜色的鲜艳度。

选择柔和可获得饱和度较低的色彩，选择增强则可获得更鲜艳的色彩。

默认设定为自动。



☑ 关于对比度的注意事项

如果将动态D-Lighting (☐70) 设为关闭以外的任何设定，则会无法更改对比度设定。

☑ 关于图像锐化的注意事项

拍摄时，图像锐化的效果无法在显示屏上预览。请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结果。

以黑白模式拍摄：黑白

选择黑白时，下述选项可用。

- 选择**标准**以普通的黑白效果拍摄。
- 选择**个人设定**以手动调节**对比度**、**图像锐化**和**单色滤镜**效果。
- 当**黑白+彩色**选项被启用(✓)时，相机将在记录黑白照片的同时还记录一张相同的全彩色照片。



以下选项可以在**个人设定**中进行调节。

对比度

步骤与**最优化图像** → **个人设定** → **对比度** (☞112) 一样。

图像锐化

步骤与**最优化图像** → **个人设定** → **图像锐化** (☞112) 一样。

单色滤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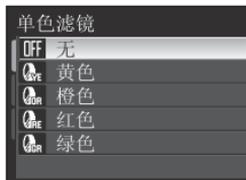
使用**滤色镜**模拟黑白照片的效果。

黄色、橙色、红色：

增强对比度。可以用来调低风景照片中天空的亮度。黄色、橙色和红色滤镜所获得的对比度效果依次增强。

绿色：

使皮肤色调变得柔和。适合于拍摄人像。



黑白+彩色

启用**黑白+彩色**后，所拍摄的彩色照片将与以**标准**的最优化图像设定所拍摄的照片一样。

WB 白平衡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105) → 白平衡

从某个物体反射的光线的颜色因光源的颜色而异。人脑可以适应光源的色彩变化，因此无论是在阴影处、阳光直射下还是在白炽灯灯光下，白色物体都会显示白色。数码相机可以通过根据光源颜色处理图像来模仿人眼的这种调节。此现象称之为“白平衡”。对于自然着色，拍摄前请选择与光源相匹配的白平衡设定。

虽然在大多数光线类型下都可以使用默认设定**自动**，但您也可以应用适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设定，以获得更准确的效果。

Ⓜ 自动（默认设定）

白平衡根据照明条件进行自动调节。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

PRE 手动预设

在特殊照明条件下以中性色彩的物体作为参考设定白平衡。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手动预设”(📖115)。

☀ 白天

经过调节适用于直射阳光下的白平衡。

💡 白炽灯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 荧光灯

在大多数类型的荧光灯灯光下使用。

☁ 阴天

在阴天条件下拍照时使用。

📷 闪光

配合闪光灯使用。

可以在显示屏上预览所选选项的效果。使用**自动**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

闪光模式

白平衡设定为**自动**或**闪光**以外的设定时，请关闭闪光灯(🔒)(📖32)。

手动预设

在混合照明环境下或者需要对强烈偏色的光源进行补偿时，如果自动和白炽灯之类的设定无法获得所需的效果（例如，为了使在红色调灯光下拍摄的照片看起来好象是在白色灯光下拍摄的照片一样），可以使用手动预设。

1 将白色或灰色参照物放在拍摄时将要使用的照明环境中。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白平衡菜单中的 **PRE 手动预设**，然后按 **OK** 按钮。

- 相机镜头伸出至相机最大光学变焦一半的位置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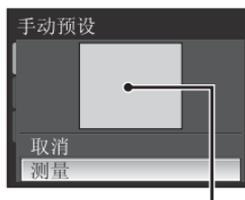


3 选择测量。

- 若要应用最近一次手动预设所测量的值，请选择 **取消**，然后按 **OK** 按钮。白平衡将被设定为最近一次测量的值。



4 对参照物进行构图。



参照物画面

5 按 **OK** 按钮测量白平衡值。

- 释放快门，并随即设定新的白平衡值。
- 不会记录照片。

关于手动预设的注意事项

无论选择何种闪光模式，在步骤 5 中按 **OK** 按钮时，闪光灯都不会闪光，因此使用闪光灯时相机就无法测量手动预设的预设值。

ISO 感光度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ISO 感光度

感光度是相机对光线反应速度的测量标准。感光度越高，曝光所需的光线就越少。尽管高 ISO 感光度适合于活动中的或光线不足的拍摄对象，但高感光度经常容易导致“噪点”，也就是集中在图像暗部且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

自动（默认设定）

亮处的感光度为 ISO 64；在暗处，相机自动将感光度提高到最大 ISO 800。在 **M**（手动）模式中，如果选择**自动**，则感光度将固定为 ISO 64。

自动高ISO感光度

根据拍摄对象的亮度，ISO 感光度自动设定在 ISO 64 到 1600 的范围之内。在 **M**（手动）模式中，如果选择**自动高ISO感光度**，则感光度将固定为 ISO 64。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从 **ISO 64-100**（默认设定）、**ISO 64-200** 或 **ISO 64-400** 中选择相机自动调节 ISO 感光度的范围。相机不会将感光度提高到超出所选范围的最大值。设定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以便对图像中出现的“颗粒”数量进行有效控制。在 **M**（手动）模式中，如果选择**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则感光度将固定为 ISO 64。

64、100、200、400、800、1600、3200、6400

ISO 感光度将被锁定为指定的值。

使用自动以外的设定时，当前的设定将显示在显示屏上 (☐8)。

如果选择了**自动**，并且将感光度提升到 ISO 64 以上时，则会显示 **ISO** 图标 (☐34)。选择**自动高ISO感光度**时将显示 **ISO**；选择**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时则会显示 **ISO** 和最大 ISO 感光度值。

关于 ISO 感光度 3200 和 6400 的注意事项

- 当将 ISO 感光度设定为 **3200** 或 **6400** 时，拍摄期间图像尺寸将以红色显示。
- 如果将 ISO 感光度设定为 **3200** 或 **6400**，则图像尺寸 (☐108) 将无法设定为 **4000 × 3000**、**3264 × 2448**、**2592 × 1944**、**3984 × 2656**、**3968 × 2232** 和 **2992 × 2992**。在这些图像尺寸设定下，如果将 ISO 感光度设定为 **3200** 或 **6400**，则会自动将图像尺寸设定切换为 **2048 × 1536**。当将 ISO 感光度设为 **3200** 或 **6400** 以外的设定时，相机将恢复到最后一次应用的图像尺寸设定。

测光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105) → 测光

测量拍摄对象的亮度以确定曝光的过程称之为“测光”。
选择相机如何测量曝光。

矩阵测光（默认设定）

相机对整个画面设定曝光。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使用。

中央重点测光

相机对整个画面测光，但将重点置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这是一种用于人像的典型测光方式；在保留背景细节的同时，让画面中央的照明情况决定曝光。可以与对焦锁定(29)配合使用，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

点测光

相机对画面中央以圆圈表示的区域进行测光。即使背景过亮或过暗，也可确保测光目标中的拍摄对象得到正确曝光。拍摄时请确保拍摄对象处于圆圈表示的区域内。可以与对焦锁定(29)配合使用，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

点测光 AF 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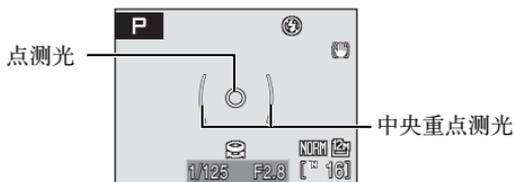
相机对所选的对焦区域进行测光。仅当 **AF 区域模式**(122) 选择了中央以外的设定时才可用。

关于测光的注意事项

- 启用数码变焦时，在 1.2 倍到 1.8 倍的放大倍率下，测光被设定为中央重点测光；而在 2.0 倍到 4.0 倍的放大倍率下则设定为点测光。启用数码变焦时，测光区域不显示在显示屏中。
- 当为动态 **D-Lighting** 选择了关闭以外的任何设定时，测光的设定将被更改为矩阵测光。

测光区域

如果对测光选择了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则启用的测光区域会显示在显示屏中。



连拍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105) → 连拍

以系列照片的形式捕捉动作并应用最佳拍摄选择器(BSS)。

选择连拍、**BSS** 或 **16幅连拍**时，闪光灯将被设为 （关闭），且对焦、曝光和白平衡会固定为每一系列照片中的第一张照片的设定值。

单张拍摄（默认设定）

每按 1 次快门释放按钮拍摄 1 张照片。

连拍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图像品质设定为 **Normal** 并且图像尺寸设定为  **4000 × 3000**，则最多可以约 1.4 幅/秒（fps）的速度拍摄 25 张照片。

BSS B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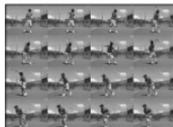
在不使用闪光灯并且光线较暗、相机放大变焦或者在其它相机震动容易造成照片模糊的情况下拍摄时，建议使用最佳拍摄选择器(BSS)。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最多拍摄 10 张图像。相机会自动选择并保存系列图像中最清晰的一张（细节最清晰的图像）。

16幅连拍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相机以约 7.5 幅/秒的速度拍摄 16 张照片，并将这些照片排列在图像品质设定为 **Normal** 且图像尺寸设定为  **2592 × 1944** 的单张照片上。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根据 **P**、**S** 和 **A** 拍摄模式的亮度，**ISO 感光度** (📖116) 将自动进行更改。对于 **M**（手动）模式，**ISO 感光度的** 设定将固定为 400。



间隔定时拍摄

相机以指定的间隔自动进行拍摄 (📖119)。

使用单张拍摄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指示 (📖8)。

✔ 关于连拍的注意事项

- 连续拍摄时的最大每秒幅数因当前的图像品质设定、图像尺寸设定和所使用的存储卡类型而异。
- 注意如果您在连拍或 BSS 模式中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升起或降下内置闪光灯，则拍摄会停止。

✔ 关于最佳拍摄选择器的注意事项

最佳拍摄选择器 (BSS) 最适合拍摄静止的对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拍摄对象移动或构图发生变化，最佳拍摄选择器 (BSS) 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关于 16 幅连拍的注意事项

使用 16 幅连拍选项进行拍摄时，如果捕捉到如阳光或电灯一类的明亮物体，那么所拍摄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光线的垂直条纹。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建议您不要捕获明亮的物体。

✔ 关于快门速度的注意事项

当为连拍选择了 16 幅连拍时，快门速度被更改为 1/2500 秒，最慢的快门速度会被限制为 1/30 秒。

间隔定时拍摄

相机以指定的间隔自动进行拍摄。

从 30 秒、1 分钟、5 分钟或 10 分钟中选择。

1 使用多重选择器在连拍菜单画面中选择间隔定时拍摄，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拍摄间隔，然后按 **OK** 按钮。

- 间隔定时拍摄期间可拍摄的最大幅数因拍摄间隔而异。
 - 30 秒：600 幅
 - 1 分钟：300 幅
 - 5 分钟：60 幅
 - 10 分钟：30 幅



3 按 MENU 按钮。

- 相机返回拍摄模式。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第一张照片并开始间隔定时拍摄。

- 在拍摄间隔期间，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闪烁。
- 显示屏在即将拍摄下一张图像之前自动重新开启。



5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拍摄。

-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已拍摄完最大的幅数时，拍摄将自动停止。

关于间隔定时拍摄的注意事项

- 为防止在拍摄期间相机突然关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若要长时间为相机连续供电，请使用 EH-62A 交流电源适配器（可从尼康另购）。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 切勿在进行间隔定时拍摄时将模式拨盘旋转到不同的设定。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BKT 自动包围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105) → 自动包围

自动包围用来根据所选的幅度对系列照片逐渐改变曝光，对相机选择的曝光值或者曝光补偿“自动包围”。请在难以预测正确的曝光时使用(📖39)。

 ±0.3

相机对接下来拍摄的 3 张照片以 0 EV、+0.3 EV 和 -0.3 EV 逐渐改变曝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连续拍摄 3 张照片。

 ±0.7

相机对接下来拍摄的 3 张照片以 0 EV、+0.7 EV 和 -0.7 EV 逐渐改变曝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连续拍摄 3 张照片。

 ±1.0

相机对接下来拍摄的 3 张照片以 0 EV、+1.0 EV 和 -1.0 EV 逐渐改变曝光。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将连续拍摄 3 张照片。

OFF 关闭（默认设定）

不进行包围拍摄。

使用关闭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

关于自动包围的注意事项

- 自动包围在 **M**（手动）模式中不可用。
- 应用了曝光补偿(📖39)并且自动包围选择了 **±0.3**、**±0.7** 或 **±1.0** 时，将会应用组合后的曝光补偿值。

[+] AF 区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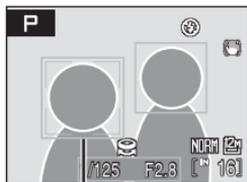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AF 区域模式

使用该选项确定相机对焦的位置。

启用数码变焦时，无论应用的 **AF 区域模式** 选项如何，相机将对焦在中央对焦区域中的拍摄对象上。

[👤] 脸部优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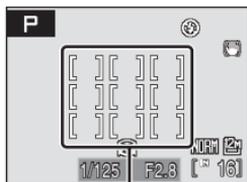
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面向相机的人物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以脸部优先拍摄”（☞123））。如果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则相机将对焦在距离相机最近的脸部。
当拍摄人物以外的拍摄对象或者构图时未能识别到脸部时，AF 区域模式将设定为自动。相机选择对焦区域。



对焦区域

[👁] 自动（默认设定）

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9个中的1个）。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用对焦区域。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选择的对焦区域将会显示在显示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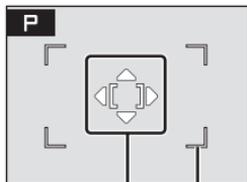


对焦区域

[👉] 手动

从画面中的 99 个区域选择对焦点。
当拍摄对象相对来说比较静止且不位于画面中央时，此选项比较合适。按多重选择器 ▲、▼、◀ 或 ▶，从显示屏对焦区域选择画面所显示的 99 个对焦区域中选择一个，然后开始拍摄。
若要结束对焦区域选择并调节闪光模式、对焦模式、自拍和曝光补偿设定，请按 **OK** 按钮。若要返回对焦区域选择画面，请再按一下 **OK** 按钮。

- 在 **2992 × 2992** 的图像尺寸设定（☞108）下，有 81 个对焦区域可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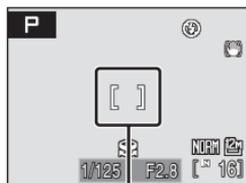


对焦区域

可选区域

中央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总是使用中央对焦区域。



对焦区域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自动对焦”（[图29](#)）。

以脸部优先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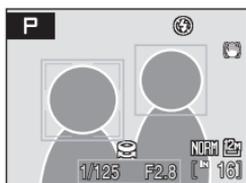
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面向相机的人物脸部。

下列情形将启用脸部优先功能。

- AF 区域模式选择**脸部优先**时（[图122](#)）
- 场景模式选择**人像**（[图40](#)）或**夜间人像**（[图42](#)）时
- 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图52](#)）时
- 设定了 （笑脸定时器）或 （眨眼识别）（[图54](#)）时

1 进行取景。

- 当相机侦测到朝向相机的脸部时，该脸部将以黄色双边框框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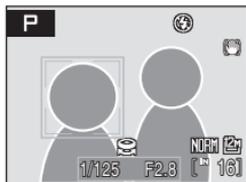


- 当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时，具体操作会因拍摄模式而异，如下所示。

拍摄模式	双边框框起的脸部	可识别的脸部数
P、S、A、M、U1、U2 模式（ 脸部优先 ）	距离相机最近的脸部 * 其它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最多 12 个
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笑脸定时器） （眨眼识别）	距离画面中央最近的脸部 * 其它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最多 3 个

2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相机对焦于用双边框框起的脸部。双边框将变为绿色，并且对焦被锁定。
- 相机无法对焦于脸部时，双边框将闪烁。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进行对焦。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 在设定  (笑脸定时器) 或  (眨眼识别) 时，如果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则快门将在相机侦测到笑脸 (□□54) 时自动释放。
- 当设定菜单中的**眨眼警告**选项被设定为**开启**(默认设定)时，如果拍摄对象有可能闭上了眼睛，则在拍摄后将立即出现**有人眨眼吗？**的画面。您可以检查所拍照片并决定是否需要重新拍摄 (□□149、150)。若要返回到拍摄模式，请按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关于脸部优先的注意事项

- 当 **AF 区域模式** 选择了**脸部优先**时，如果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未能侦测到脸部，则设定将自动切换为**自动**。
- 如果在**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未能识别到脸部，则相机将对焦在中央对焦区域中的拍摄对象上。
- 在以下情况下，相机可能无法侦测脸部：
 - 当脸部的一部分被太阳镜或其它障碍物遮挡住时
 - 当拍摄对象没有朝向相机时
 - 当脸部占去太多或太少画面时
- 相机侦测脸部的能力由多种因素决定，其中包括拍摄对象的脸部是否朝向相机。
- 在少数情况下，拍摄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29) 的拍摄对象时，无论双边框是否变为绿色，拍摄对象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此时，请在 **P**、**S**、**A**、**M**、**U1** 或 **U2** 模式中将 **AF 区域模式** 设定更改为**手动**或**中央**，然后对焦在与相机之间的距离与实际拍摄人像相同的其它拍摄对象上，并使用**对焦锁定** (□□29)。
- 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中，相机将根据脸部方向自动旋转使用脸部优先拍摄的照片。

自动对焦模式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相机如何进行对焦。

单次 AF (默认设定)

相机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

全时 AF

相机将连续对焦，直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为止。用于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

闪光曝光补偿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 (拍摄菜单) (📖105) → 闪光曝光补偿

闪光补偿用于调节闪光量（范围从 -2.0 EV 到 +2.0 EV，以 1/3 EV 为增量），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

-0.3 到 -2.0

闪光量以 1/3 EV 为增量，从 -0.3 减少到 -2.0 EV，以防出现不必要的高光或反射。

0.0 (默认设定)

不调节闪光量。

+0.3 到 +2.0

闪光量以 1/3 EV 为增量，从 +0.3 增加到 +2.0 EV，以使画面中的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亮。

使用 **0.0**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8)。

NR 降噪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105) → 降噪

采用低速快门拍摄时，照片可能会受到“噪点”（集中在图像暗部、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的影响。使用此选项可减少以低速快门拍摄时产生的噪点。启用降噪功能会延长拍摄照片后记录照片时的所需时间。

AUTO 自动（默认设定）

采用低速快门时，可能会导致照片受到噪点的影响，此时会执行降噪处理。

NR 开启

降噪可应用于以 1/4 秒或更慢的快门速度拍摄的照片。以低速快门拍摄时，建议将其切换至开启。

- 当降噪设定为开启时 **16** 幅连拍无法使用。

执行降噪处理时，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上将显示 **NR** 图标 (📖8)。

失真控制

设定为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摄菜单）(📖105) → 失真控制

指定是否修正失真。与未启用失真控制时相比，启用失真控制后会缩小画面的大小。

ON 开启

由于镜头特性所致而导致的画面周围的失真被修正。

- 当为失真控制选择开启时，连拍的设定将更改为单张拍摄，且自动包围将更改为关闭。
- 使用 （眨眼识别）进行拍摄时，即使选择了开启，失真控制也会无效。

OFF 关闭（默认设定）

不执行失真修正。

使用关闭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8)。

无法同时应用的功能

在 **P**、**S**、**A**、**M**、**U1** 和 **U2** 模式中对以下设定有限制。

闪光模式

- 当对焦模式选择了 （无穷远），或连拍选择了连拍、**BSS** 或 **16** 幅连拍，或当自动包围启用了关闭以外的任何模式时，将禁用闪光模式 。
- 当对焦模式选择了 （无穷远）以外的任何模式，连拍选择了单张拍摄或间隔定时拍摄，或当自动包围选择了关闭时，将恢复所应用的设定。

自拍/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

- 如果设定了自拍、（笑脸定时器）或 （眨眼识别），则连拍将被设定为单张拍摄，且自动包围将被设定关闭。
- 当禁用自拍、（笑脸定时器）或 （眨眼识别）以及使用自拍/笑脸定时器拍摄结束时，将恢复连拍和自动包围设定。
- 对于拍摄模式 **P**、**S**、**A**、**M**、**U1** 和 **U2**，如果最优化图像的黑白选项启用了黑白 + 彩色，则眨眼识别将无法使用。

对焦模式

- 当将对焦模式设定设为 （无穷远）、（近拍特写）或 **MF** 时，如果设定了 （笑脸定时器）或 （眨眼识别），则对焦模式设定将被更改为 **MF**。
- 当 **AF 区域模式** 选择了脸部优先时，将对焦模式设定为 （无穷远）会使 AF 区域模式更改为自动。为对焦模式选择 （无穷远）以外的选项会使 AF 区域模式恢复为脸部优先。

最优化图像

- 当为最优化图像选择黑白时，白平衡会自动设定为自动。当对最优化图像选择黑白之外的任何设定时，将恢复最后一次应用的白平衡设定。
- 在最优化图像菜单中启用黑白项目的黑白 + 彩色选项时，会使连拍设定更改为单张拍摄且自动包围设定更改为关闭。即使禁用黑白 + 彩色选项也无法更改连拍和自动包围设定。
- 当为动态 **D-Lighting** 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个人设定以及黑白 → 个人设定设定的对比度选项都将更改为自动。

ISO 感光度

- 如果将 ISO 感光度设定为 3200 或 6400，则图像尺寸将无法设定为  4000 × 3000、 3264 × 2448、 2592 × 1944、 3984 × 2656、 3968 × 2232 和  2992 × 2992。
在这些图像尺寸设定下，将 ISO 感光度设定为 3200 或 6400 会自动将图像尺寸设定切换为  2048 × 1536。当将 ISO 感光度设为 3200 或 6400 以外的设定时，相机将恢复到最后一次应用的图像尺寸设定。
- 如果将 ISO 感光度设定为自动高 ISO 感光度或 1600 和更高的值，那么动态 D-lighting 的设定将被更改为关闭。

测光

当为动态 D-Lighting 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测光的设定将被更改为矩阵测光。

连拍

- 当为连拍选择单张拍摄以外的选项时，自动包围的设定将更改为关闭。
- 选择 16 幅连拍将使图像品质设定固定为 Normal，图像尺寸设定固定为  2592 × 1944。
- 使用拍摄模式 P、S 或 A 时，ISO 感光度将自动根据亮度进行设定。对于拍摄模式 M，ISO 感光度的设定将固定为 400。
- 当为连拍选择 16 幅连拍以外的选项时，将恢复图像品质、图像尺寸和 ISO 感光度的原始设定。

自动包围

当为自动包围选择关闭以外的选项时，连拍的设定将更改为单张拍摄，并且闪光模式设定将更改为 。

AF 区域模式

- 当为测光选择点测光 AF 区域时，如果将 AF 区域模式设定为中央，则会将对测光设定更改为矩阵测光。
- 当为 AF 区域模式选择中央以外的选项时，测光的设定将更改回点测光 AF 区域。

降噪

当为连拍选择了 16 幅连拍并且将降噪设定为开启时，连拍将更改为单张拍摄。

失真控制

- 当为失真控制选择开启时，连拍的设定将更改为单张拍摄，并且自动包围将更改为关闭。
即使失真控制选项被禁用（关闭），连拍和自动包围的设定也不会改变。
- 使用 （眨眼识别）进行拍摄时，即使选择了开启，失真控制也会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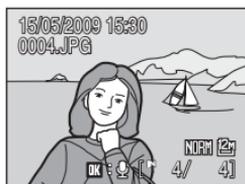
播放选项：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快速润饰 📖75
方便地创建经过润饰的图像，其中对比度和饱和度已得到增强。	
	D-Lighting 📖76
增强照片暗部的亮度和对比度。	
	打印设定 📖103
选择需要打印的照片和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幻灯播放 📖131
以自动幻灯播放形式查看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删除 📖132
删除选定的照片或全部照片。	
	保护 📖132
保护选定的照片以防误删除。	
	旋转图像 📖133
更改现有照片的方向。	
	隐藏图像 📖133
在播放时隐藏选择的照片。	
	小图片 📖78
为当前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	
	复制 📖134
在存储卡和内存之间复制文件。	
	黑色边框 📖79
创建带有黑色边框的新照片。	

显示播放菜单

按 **MENU** 按钮并选择  选项卡 (📖13) 显示播放菜单。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 (📖12)。
- 若要退出播放菜单，请按 **MENU** 按钮。

播放选项：播放菜单

选择照片

如右侧所示，照片选择画面将显示以下菜单：

• 播放菜单：

- 快速润饰* (📖75)，
- D-Lighting* (📖76)，
- 打印设定中的**选择图像** (📖103)，
- 删除中的**删除已选择的图像** (📖132)，
- 保护 (📖132)，
- 旋转图像 (📖133)，
- 隐藏图像 (📖133)，
- 小图片* (📖78)，
- 复制中的**已选择图像** (📖134)，
- 黑色边框* (📖79)

• 设定菜单：欢迎画面 (📖137)

* 当从播放模式 (📖13) 以外的模式显示播放菜单时，如果选择菜单项目则会显示这些选项。

请按以下步骤选择照片。

1 按多重选择器 ◀▶ 选择所需的照片。

- 指令拨盘也可用来代替多重选择器上的 ◀ 或 ▶。
- 只可为快速润饰、**D-Lighting**、**旋转图像**、小图片、**黑色边框**和**欢迎画面**选择一张照片。进入步骤3。
- 将变焦控制转到 **T** (Q) 以切换到全屏播放；或转到 **W** (R) 切换到 12 张缩略图显示。



2 按 ▲ 或 ▼ 选择 ON 或 OFF (或份数)。

- 当选择 ON 时，当前照片上将显示勾选标记。重复步骤 1 和 2 选择其它照片。



3 按 OK 按钮应用照片选择。

🖼️ 幻灯播放

按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129) → 🖼️ 幻灯播放

以自动“幻灯播放”形式逐张播放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开始，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更改照片之间的间隔，请选择**画面间隔**，选择所需的间隔时间，然后按 **OK** 按钮，最后再选择**开始**。
- 若要自动重播幻灯片，请启用**循环**，然后按 **OK** 按钮再选择**开始**。启用循环时，将在循环选项上添加勾选标记 (✓)。



2 开始播放幻灯片。

在幻灯播放期间，可执行以下操作：

- 按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以记录的顺序查看照片，或按 ◀ 以相反的顺序查看照片。按住 ▶ 快进，或按住 ◀ 快退。
- 按 **OK** 按钮暂停幻灯播放。



3 选择结束或重新开始。

- 当幻灯播放结束或暂停时，选择**结束**并按 **OK** 按钮可返回播放菜单。选择**重新开始**则可再次进行幻灯播放。



🚫 关于幻灯播放的注意事项

- 只会显示幻灯播放中所含短片 (📖86) 的第一幅画面。
- 即使选择循环，幻灯播放持续时间也最多为 30 分钟 (📖146)。

删除

按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129) →  删除

删除选定的照片或全部照片。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

删除选定的照片（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130)）。

删除所有图像

删除全部照片。

关于删除的注意事项

- 一旦删除，照片将无法恢复。请在删除之前先将重要的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标有  图标 的照片为受保护的 照片，无法予以删除。

保护

按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129) →  保护

保护选定的照片以防误删除。

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照片并应用设定。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130)。

但是请注意，格式化相机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受保护的 文件 (147)。

播放模式中受保护的 照片标有  图标 (9、72)。

🔄 旋转图像

按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129) → 🔄 旋转图像

更改拍摄后在相机的显示屏上所播放照片的方向。照片可以顺时针或逆时针旋转 90°。

以人像（竖直）方向记录的照片最多可朝任一方向旋转 180°。

在照片选择画面 (📖130) 中选择一张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旋转图像画面。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将照片旋转 90°。



逆时针旋转 90°



顺时针旋转 90°

按 OK 按钮设定显示的方向，然后保存照片的方向数据。

🔍 隐藏图像

按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129) → 🔍 隐藏图像

在播放时隐藏选择的照片。

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照片并应用设定。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照片” (📖130)。

隐藏的照片无法使用删除选项删除。但是请注意，格式化相机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隐藏的文件 (📖147)。

复制

按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129) →  复制

可以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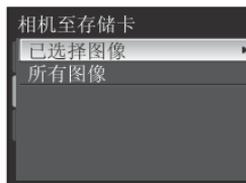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复制画面选择某个选项，然后按  按钮。

-  → ：从内存复制照片到存储卡。
-  → ：从存储卡复制照片到内存。



2 选择复制选项，然后按  按钮。

- **已选择图像**：复制从照片选择画面 (130) 中选择的照片。
- **所有图像**：复制所有照片。



关于复制照片的注意事项

- 可以复制 JPEG、AVI 和 WAV 格式的文件。无法复制以其它任何格式记录的文件。
- 如果要复制的照片带有语音留言 (80)，则语音留言将与照片一起复制。
- 使用复制声音文件选项 (91) 可以复制用声音录制 (87) 记录的声音文件。
- 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相机记录或在计算机上修改过的照片将无法复制。
- 编辑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保护标记 (132)，但是没有打印标记 (103)。
- 隐藏的照片 (133) 无法复制。

内存中无图像信息

如果在启用播放模式时存储卡中没有照片，则将显示内存中无图像信息。按 MENU 按钮显示复制选项画面，并将相机内存中的照片复制到存储卡。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56)。

基本相机设定：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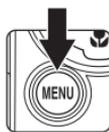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欢迎画面	137
	选择开启相机电源时显示的画面。	
	日期	138
	设定相机时钟并选择居住地时区和目的地时区。	
	显示屏设定	141
	调节拍摄后的图像检查以及显示屏亮度设定。	
	日期打印	142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	
	减震	143
	选择是否在拍静止照片时启用减震功能。	
	动态检测	144
	启用动态检测功能以降低拍摄静止照片时因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影响。	
	AF辅助	145
	启用或禁用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数码变焦	145
	启用或禁用数码变焦。	
	声音设定	146
	调节声音设定。	
	自动关闭	146
	设定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147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语言/Language	148
	选择相机显示屏的显示语言。	
	视频模式	148
	调节连接至电视机所需的设定。	
	眨眼警告	149
	选择是否在使用脸部优先拍摄照片时侦测眨眼的人物。	
	全部重设	151
	将相机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重置文件编号	154
	重设文件编号。	
	固件版本	154
	显示相机固件版本。	

显示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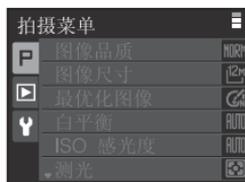
选择菜单画面中的 **Y** 选项卡。

1 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画面。



2 按多重选择器上的 **◀**。

- 选项卡随即可选择。



3 按 **▲** 或 **▼** 选择 **Y** 选项卡。



4 按 **▶** 或 **OK** 按钮。

- 设定菜单项目将进入可选状态。
- 按多重选择器在菜单上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 (12)。
- 若要退出设定菜单，请按 **MENU** 按钮或 **◀** 选择拍摄或播放选项卡。



☑ 欢迎画面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欢迎画面

您可以选择开启相机时显示的欢迎画面。

无 (默认设定)

不显示欢迎画面。

COOLPIX

显示欢迎画面。

选择图像

选择一张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作为欢迎画面。在照片选择画面 (☐130) 中选择一张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因为所选的照片存储在相机中，所以即使删除原始照片，该照片也会显示在欢迎画面中。

- 无法保存以 **3984 × 2656**、**3968 × 2232** 或 **2992 × 2992** 的图像尺寸设定 (☐108) 以及使用连拍 (**H**) (16:9) 设定 (☐58) 所拍摄的照片。
- 无法选择通过裁切 (☐77) 和小图片编辑 (☐78) 缩小为 160 × 120 或更小尺寸的照片。

🕒 日期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日期

设定相机时钟并选择居住地时区和旅行目的地时区。

日期

将相机时钟设定为当前日期和时间。

使用以下控制按钮设定日期和时间。

- ◀▶：加亮显示不同的项目（日、月、年、小时、分钟以及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 ▲▼：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
- **OK** 按钮：应用设定

时区

可以从时区选项中指定 🏠（居住地时区），以及启用或禁用夏令时。

选择 ➤（旅行目的地）时，将自动计算与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140），并记录所选地区的日期和时间。本功能在旅行时很有用。

设定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时区，然后按 **OK** 按钮。

- 随即显示时区画面。



2 选择 ➤ 旅行目的地，然后按 **OK** 按钮。

- 显示屏中显示的日期和时间根据当前所选的地区而变化。



3 按 **▶**。

- 显示时区选择画面。



4 按 **◀** 或 **▶** 选择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 在正在实行夏令时的时区中按 **▲** 将在画面顶部显示 图标。夏令时随即启用，时间将提前 1 小时。若要关闭夏季时间选项，按 **▼**。
- 按 **OK** 按钮选择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 选择了旅行目的地的时区时，如果相机处于拍摄模式， 图标将显示在显示屏中。



备用电池

相机的内部时钟使用与相机电池不同的电池。当安装了主电池或连接至交流电源适配器时，备用电池会进行充电，充电约 10 小时后可提供数天的备用电能。

🏠 (居住地时区)

- 若要切换至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 2 中选择 **🏠 居住地时区**，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更改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 2 中选择 **🏠 居住地时区**，然后执行 **▶ 旅行目的地** 的相应步骤以设定居住地时区。

夏季时间

夏季时间实行或结束时，可从步骤 4 中显示的时区选择画面开启或关闭夏季时间选项。

基本相机设定：设定菜单

时区 (📖20)

本相机支持以下时区。

对于未在下面列出的时差，请使用日期设定相机时钟。

UTC +/-	地区	UTC +/-	地区
-11	Midway, Samoa (中途岛, 萨摩亚)	+1	Madrid, Paris, Berlin (马德里, 巴黎, 柏林)
-10	Hawaii, Tahiti (夏威夷, 大溪地)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雅典, 赫尔辛基, 安卡拉)
-9	Alaska, Anchorage (阿拉斯加, 安克雷奇)	+3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莫斯科, 内罗毕, 利 德, 科威特, 麦纳麦)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太平洋标准时间: 洛杉 矶, 西雅图, 温哥华)	+4	Abu Dhabi, Dubai (阿布扎比, 迪拜)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山区标准时间: 丹佛, 凤凰城)	+5	Islamabad, Karachi (伊斯兰堡, 卡拉奇)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中部标准时间: 芝加 哥, 休斯敦, 墨西哥城)	+5.5	New Delhi (新德里)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东部标准时间: 纽约, 多伦多, 利马)	+6	Colombo, Dhaka (科伦坡, 达卡)
-4	Caracas, Manaus (加拉加斯, 玛瑙斯)	+7	Bangkok, Jakarta (曼谷, 雅加达)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布宜诺斯艾利斯, 圣保罗)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北京, 香港, 新加坡)
-2	Fernando de Noronha (费尔南多德诺罗尼亚)	+9	Tokyo, Seoul (东京, 首尔)
-1	Azores (亚速尔群岛)	+10	Sydney, Guam (悉尼, 关岛)
±0	London, Casablanca (伦敦, 卡萨布兰卡)	+11	New Caledonia (新喀里多尼亚)
		+12	Auckland, Fiji (奥克兰, 斐济)

显示屏设定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显示屏设定

更改以下选项的设定。

影像查看

开启 (默认设定)：照片拍摄后将自动显示在显示屏上，随后显示屏会返回到拍摄模式。

关闭：不在拍照后显示照片。

亮度

可从 5 种显示屏亮度设定中进行选择。默认设定为 3。

DATE 日期打印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日期打印

可以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时间。即使用不支持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也可打印该信息 (☞104)。

关闭 (默认设定)

不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日期

启用此选项时，将在所拍照片的右下角打印日期。

日期和时间

启用此选项时，将在所拍照片的右下角打印日期和时间。

使用关闭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8)。

✓ 日期打印

- 打印的日期将成为图像数据永久的组成部分，且无法删除。
- 图像尺寸 (☞108) 设定为 **640 × 480**，打印的日期可能很难看清。使用日期打印时选择 **1024 × 768** 或更大。
- 日期的记录格式与在设定菜单的日期选项 (☞20、138) 中选择的格式相同。
- 以下情况无法打印日期 (☞167)。
 - 将场景模式设定为博物馆或全景辅助时
 - 将连拍 (☞118) 设定为连拍或 BSS 时
 - 自动包围 (☞121) 设为关闭以外的设定时
 - 选择  (眨眼识别) (☞55) 时
 - 选择运动连拍模式时
 - 短片模式

📎 日期打印和打印设定

当使用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且兼容 DPOF 的打印机进行打印时，使用打印设定菜单 (☞103) 中的选项可以将日期和信息打印在其上没有打印日期和时间的照片上。

减震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减震

指定是否在拍摄静止照片时启用减震设定。

减震可以有效地修正轻微手抖（即相机震动）造成的模糊，这种情况通常在使用变焦或采用低速快门拍摄时出现。

在拍摄期间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设定为关闭。

开启（默认设定）

拍摄静止照片时启用减震。在减少相机震动时，相机会侦测并去除由转动相机而产生的晃动。

例如，当水平转动相机时，减震只减少垂直震动。如果垂直转动相机，则减震只修正水平震动。

关闭

不启用减震。

启用减震时，拍摄期间将显示当前的设定（选择关闭时不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

关于减震的注意事项

- 在打开电源或者相机从播放模式进入拍摄模式之后，减震可能需要数秒才能启用。请等到显示稳定以后再进行拍摄。
- 由于减震功能的特性，拍摄后立即显示在相机显示屏中的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 在某些情况下，减震可能无法完全消除相机震动的影响。

使用电子减震对短片进行补偿

若要降低拍摄短片（定时短片除外）时相机震动所带来的影响，请从短片菜单(📖82)启用电子减震(📖84)。

动态检测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动态检测

启用动态检测功能以降低拍摄静止照片时因相机震动或拍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影响。

自动

当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出现移动或相机震动时，快门速度将提高以降低其所造成的影响。

但是，在以下情况下动态检测功能会失效。

- 使用补充闪光时
- 使用特定场景模式时 (📖41 到 47)
- 当使用拍摄模式 **P**、**S**、**A**、**M**、**U1** 或 **U2** 时
- 选择运动连拍模式时。

关闭 (默认设定)

禁用动态检测功能。

启用动态检测时，拍摄期间将显示当前的设定（选择关闭时不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8)。

相机检测到任何震动并提高快门速度时，动态检测图标将变绿。

关于动态检测的注意事项

- 在某些情况下，动态检测可能无法完全降低相机震动和拍摄对象移动所造成的影响。
- 如果拍摄对象移动过于明显或光线太暗，动态检测功能可能会无效。
- 所拍摄的照片可能稍微有颗粒感。

AF 辅助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AF辅助

启用或禁用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自动 (默认设定)

当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将用于辅助对焦操作。照明灯在最大广角处的照明范围约为 4 米，在最大远摄处的照明范围约为 2.2 米。但是请注意，在某些场景模式中，自动对焦辅助照明会自动关闭 (☞41 到 46)，即使设定为自动也是如此。

关闭

禁用此功能。如果光线不足，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数码变焦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数码变焦

启用或禁用数码变焦。

开启 (默认设定)

当相机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位置时，旋转并在 T (Q) 位置按住变焦控制将启动数码变焦 (☞27)。

裁切

将数码变焦限制在图像品质不会劣化的范围之内。

关闭

数码变焦将不会激活 (拍摄短片时除外)。

关于数码变焦的注意事项

- 启用数码变焦时，AF 区域模式设定为中央 (☞122)。
-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对焦模式 (☞36) 设定为 MF (手动对焦) 时
 - 使用 (笑脸定时器) 或 (眨眼识别) (☞54) 时
 - 场景模式里选择了人像、夜间人像或烟花表演时
 - 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时
 - 在连拍 (☞118) 模式中选择 16 幅连拍时
 - 开始拍摄短片之前 (短片拍摄期间最大可使用 2 倍的数码变焦，定时短片除外)
- 在 1.2 倍到 1.8 倍的放大倍率下，测光设定为中央重点测光，在 2.0 倍到 4.0 倍的放大倍率下则设定为点测光。

声音设定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声音设定

调节以下声音设定。

按键音

开启（默认设定）或关闭按键音。操作成功完成时蜂鸣音会响 1 声，相机完成对拍摄对象进行对焦时会响 2 声，发现错误时会响 3 声。相机开启时也会播放启动音。

快门音

从开启（默认设定）或关闭选择快门音。

自动关闭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自动关闭

若在所选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则显示屏将关闭且相机进入待机模式 (📖19) 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待机模式中，电源指示灯将闪烁。如果再过 3 分钟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相机将自动关闭。

从 **30秒**、**1分钟**（默认设定）、**5分钟**和 **30分钟**选择相机因未执行任何操作而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

取消待机模式

按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或  按钮，或者旋转模式拨盘均可取消待机模式并重新激活显示屏。

关于自动关闭的注意事项

显示屏进入待机模式前的时间长度如下所示。

- 菜单显示时：3 分钟
- 幻灯播放期间：最长 30 分钟
- 当连接交流电源适配器时：30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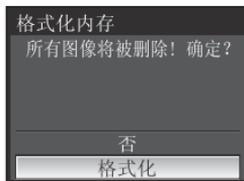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格式化内存／格式化存储卡

使用此选项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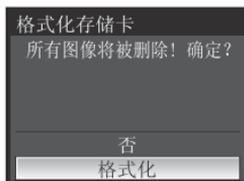
格式化内存

若要格式化内存，请从相机中取出存储卡。设定菜单中将显示**格式化内存**选项。



格式化存储卡

当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设定菜单中将显示**格式化存储卡**选项。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所有数据。务必在格式化之前将重要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关闭相机、断开交流电源适配器的连接或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将其它设备所用的存储卡初次插入本相机时，请务必使用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语言/Language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语言/Language

从 24 种语言中选择一种语言用于显示相机菜单和信息。

Čeština	捷克语
Dansk	丹麦语
Deutsch	德语
English	(默认设定)
Español	西班牙语
Ελληνικά	希腊语
Français	法语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语
Italiano	意大利语
Magyar	匈牙利语
Nederlands	荷兰语
Norsk	挪威语

Polski	波兰语
Português	葡萄牙语
Русский	俄语
Suomi	芬兰语
Svenska	瑞典语
Türkçe	土耳其语
عربي	阿拉伯语
中文简体	简体中文
中文繁體	繁体中文
日本語	日语
한글	韩语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语

视频模式

按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135) → 视频模式

调节设定以便连接电视机。
选择 **NTSC** 或 **PAL**。

眨眼警告

按 MENU 按钮 \rightarrow  (设定菜单) \rightarrow 135 \rightarrow 眨眼警告

设定是否在  笑脸定时器 /  眨眼识别 (54) 以外的任何模式中使用脸部优先 (123) 拍摄照片时侦测闭眼的人物。

开启 (默认设定)

在识别脸部并对其进行拍摄后，如果相机侦测到一个或多个人物闭上了眼睛，则显示屏上显示有人眨眼吗？画面。

眼睛可能闭上的人物脸部将以黄边框框出。您可以检查所拍照片并决定是否需要重新拍摄。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150)。

关闭

禁用眨眼警告功能。

关于眨眼警告的注意事项

- 在以下情形下相机不会出现眨眼警告。
 - 使用  (笑脸定时器) (54) 时
 - 将连拍设定为连拍、**BSS**、**16幅连拍**或间隔定时拍摄时
 - 对焦模式设定为  (近拍特写) 时
- 当把  (眨眼识别) 用于拍摄时，眨眼警告的设定将无效，并且无论何时侦测到笑脸，相机都会拍摄两张照片，并从中选择一张拍摄对象的眼睛睁开的图像。

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进行操作

当使用 （笑脸定时器）/ （眨眼识别）（55）以外的任何模式拍摄时，如果显示屏上出现有人眨眼吗？的画面，则可执行以下操作。如果几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画面将自动返回到拍摄模式画面。



操作	按钮	说明
放大并显示侦测到的脸部	T (Q)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T (Q)。
返回至全屏播放	W (Q)	将变焦控制旋转到 W (Q)。
选择要显示的脸部		如果相机侦测到多个人物眨眼，请在变焦播放期间按 ◀ 或 ▶ 显示其他脸部。
删除所拍照片		按  按钮。
返回到拍摄模式		按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
		

全部重设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全部重设

选择重设时，相机设定将恢复为各自的默认值。

弹出式菜单

选项	默认值
闪光模式 (☞32)	自动
自拍/笑脸定时器/眨眼识别 (☞35、54)	关闭
对焦模式 (☞36)	自动对焦
曝光补偿 (☞39)	0.0

在场景模式中拍摄

选项	默认值
场景菜单 (☞40)	人像
食物模式 (☞48) 中的白平衡设定	中央

短片菜单

选项	默认值
短片选项 (☞82)	电视短片 640 ★
定时短片 ★ (☞84)	30秒
自动对焦模式 (☞83)	单次 AF
电子减震 (☞84)	开启

运动连拍菜单

选项	默认值
高速连拍 (☞58)	连拍 (H)
预拍摄缓存 (☞58)	关闭
图像品质 (☞58)	Normal
图像尺寸 (☞58)	 2048 × 1536

拍摄菜单

选项	默认值
图像品质 (📖107)	Normal
图像尺寸 (📖108)	 4000 × 3000
最优化图像 (📖111)	标准
最优化图像中的个人设定 (📖112)	对比度：自动 图像锐化：自动 饱和度：自动
最优化图像中的黑白个人设定 (📖113)	对比度：自动 图像锐化：自动 单色滤镜：无 黑白+彩色：关闭
白平衡 (📖114)	自动
ISO 感光度 (📖116)	自动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116)	ISO 64-100
测光 (📖117)	矩阵测光
连拍 (📖118)	单张拍摄
间隔定时拍摄 (📖119)	30秒
自动包围 (📖121)	关闭
AF 区域模式 (📖122)	自动
自动对焦模式 (📖125)	单次 AF
闪光曝光补偿 (📖125)	0.0
降噪 (📖126)	自动
失真控制 (📖126)	关闭
动态D-Lighting (📖70)	关闭

设定菜单

选项	默认值
欢迎画面 (📖137)	无
影像查看 (📖153)	开启
亮度 (📖153)	3
日期打印 (📖142)	关闭
减震 (📖143)	开启
动态检测 (📖144)	关闭
AF辅助 (📖145)	自动
数码变焦 (📖145)	开启
按键音 (📖146)	开启
快门音 (📖146)	开启
自动关闭 (📖146)	1分钟
眨眼警告 (📖149)	开启

其他

选项	默认值
纸型 (📖99、100)	默认
幻灯播放 (📖131)	3秒

- 选择**全部重设**也会从内存中清除当前文件编号 (📖156)。编号将从可以使用的最小编号开始继续。如果在选择**全部重设**之前删除了所有照片 (📖132)，则所拍摄的下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
- 即使执行**全部重设**，以下设定也不会恢复到默认设定。
 拍摄菜单：白平衡的手动预设数据 (📖115)
 设定菜单：日期 (📖138)、语言/Language (📖148) 和视频模式 (📖148)
- 执行**全部重设**时，保存到模式拨盘 **U1** 和 **U2** 模式的 User settings（用户设定）将不会重设到默认设定。若要将这些设定恢复为其默认设定，请使用**重置 user settings** (📖69)。

R 重置文件编号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重置文件编号

选择是后，文件编号的序列编号方式将被重设 (📖156)。重设后将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并且所拍摄的下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

✔ 关于重置文件编号的注意事项

- 当场景模式设定为全景辅助或声音录制时，如果在使用拍摄模式 **P**、**S**、**A**、**M**、**U1** 或 **U2** 时为连拍选择了间隔定时拍摄，则重置文件编号将无法使用。对于全景辅助和间隔定时拍摄，将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并自动从“0001”开始分配文件编号 (📖156、157)。
- 当文件夹编号达到 999 并且文件夹中存在图像时，将无法应用重置文件编号。请插入新的存储卡，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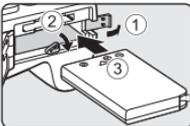
Ver. 固件版本

按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135) → 固件版本

查看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选购配件

充电电池	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
充电器	充电器 MH-61
交流电源适配器	<p>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A (如图所示连接)</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1</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3</p>  </div> </div> <p>在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 请确保电源接口线穿过开口。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损坏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p>
USB 连接线	USB 连接线 UC-E6
音频/视频线	音频/视频线 EG-CP14
镜头盖	镜头盖 LC-CP19

经认可的存储卡

以下安全数码 (SD) 存储卡已经过测试并允许用于本相机。

- 可以使用所有符合制造和容量要求的卡, 而无需考虑速度。

SanDisk	512 MB, 1 GB, 2 GB ^{*1} , 4 GB ^{*2} , 8 GB ^{*2} , 16 GB ^{*2}
TOSHIBA	512 MB, 1 GB, 2 GB ^{*1} , 4 GB ^{*2} , 8 GB ^{*2} , 16 GB ^{*2}
Panasonic	512 MB, 1 GB, 2 GB ^{*1} , 4 GB ^{*2} , 8 GB ^{*2} , 16 GB ^{*2}
Lexar	1 GB, 2 GB ^{*1} , 4 GB ^{*2} , 8 GB ^{*2}

*1 若要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读取存储卡, 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 2 GB 的卡。

*2  兼容 SDHC。若要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读取存储卡, 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 SDHC。

若使用其它品牌的存储卡, 则操作不能保证。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情请联系制造商。

有关经认可的存储卡的最新信息, 请参见尼康网站。

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照片、短片、语音留言和声音录制的文件名将被指定如下：

DSCN0001.JPG

标识（不显示在相机显示屏上）		扩展名（表示文件类型）	
原始静态照片（内含语音留言附件）、短片、声音录制	DSCN	静态照片	.JPG
裁切后的副本（内含语音留言附件）	RSCN	短片	.AVI
小尺寸的副本（内含语音留言附件）	SSCN	语音留言、声音录制	.WAV
快速润饰、D-Lighting 和黑色边框副本（包括语音留言附件）	FSCN	文件编号（从“0001”开始，自动以升序编号）	
定时短片	INTN		

- 存储文件的文件夹名由文件夹编号和 5 位字符的标识组成：对于用**全景辅助**拍摄的照片，其标识为“P_”加上 3 位连续编号（例如“101P_001”；📖50）；对于**间隔**定时拍摄，其标识为“INTVL”（例如“101INTVL”；📖119）；对于**声音**录制，其标识为“SOUND”（例如“101SOUND”；📖87）；而对于所有其他照片，其标识均为“NIKON”（例如“100NIKON”）。当文件夹中的文件编号达到 9999 或重设文件编号时，将创建新的文件夹。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自动进行指定。
- 语音留言与其上录有语音留言的照片共用相同的标识和文件名。
- 使用**复制** → **已选择图像**或**复制声音**文件 → **已选择的文件**复制的文件将被复制到当前文件夹，并从内存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开始以升序对这些文件指定新的文件编号。**复制** → **所有图像**和**复制声音**文件 → **复制所有文件**可用于从源媒体复制所有文件夹；文件名不会更改，但会从目的地媒体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开始以升序指定新的文件夹编号（📖91、134）。

- 单个文件夹最多可以存储 200 张照片；如果在当前文件夹中已有 200 张照片，则在拍摄下一张照片时，将会创建比当前文件夹名称大 1 的新文件夹。如果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且包含 200 张照片或者照片编号为 9999，则需格式化 (📖147) 内存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才能继续拍照。

相机保养

请在储藏或使用相机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确保您能持续使用您的尼康产品。

✔ 保持干燥

若将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湿度的环境中将会损坏本品。

✔ 避免跌落

如果受到强烈撞击或振动，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 谨慎装卸镜头以及所有可移动部件

切勿对镜头、镜头盖、显示屏、存储卡插槽或电池舱用力过大。这些部件容易损坏。对镜头盖施加大力可能会造成相机故障或镜头损坏。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防止碎玻璃划伤，以及防止显示屏中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进入眼睛或口内。

✔ 切勿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强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机时，避免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强烈的光线可能会造成 CCD 图像感应器退化，在照片中产生白色污斑。

✔ 使相机远离强磁场

请勿在会产生强电磁辐射或磁场的设备附近使用、存放相机。无线电发射器等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影响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相机的内部工作电路。

✔ 避免温度骤变

温度的突变，诸如在寒冷天进出温暖的大楼将可能会使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请将相机事先装入手提包或塑料袋内，以防温度突变。

✔ 在拔下或切断电源前请先关闭相机

当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或者正在记录或删除影像时，切勿取出电池。如果强行切断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损坏。

 电池

- 携带相机外出时请检查电池电量情况，如有必要请对电池充电。电池一旦充足电后请勿继续充电，否则会影响电池性能。如果可以的话，在重要场合拍摄照片时请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不要在环境温度低于 0℃ 或高于 40℃ 时使用本电池。未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损坏电池或降低其性能。
- 应在环境温度介于 5 到 35℃ 的室内充电。电池温度介于 0 到 10℃ 或 45 到 60℃ 时，其可充电容量可能会降低。如果电池温度低于 0℃ 或高于 60℃，电池将无法进行充电。
- 如果在低温下使用电量已耗尽的电池，相机可能不会开启。在寒冷的天气下到户外拍摄之前，请确保已将电池电量充满并准备好备用电池。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时可交换使用。一旦回暖，由于性能降低而导致暂时不能使用的低温电池可能会恢复其部分电量。
- 万一电池触点变脏，相机可能会由于接触不良而无法开启。请在使用前用干抹布将触点擦拭干净。
- 如果电池长时间不使用，应将其插入相机并在存放前使电量耗尽。将电池装上附带的终端盖，并将其存放到环境温度介于 15 到 25℃ 的凉爽位置。不要在过热或过冷的位置存放电池。
- 存放电池时，应至少每 6 个月充电一次，然后将其放入相机并在继续存放前使其电量耗尽。
- 电池不使用时应总是从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如果未取出，即使不使用也会消耗些许电量，并且电池电量可能会流失过度而导致功能失效。
- 当充满电的电池在室温下使用时其电量消耗过快表示电池需要立即更换。请再购买一个电池。
- 当电池无法保有电量时请将其更换。旧电池是有价值的资源。请按当地法规回收旧电池。

清洁

镜头/ 电子取景器	请勿让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气球（一种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挤压出气流吹在其它物体上的小装置）除去灰尘或棉绒。要除去指纹或其它用吹气球无法除去的污渍，可以用干净软布，从镜头的中间开始，以螺旋运动的方式向镜头的边缘擦拭。如果这种方法无效，请用稍稍蘸有商用镜头清洁剂的清洁布来清洁镜头。
显示屏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或棉绒。若要除去指纹或其它污渍，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显示屏，注意切勿用力。
机身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脏物或沙粒，然后用柔软干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滨用过相机后，用干布蘸少许清水轻轻擦去沙粒或盐份，然后完全晾干。请注意，异物进入相机可能会造成不属于保修范围的损坏。

请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它挥发性化学物质。

存放

不使用时请关闭相机。存放相机以前确认电源指示灯是否已经熄灭。如果长期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电池。切勿将相机与石油精或樟脑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场所：

- 靠近可能产生强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等）
- 曝露在温度低于 -10°C 或高于 50°C 的环境中。
- 通风不良、湿度超过 60% 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相机一次。打开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相机重新存放。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显示屏可能含有少量始终发亮或不发亮的像素。这是所有 TFT LCD 显示屏的共性，并非故障。使用相机拍摄的影像将不会受到影响。
- 显示屏中的图像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
- 显示屏由 LED 背光照亮。若显示屏开始变暗或闪烁，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关于拖影的注意事项

当对准明亮的拍摄对象时，显示屏中可能出现向两边变白的垂直彗星扫尾。此现象即通常所说的“拖影”，这并非故障。

对于连拍（H）（16:9）、连拍（H）、16 幅连拍或短片以外的拍摄模式，拖影不会对所拍摄的图像造成影响。

使用连拍（H）（16:9）、连拍（H）、16 幅连拍和短片模式时，我们建议您不要拍摄明亮的物体。

错误信息

下表列出了显示在显示屏上的错误信息和其它警告以及解决方法。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闪烁)	时钟未设定。	请设定时钟。	138
	电池电量低。	准备充电或更换电池。	16、18
f 电池电量耗尽。	电池电量已耗尽。	更换电池或充电。	16、18
① 电池温度高。	电池温度高。	关闭相机，使电池在恢复使用前冷却。5秒钟后此消息将消失，显示屏将关闭，电源指示灯会快速闪烁。指示灯闪烁3分钟后，相机将自动关闭，但是也可以按电源开关手动关闭相机。	19
f 存储卡被写保护。	写保护开关处于“锁定”位置。	将写保护开关滑动至“写入”位置。	23
① 此卡无法使用	存取存储卡时出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经认可的存储卡。 • 检查接口是否清洁。 • 确认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 	155 22 22
① 无法读取该存储卡。			
① 存储卡没有格式化。是否格式化存储卡？ 否 是	存储卡未进行适用于本相机的格式化操作。	选择是并按  按钮格式化存储卡。	23
f 内存不足	存储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较低的图像品质或较小的图像尺寸。 • 删除照片或声音文件。 • 更换存储卡。 • 取出存储卡，使用内存。 	107、108 30、86、90、132 22 22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记录照片时出错。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147
	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编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换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22 147
① 无法保存图像。	照片无法用于欢迎画面。	无法保存以  3984×2656、  3968×2232 和  2992×2992 的图像尺寸以及使用连拍 (H) (16:9) 设定拍摄的照片, 并且通过裁切或小图片功能以 160×120 或更小尺寸创建的副本亦不例外。	58、 77、 78、 107、 108
	保存副本的空间不足。	从复制目的地删除照片。	132
① 无法保存声音文件。	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编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换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22 147
① 一个或多个主体可能闭上了眼睛。	所保存的图像中存在眨眼的人物。	请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结果。	55
① 无法修改图像。	无法编辑选定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择支持快速润饰、D-Lighting、裁切、小图片或黑色边框的照片。 • 这些选项不可用于短片。 	74 -
① 不能录制短片。	录制短片时出现超时错误。	选择写入速度更快的存储卡。	155
① 无法重置文件编号。	无法创建更多文件夹。	请插入新的存储卡, 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	22、 147、 154
① 内存中无图像	内存或存储卡中无照片。	若要将图像或声音文件从内存复制到存储卡, 请按 MENU 按钮。随即显示复制。	134
① 没有声音文件。	不存在可复制的声音文件。	检查已选择的复制选项是否正确。	89

错误信息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i 文件内没有图像数据。	文件不是用本相机创建的。	无法在本相机上查看文件。应使用计算机或任何用于创建或编辑此文件的其他设备进行查看。	-
! 无法播放该文件。			
i 所有图像被隐藏。	照片无法以幻灯播放形式播放。	-	131
	内存/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均被隐藏。	禁用 隐藏图像 设定以查看图像。	133
i 无法删除该图像。	照片受到保护。	解除保护。	132
i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设定时区内。	目的地的时区与居住地的时区相同。	-	140
! 模式拨盘位置偏移。	模式拨盘被设定在两个模式之间。	旋转模式拨盘选择需要的模式。	10
i 按闪光灯弹出按钮升起闪光灯。	在 夜间人像 或 逆光 场景模式期间，没有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  (闪光灯弹出) 按钮来升起内置闪光灯。	33、 42、46
i 闪光灯处于关闭。	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期间，没有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  (闪光灯弹出) 按钮升起内置闪光灯。如果您不想使用闪光灯，则在降下闪光灯的状态下，相机仍可正常进行拍摄。	7、52
! 镜头错误。(如果安装了镜头盖，请关闭相机，取下镜头盖，再打开相机。)	镜头错误	如果仍装有镜头盖，则请将其取下并关闭相机，然后再重新开启。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19
! 通信错误	打印期间 USB 连接线断开连接。	关闭相机，重新连接连接线。	94、98

显示	说明	解决方法	
系统错误 ①	相机的内部电路出错。	关闭相机，取出电池后再重新插入，然后打开相机。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19
① 打印机错误：检查打印机状态。	打印机错误。	检查打印机。解决问题后，选择 恢复 ，然后按 OK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① 打印机出错：检查纸张	打印机内未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	装入指定类型的纸张，选择 恢复 ，然后按 OK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① 打印机出错：卡纸	打印机卡纸。	取出卡住的纸张，选择 恢复 ，然后按 OK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① 打印机出错：纸张用完	打印机中未装入纸张。	装入指定类型的纸张，选择 恢复 ，然后按 OK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① 打印机出错：检查墨盒	墨盒出错。	检查墨盒，选择 恢复 ，然后按 OK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① 打印机出错：无墨	墨盒用尽。	更换墨盒，选择 恢复 ，然后按 OK 按钮以恢复打印。 [*]	-
① 打印机出错：文件损坏	出现由图像文件造成的错误。	选择 取消 ，然后按 OK 按钮以取消打印。	-

* 若需更进一步的指导和信息，请参见打印机附带的文件。

故障排除

若您的相机不能进行正常操作，在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请先查看以下常见问题的一览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最右栏中的页码。

显示、设定和电源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无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电池电量已耗尽。• 相机为了节电而进入待机模式：按电源开关、快门释放按钮或  按钮，或者旋转模式拨盘均可取消待机模式。	19 24 19、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可同时使用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按  按钮在不同显示之间切换。• 相机和计算机通过 USB 连接线连接。• 相机和电视机通过音频/视频线连接。• 正在记录定时短片。	15 93 92 84、119
显示屏难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周围光线太亮：使用电子取景器或者移动到较暗的地方。• 调节显示屏亮度。• 显示屏不干净。清洁显示屏。	26 141 160
	电子取景器难以看清。	调节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按  按钮时，显示未切换到显示屏（或电子取景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下情况下无法切换显示：<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拍摄或播放短片时- 录制或播放语音留言及声音录制时- 连接到打印机时- 显示图像删除画面时• 显示某些错误信息时将无法切换显示。	81、86 80、87、89 97 30、31 162
相机未发出警告即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电量已耗尽。• 相机已自动关闭以节省电量。• 电池温度太低。	24 19 159
记录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设定时钟之前记录的照片和拍摄期间“未设定日期”指示闪烁的照片，其时戳将为“00/00/0000 00:00”；并且短片和声音录制日期将标记为“01/01/09 00:00”。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日期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定期对照更精确的时钟检查相机时钟并根据需要重设。	20、138 138
	显示屏上无指示。	拍摄数据和照片信息可能为隐藏状态。按 DISP 按钮直至显示拍摄数据或照片信息。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日期打印无法使用。	日期尚未设定。	20、138
即使启用日期打印时，日期也不出现在照片上。	以下情况无法打印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场景模式里选择了博物馆或全景辅助时 • 将连拍设定为连拍或BSS时 • 自动包围选择了关闭以外的模式 • 选择  (眨眼识别) 时 • 选择运动连拍模式时 • 短片 	45、47 118 121 55 56 81
相机设定被重置。	备用电池电量已耗尽；所有设定恢复为其默认值。	139
重置文件编号无法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当文件夹编号达到 999 并且文件夹中存在图像时，将无法应用重置文件编号。请更换存储卡，或格式化内存/存储卡。 • 当场景模式设定为全景辅助或声音录制时，如果在使用拍摄模式P、S、A、M、U1或U2时将连拍设定为间隔定时拍摄，则重置文件编号将无法使用。 	154、156 154、156
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快速闪烁。	电池温度高。关闭相机，使电池在恢复使用前冷却。指示灯闪烁 3 分钟后，相机将自动关闭，但是也可以按电源开关手动关闭相机。	19

电子控制式相机

在极少数的情况下，显示屏会出现乱码且相机可能停止工作。一般来说，该现象可能是由于强烈的外部静电所造成的。请关闭相机，取出并更换电池，然后重新开启相机。如果故障依旧，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注意，如上所述断开电源可能会在故障发生时导致未记录到内存或存储卡中的任何数据出现丢失。已记录的数据不受影响。

拍摄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即使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也不拍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机处于播放模式时，按  或快门释放按钮。 • 在出现菜单时，按 MENU 按钮。 • 电池电量已耗尽。 • 在夜间人像或逆光场景模式期间，没有升起内置闪光灯。 • 当闪光灯指示闪烁时，闪光灯正在充电。 	30 13 24 33、42、46 34
相机无法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无法较好地对期望的拍摄对象进行自动对焦。 • 将设定菜单中的AF辅助设定为自动。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对象不在对焦区域中。 • 对焦模式设定为MF（手动对焦）。 • 关闭相机并再重新开启。 	29 145 28、122 36、38 24
照片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闪光灯。 • 使用减震和动态检测。 • 使用BSS（最佳拍摄选择器）。 • 使用三脚架稳定相机（与自拍配合使用以获得最佳效果）。 	32 143 118 35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出现亮斑。	闪光被空气中的颗粒反射。关闭闪光灯  （关闭）。	32
闪光灯不闪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 • 选择了某些无法开启闪光灯的场景模式。 • 选择了 （眨眼识别）。 • 对焦模式设定为 （无穷远）。 • 选择运动连拍模式时。 • 选择了  模式（定时短片★除外）。 • 在拍摄菜单中为连拍选择了连拍、BSS或16幅连拍。 • 自动包围选择了关闭以外的模式。 	32 40 55 36 56 81 118 121
光学变焦无法使用。	拍摄短片时无法使用光学变焦。	81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设定菜单中为数码变焦选择了关闭。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焦模式设定为 MF (手动对焦) 时 - 正在使用 (笑脸定时器) 或 (眨眼识别) - 场景模式里选择了人像、夜间人像或烟花表演时 - 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时 - 连拍选择了16幅连拍时 - 开始拍摄短片之前 (拍摄短片时最大可应用2倍的数码变焦, 定时短片★短片除外) 	145 36、38 54、55 41、42、46 52 118 81
图像尺寸无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连拍选择了16幅连拍时, 图像尺寸无法调节。 当将ISO感光度设定为3200或6400时, 或者在运动连拍模式期间, 将无法选择 4000 × 3000、 3264 × 2448、 2592 × 1944、 3984 × 2656、 3968 × 2232 和 2992 × 2992。 当选择连拍 (H) (16:9)时将无法调节图像尺寸。 	118 58, 116 58
释放快门时无快门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设定菜单中为声音设定选项的快门音选择关闭。 在拍摄菜单中为连拍选择连拍、BSS或16幅连拍。 自动包围选择了关闭以外的模式。 场景模式里选择了博物馆时。 选择了运动连拍模式。 选择了嘿模式。 请勿遮挡扬声器。 	146 118 121 45 56 81 5、26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不点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设定菜单中为AF辅助选择了关闭。 在某些场景模式中,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会自动关闭。 	145 145
照片中出现拖影。	镜头不干净。清洁镜头。	160
颜色不自然。	白平衡与光源不匹配。	114
图像中出现任意分布的明亮像素 (“噪点”)。	拍摄对象较暗, 因此快门速度过慢或 ISO 感光度过高。可通过以下方式减少噪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闪光灯。 • 指定较低的 ISO 感光度设定。 • 在拍摄菜单中应用降噪以适应各种情况。 • 使用具有降噪功能的场景模式。 	32 116 126 40

故障排除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照片太暗 (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闪光灯设定为  (关闭)。 内置闪光灯被挡住。 拍摄对象处于闪光范围之外。 调节曝光补偿。 增加 ISO 感光度。 拍摄对象背光。升起内置闪光灯, 设定场景模式为逆光或将闪光模式设定为  (补充闪光), 然后再拍摄照片。 	32 26 32 39 116 32、46
照片太亮 (曝光过度)。	调节曝光补偿。	39
将闪光设定为自动带防红眼出现异常。	拍摄期间应用了  (自动带防红眼) 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的“慢同步和防红眼补充闪光”时, 在极少数情况下, 相机内部红眼修正可能会应用于未受红眼影响的区域。设定除  (自动带防红眼) 之外的闪光模式, 并选择夜间人像以外的场景模式, 然后恢复拍摄。	32、42
相机不能使用 16 幅连拍式进行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拍、 (笑脸定时器) 或  (眨眼识别) 已设定。 当将降噪或失真控制设定为开启时, 16 幅连拍不可用。 当为最优化图像选择黑白且启用黑白+彩色时, 16 幅连拍不可用。 已设定自动包围。 	35、54 126 113 121
最优化图像选项个人设定和黑白 (📖113) → 个人设定的对比度设定将无法进行调节。	为动态 D-Lighting 选择了关闭以外的设定	70、111

播放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无法播放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件已被计算机或其它品牌/型号的相机覆盖或重新命名。 正在记录定时短片。 	- 84、119
无法放大照片。	无法对短片、小图片或裁切后尺寸不超过 320 × 240 像素的副本进行变焦播放。	-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无法录制或播放语音留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对短片附加语音留言。 语音留言无法附加到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照片上。本相机无法播放使用其他相机附加到照片上的语音留言。 	86 80
无法使用快速润饰、D-Lighting、裁切、小图片或黑色边框选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这些选项不可用于短片。 不能在以  3984 × 2656、 3968 × 2232 和  2992 × 2992 的图像尺寸设定或者以连拍 (H) (16:9) 设定所拍摄的照片上进行黑色边框以外的编辑。 选择一张支持快速润饰、D-Lighting、裁切、小图片或黑色边框功能的照片。 无法编辑使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相机拍摄的照片。 其它相机可能无法播放用本相机编辑的照片，并且也无法将其传送到计算机。 	86 58、108 74 - -
电视机上不显示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视频模式没有在设定菜单中正确设定。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取出存储卡以播放内存中的照片。 	148 22
连接相机与计算机时 Nikon Transfer 不启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电池电量已耗尽。 USB 连接线没有正确连接。 相机未被计算机识别。 请确认所用操作系统与相机兼容。 计算机未设定为自动启动 Nikon Transfer。 有关 Nikon Transfer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Nikon Transfer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24 24 94 - 93 -
要打印的照片不显示。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取出存储卡以便从内存打印照片。	22
无法用相机选择纸型。	如果打印机不支持相机所使用的纸型或打印机自动选择纸型时，将无法通过相机选择纸型。用打印机选择纸型。	99、100

技术规格

Nikon COOLPIX P90 数码相机

类型	轻便型数码相机
有效像素	1210 万
影像感应器	1/2.33 英寸 CCD ; 总像素 : 约 1270 万
镜头	24 倍光学变焦, 尼克尔镜头
焦距	4.6-110.4mm (相当于 35mm [135] 相机格式画角 : 26-624mm)
光圈	f/2.8-5
组成	11 组 14 片
数码变焦	最大 4 倍 (相当于 35mm [135] 相机格式画角 : 约 2496mm)
减震	图像感应器位移 (静态照片) 电子减震 (短片)
自动对焦 (AF)	对比侦测 AF、多区 AF
对焦范围 (从镜头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角端 : 50 cm 到 ∞, 远摄端 : 1.7 m 到 ∞• 近拍特写模式 : 10 cm 到 ∞ (☺ 变绿的变焦位置) ; 1 cm 到 ∞ (△ 标记处的变焦位置)
对焦区域	脸部优先、自动 (9 个对焦区域自动选择)、中央、手动 (99 个对焦区域)
电子取景器	彩色 LCD 取景器, 0.24 英寸 TFT LCD, 约 23 万画点, 带屈光度调节功能
画面覆盖率 (拍摄模式)	水平约 97%, 垂直约 97% (与实际画面相比)
画面覆盖率 (播放模式)	水平约 100%, 垂直约 100% (与实际画面相比)
显示屏	3 英寸、约 23 万画点、具有防反射涂层和 5 档亮度调节的 TFT LCD 可翻转显示屏, 可向下倾斜 45° 和向上倾斜 90°
画面覆盖率 (拍摄模式)	水平约 97%, 垂直约 97% (与实际画面相比)
画面覆盖率 (播放模式)	水平约 100%, 垂直约 100% (与实际画面相比)
储存	
介质	内存 (约 47 MB), SD (安全数码) 存储卡
文件系统	兼容 DCF、Exif 2.2 和 DPOF
文件格式	静态照片 : 压缩 : 兼容 JPEG 基线, 可保存为 FINE (1:4)、NORMAL (1:8) 和 BASIC (1:16) 短片 : AVI 声音文件 : WAV

图像尺寸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000×3000 12 M • 2592×1944 5 M • 1600×1200 2 M • 1024×768 PC • 3984×2656 3:2 • 2992×2992 1:1 • 3264×2448 8 M • 2048×1536 3 M • 1280×960 1 M • 640×480 TV • 3968×2232 16:9 • 1920×1080 16:9 2M
ISO 感光度 (标准输出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SO 64、100、200、400、800、1600、3200、6400 • 自动 (ISO 64 到 800 的自动增益) • 自动高 ISO 感光度 (ISO 64 到 1600) •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ISO 64 到 100, 64 到 200, 64 到 400) • 运动连拍模式 (ISO 640 到 6400)
曝光	
测光	256 分割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点测光、自动对焦区域点测光 (支持 99 个对焦区域)
曝光控制	带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曝光、快门优先自动、光圈优先自动、手动、自动包围、动态检测、曝光补偿 (-2.0 到 +2.0 EV, 步长为 1/3 EV)
范围 (ISO 100)	广角端: -1 到 +17.5 EV 远摄端: 0.7 到 17.6 EV
快门	机械和电荷耦合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2000-8 秒, 1/4000-1/20 秒 (使用连拍 (H) 或连拍 (H) (16:9) 拍摄时)
光圈	电子控制 6 叶虹膜式光圈
范围	10 档, 步长为 1/3 EV
自拍	可以从 10 秒或 2 秒的持续时间、笑脸定时器和眨眼识别中选择
内置闪光灯	
范围 (ISO 感光度: 自动)	广角端: 约 0.5 到 8.0 米 远摄端: 约 1.7 到 5.0 米
闪光控制	TTL 自动闪光带监控预览
接口	高速 USB
数据传输协议	MTP、PTP
视频输出	可以选择 NTSC 或 PAL 制式
I/O 端口	音频/视频输出, 数字输入/输出 (USB)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中文 (简体和繁体)、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匈牙利语、印度尼西亚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兰语、葡萄牙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土耳其语
电源	一块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 (附送) 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A (另购)
电池使用时间*	约 200 张 (EN-EL5)

技术规格

尺寸（宽×高×厚）	约 114×83×99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 460 g（不包括电池和 SD 存储卡）
操作环境	
工作温度	0 到 40 °C
湿度	85 % 和更低（不结露）

-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所有数字均指使用电量充足的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 在 25 °C 的环境温度下操作的相机。
- * 根据相机与影像产品协会 (CIPA) 标准测量相机电池的使用时间。测量温度为 23 (±2) °C；每张照片均调整变焦，每隔一张照片闪一次闪光灯，图像品质设定为 **Normal**，图像尺寸设定为  **4000×3000**。电池使用时间会因拍摄间隔和显示菜单和图像的时间长短而异。

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

类型	锂离子充电电池
额定容量	直流 3.7V，1100 mAh
工作温度	0 到 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 36×54×8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 30 g（不包括终端盖）

充电器 MH-61

额定输入	交流 100 到 240V，50/60 Hz，0.12 到 0.08 A
额定容量	11-16 VA
额定输出	直流 4.2V，950 mA
可用电池	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5
充电时间	无电量时约 2 小时
工作温度	0 到 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 67×26×67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电源线长度	约 1.8 m
重量	约 70 g（不包括电源线）

技术规格

- 对于本手册中可能出现的错误，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产品外观及技术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支持的标准

- **DCF** :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是数码相机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 可以确保不同品牌相机互相兼容。
- **DPOF** :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 是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 可以利用存储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打印照片。
- **Exif 2.2 版** : 本相机支持 Exif (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 for Digital Still Cameras) 2.2 版, 利用此标准可以在兼容 Exif 的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利用存储在照片上的信息实现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 : 数码相机和打印机行业共同推出的标准, 此标准无需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即可直接将照片输出到打印机。

索引

符号

51

帮助 14

变焦播放 73

播放按钮 30

播放模式 30

MENU 菜单按钮 13

SCENE 场景模式 40

场景自动选择器 52

P 程序自动模式 60、62

短片模式 81

对焦模式 37

A 光圈优先自动模式 60、64

W 广角 27

S 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60、63

曝光补偿 39

删除按钮 30、31、80、86、90

闪光灯弹出按钮 33

闪光模式 33

M 手动模式 60、65

缩略图显示 71

DISP (显示) 按钮 15

显示屏按钮 15

(应用选择) 按钮 12

U1/U2 用户设定模式 67

T 远摄 27

运动连拍模式 56

自动模式 24

自拍/笑脸定时器 35、54

.AVI 156

.JPG 156

.WAV 156

数字

16 幅连拍 118

A

AF 辅助 4、145

AF 区域模式 122

按键音 146

B

BSS 118

白平衡 114

半按 28

帮助 14

保存至用户设定 68

保护 132

饱和度 112

曝光补偿 39

曝光模式 60

背光 46

变焦 27

变焦播放 73

变焦控制 4、27

标识 156

播放 30、31、71、72、73、80、

86、89

播放菜单 129

播放模式 30

博物馆 45

补充闪光 32

C

裁切 77

测光 117

场景菜单 40

场景模式 40

场景自动选择器 52

程序自动模式 62

充电电池 155

充电器 155

重设用户设定 69

重置文件编号 154

存储卡 22、155

存储卡插槽 22

D

D-Lighting 76

DPOF 175

DPOF 打印 102

DSCN 156

打印 99、100、103

打印机 97

打印设定 103

打印设定日期选项 104

单次 AF 83、125

单色滤镜 113

单张拍摄 118

电池 18、139

电池舱 5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18、22

电池电量指示 24
 电池锁闭 18
 电视 92
 电视短片 82、83
 电源 20、24
 电源接口盖 4
 电源开关 20、24
 电子减震 84
 电子取景器 14
 定时短片 84
 动态 D-Lighting 70
 短片播放 86
 短片菜单 82
 短片长度 83
 短片模式 81
 短片拍摄 81
 短片设定 82
 对焦 28、83、122、125
 对焦模式 37
 对焦区域 28
 对焦锁定 29
 对焦指示 28
 多重选择器 12
E
 FSCN 156
 防红眼 32、34
 防眨眼 55
 风景  41
 复制  46
G
 高速连拍 58
 格式化 23、147
 格式化存储卡 23、147
 格式化内存 147
 个人设定 112
 固定相机带的金属圈 4
 固件版本 154
 关闭 32
 光圈 61
 光圈优先自动 64
 光学变焦 27
 广角 27

H

海滩/雪景  43
 黑白+彩色 113
 黑白短片 82、83
 黑色边框 79
 后帘同步 32
 欢迎画面 137
 幻灯播放 131
 黄昏/黎明  43

I

INTN 156
 ISO 感光度 34、116

J

计算机 93
 间隔定时拍摄 118、119
 减震 143
 降噪 126
 交流电源适配器 155
 接口盖 4
 近拍特写 36
 近摄  44
 镜头 4、172
 镜头盖 7

K

可翻转显示屏 6
 快门按钮 28
 快门速度 61
 快门音 146
 快门优先自动模式 63
 快速润饰 75
 扩展名 156

L

锂离子充电电池 18
 锂离子型电池 18
 连接线接口 92、94、98
 连拍 118
 脸部优先 122

M

麦克风 4、80
 慢同步 32
 模式拨盘 10

N

Nikon Transfer 94

内存 22

内存容量 24

内存指示 25

内置闪光灯 32

P

PictBridge 97、175

拍摄 24

拍摄菜单 105

Q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14

全部重设 151

全景辅助  47、50

全屏播放 30、31

全时 AF 83、125

R

RSCN 156

人像  41

日历显示 72

日落  43

日期 20、138

日期打印 142

S

SSCN 156

三脚架连接孔 5

删除 30、31、80、86、90、132

闪光灯指示 34

闪光模式 32

闪光曝光补偿 125

设定菜单 135

声音录制 87

声音录制  87

声音设定 146

声音文件的播放 89

声音文件复制 91

剩余可拍摄张数 24、109

失真控制 126

时差 140

时区 138、140

食物 48

视频输出 148

手动对焦 36、38

手动模式 65

手动预设 115

数码变焦 27、145

缩略图显示 71

T

图像尺寸 108

图像副本 134

图像品质 107

图像锐化 112

U

USB 连接线 94、98

W

文件夹名称 156

文件名 156

无穷远 36

X

夏季时间 20、139

显示屏 8、9、160

显示屏亮度 141

相机播放时 82、83

小图片 78

笑脸定时器 54

旋转图像 133

选购配件 155

Y

烟花  46宴会  42

扬声器 5

夜间人像  42夜景  44

音量 86、90

音频/视频输入插孔 92

音频/视频线 92

隐藏图像 133

用户设定模式 67

语言 148

语音留言 80

预拍摄缓存 58、59

远摄 27

运动连拍菜单 58

运动连拍模式 56

Z

- 在选项卡之间切换 13
- 眨眼警告 149
- 指令拨盘 11
- 纸型 99、100
- 自动 32
- 自动包围 121
- 自动对焦 37、83、125
- 自动对焦模式 83、125
-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116
- 自动高 ISO 感光度 116
- 自动关闭 146
- 自动模式 24
- 自拍 35
- 自拍指示灯 35
- 棕褐色短片 82、83
- 最佳拍摄选择器 118
- 最优化图像 111

Nikon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本手册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评论性文章中的简短引用除外）。

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西藏中路 268 号来福士广场 50 楼 01-04 室，200001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周一至周五 9:00-18:00）

<http://www.nikon.com.cn/>

NIKON CORPORATION

Fuji Bldg., 2-3 Marunouchi 3-chome,
Chiyoda-ku, Tokyo 100-8331, Japan

© 2009 Nikon Corporation

在日本印刷

FX9B02(15)

6MM68315-02▲